

# 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一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防水建筑材料行业处于市场竞争充分阶段、行业集中度较低，即使规模收入过亿的企业，由于行业技术层面已比较成熟，企业产品同质化程度较高，仍处于市场激烈竞争状态。若在未来市场竞争过程中，公司不能把握行业的发展趋势，在技术研发等方面保持优势，持续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或管理能力不能适应市场发展的需要，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将处于不利地位。

### 二、行业竞争不当的风险

目前我国防水建筑材料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不够规范。截至 2015 年 10 月，营业收入达到 2,000 万元规模以上企业仅有 496 家，行业内还存在大量无证生产的企业，通常规模很小、设备简陋、技术水平不高，长期游离于市场监管之外，通过仿冒知名品牌进行非法生产销售，造成行业内的低价恶性竞争，不仅影响被仿冒品牌企业的利益和声誉，也影响了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健康发展。公司在建筑防水材料行业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尽管公司加强对仿冒公司产品的打假力度，但也难以完全防范产品被仿冒的风险，若未来公司产品被仿冒，将会对公司的品牌形象产生不利影响，并带来一定的经济损失。

### 三、下游行业需求波动的风险

目前公司建筑防水材料销售和防水施工主要应用于房地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受房地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的影响很大，其中房地产业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贡献了较高的份额。近年来，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发展，我国房地产业的供需关系逐渐发生了变化，国内房地产市场进入了调整期，商品房新开工面积同比减少，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增速同比下降，房地产市场整体规模呈现高位回落的态势。虽然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积极的政策刺激房地产市场，但是如果房地产业继续下行，行业需求将产生一定下行的风险，公司若不能在拓展非房地产业务的业务，如加大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开发和推广力度，公司

的经营会受到不利影响。

#### 四、部分土地使用权及房屋产权手续不完善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厂区尚有 76.13 亩土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占厂区总面积（93.37 亩）的 81.54%，其中 54.13 亩土地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22 亩土地性质为林业用地。受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影响，相关地上建筑物也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尽管当地土地主管部门对该地块的土地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进行了书面确认，公司相关土地、厂房在使用过程中也未发生过纠纷或其它导致土地、厂房不能继续使用的情况，但是公司仍存在因未取得相关资产权利证书而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使用该部分土地、厂房的风险，届时则有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五、客户主要集中在河南地区的风险

公司作为地方性防水建材生产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河南省内地区的收入占比均在95%以上，占比较高，虽然河南省内市场需求较高，但是省内市场容量毕竟有限，公司面临客户地区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如果河南省地方性政策或省内下游市场出现不利于公司业务拓展的情况，则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进一步发展产生较大不利的影响。

####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产品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沥青、SBS、聚酯无纺纤维布、沥青改性剂、SBS改性剂等，主要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超过50%。公司主要原材料属于石油化工产品，受国际原油价格变化以及石油化工产品供求关系的影响较大。因此，如果上述原材料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 七、公司不规范使用票据进行融资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票据融资不规范的行为。2014 年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 1,300.00 万元，公司上述行为主要是为了取得银行借款，降低融资成本，补充公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银行承

兑汇票的行为未造成任何经济纠纷和损失，且均已在 2014 年到期正常解付。除上述票据外，公司报告期内未再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虽然公司不规范的票据使用情况已得到了规范，但是若公司今后再出现类似不规范票据使用情况，则存在对公司的信誉及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 八、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的产品由公司研发团队在实验研究及项目实践经验总结的基础上开发的。稳定的研究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若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一方面可能会对公司在研项目的推进带来不利影响；更重要的是，核心技术人员掌握着公司产品的技术开发信息，该等信息如果被竞争对手、行业内其他企业获悉，可能会对公司新产品开发及市场拓展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 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过于集中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建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6.00% 的股份，通过金辉服务中心和安迪服务中心间接持有公司 8.00% 的股份，目前合计持有公司 64.00% 的股份，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因此，公司客观上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股地位，通过不当行使其表决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风险。

## 十、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快速发展，生产经营规模将不断扩大，人员会不断增加，从而对未来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通过股份制改制和推荐主办券商的辅导，公司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针对内部控制中的不足已经采取积极的改进措施，但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或发现错报的可能性。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或内部控制未能有效执行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风险。

## 目录

声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一、市场竞争风险.....	2
二、行业竞争不当的风险.....	2
三、下游行业需求波动的风险.....	2
四、部分土地使用权及房屋产权手续不完善的风险.....	3
五、客户主要集中在河南地区的风险.....	3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3
七、公司不规范使用票据进行融资的风险.....	3
八、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4
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过于集中的风险.....	4
十、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4
目录 .....	5
释义 .....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本次挂牌情况.....	13
(一) 挂牌股票情况.....	13
(二) 股票限售安排.....	13
三、公司股权结构.....	15
(一) 郑州分公司.....	15
(二) 工程公司.....	16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16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6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7
(四) 主要股东情况.....	17
(五)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20
五、历史沿革.....	20
(一) 有限公司设立.....	20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经营期限.....	21
(三) 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经营期限.....	21
(四) 有限公司第三次变更经营期限.....	21
(五) 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22
(六)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变动.....	22
(七)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2
(八)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3
(九)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3
(十) 有限公司第一次更名、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	24
(十一) 有限公司第三次变更经营范围.....	24

(十二) 有限公司第四次变更经营期限.....	25
(十三) 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5
(十四)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5
(十五) 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	26
六、股份公司的股本及股份变动情况的说明.....	2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28
(一) 董事基本情况.....	29
(二) 监事基本情况.....	30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1
(四)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31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2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4
(一) 主办券商.....	34
(二) 律师事务所.....	34
(三) 会计师事务所.....	34
(四) 资产评估机构.....	35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35
(六) 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3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36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36
(一) 主营业务情况.....	36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36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46
(一) 组织结构图.....	46
(二) 主要运营流程.....	48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3
(一) 公司核心竞争力.....	53
(二) 公司产品所涉及的主要技术.....	54
(三)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57
(四) 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64
(五) 研究开发情况.....	66
(六) 环境保护情况.....	69
(七) 安全生产情况.....	71
(八) 公司的质量控制情况.....	71
四、公司员工情况.....	73
(一) 员工结构.....	73
(二)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76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76
(一) 销售情况.....	76
(二) 采购情况.....	78
(三)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80
六、商业模式.....	88

(一) 采购模式.....	88
(二) 生产模式.....	90
(三) 销售模式.....	91
(四) 盈利模式.....	92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93
(一) 行业概况.....	93
(二) 行业发展概况及趋势.....	99
(三) 行业壁垒.....	108
(四)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09
(五)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11
(六)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13
(七) 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11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121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1
(一) 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1
(二) 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2
(三) 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4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12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报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125
四、公司独立情况.....	127
(一) 业务独立情况.....	127
(二) 资产独立情况.....	127
(三) 人员独立情况.....	128
(四) 财务独立情况.....	128
(五) 机构独立情况.....	128
五、同业竞争.....	129
(一) 同业竞争情况.....	129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29
六、公司资金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129
(一) 资金占用情况.....	129
(二)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129
七、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131
(一) 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131
(二) 委托理财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132
(三) 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133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4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持股情况.....	134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134
(三)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	134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135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135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135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申报期内及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35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137</b>
<b>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b>	<b>137</b>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137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37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相关情况.....	137
(四)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138
<b>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b>	<b>140</b>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40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49
<b>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b>	<b>157</b>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57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80
(三)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	180
(四) 关于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180
<b>四、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b>	<b>180</b>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80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83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83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84
<b>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b>	<b>187</b>
(一) 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87
(二) 期间费用分析.....	191
(三)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194
(四)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94
(五) 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196
<b>六、报告期主要资产和负债情况.....</b>	<b>197</b>
(一)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197
(二) 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215
(三) 股东权益.....	226
<b>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b>	<b>227</b>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227
(二) 关联交易.....	228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32
<b>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b>	<b>232</b>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232

(二) 承诺事项	232
(三) 或有事项	232
(四) 其他重要事项	232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34
十、申报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35
(一) 申报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235
(二)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235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35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37
(一) 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情况	237
(二)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或出售子公司的行为	242
十二、风险因素	243
(一) 市场竞争风险	243
(二) 行业竞争不当的风险	243
(三) 下游行业需求波动的风险	244
(四) 部分土地使用权及房屋产权手续不完善的风险	244
(五) 客户主要集中在河南地区的风险	245
(六)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46
(七) 公司不规范使用票据进行融资的风险	246
(八)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247
(九)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过于集中的风险	247
(十)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24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49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50
二、主办券商声明	251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52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53
五、评估机构声明	254
第六节 附件	255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b>公司、股份公司、金拇指</b>	指	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有限公司、金拇指有限</b>	指	股份公司前身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长葛市建业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b>郑州分公司</b>	指	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b>工程公司</b>	指	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b>金辉服务中心</b>	指	长葛金辉企业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b>安迪服务中心</b>	指	长葛安迪企业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b>智愈环保</b>	指	河南智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b>本次股票挂牌转让</b>	指	公司股票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b>发起人</b>	指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全部发起人股东
<b>股东会</b>	指	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长葛市建业防水材料有限公司股东会
<b>股东大会</b>	指	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b>董事会</b>	指	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b>监事会</b>	指	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b>高级管理人员</b>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b>三会</b>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b>中国证监会</b>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b>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b>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b>主办券商、江海证券</b>	指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b>元、万元</b>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b>《公司法》</b>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b>《证券法》</b>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b>《管理办法》</b>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b>《章程必备条款》</b>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
<b>《业务规则》</b>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b>SBS</b>	指	苯乙烯-丁二烯-苯乙烯嵌段聚合物。
<b>APP</b>	指	无规聚丙烯。
<b>HDPE</b>	指	高密度聚乙烯。
<b>TPO</b>	指	热塑性聚烯烃。
<b>CTC 认证</b>	指	是“中国建材认证”的简称，是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批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由中国建筑材料检验认证中心（CTC）推行的产品认证。
<b>EVA</b>	指	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
<b>OA</b>	指	Office Automation，简称 OA，办公自动化。
<b>E-HR</b>	指	电子人力资源管理，是基于先进的信息和互联网技术的全新人力资源管理模式，它可以达到降低成本、提高效率、改进员工服务模式的目的。
<b>CRM</b>	指	即客户关系管理，是指企业用 CRM 技术来管理与客户之间的关系。
<b>ERP</b>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即企业资源计划。
<b>CIS</b>	指	Corporate Identity System，即企业的统一化系统。

特别说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建业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0年3月2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年9月20日

注册资本：50,000,000.00元

住所：长葛市官亭乡辛集村（107国道西侧）

邮编：461500

电话：0374-6846998

传真：0374-6846998

电子邮箱：Jmzfskjgf@126.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jinmuzhi.com.cn>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吴松涛

所属行业：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代码：C30）”；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代码：C30）—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代码：C3034）”；依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代码：C30）—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代码：C3034）”；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行业属于“工业（12）—资本品（1210）—建筑产品（121011）—建筑产品（12101110）”。

经营范围：防水材料加工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防水材料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防水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防水工程施工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082721835948H

## 二、本次挂牌情况

###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5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满一年，根据《公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相关规定，作为公司发起人股东于股份公司成立时持有的全部股份（合计 50,000,000 股）予以限售；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份未发生变更，不存在流通股。因此，本次挂牌后公司暂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挂牌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王建业	董事长	28,000,000	56.00	否	0
2	段小辉	董事、总经理	6,000,000	12.00	否	0
3	王超	董事、副总经理	6,000,000	12.00	否	0
4	金辉服务中心	-	5,000,000	10.00	否	0
5	安迪服务中心	-	5,000,000	10.00	否	0
合计			<b>50,000,000</b>	<b>100.00</b>		<b>0</b>

### 三、公司股权结构



金辉服务中心系王超、王建业共同出资设立的。王超先生通过持有金辉服务中心 60.00% 出资额，间接持有公司 6.00% 的股份；王建业先生通过持有金辉服务中心 40.00% 出资额，间接持有公司 4.00% 的股份。

安迪服务中心系王超、王建业共同出资设立的。王超先生通过持有安迪服务中心 60.00% 出资额，间接持有公司 6.00% 的股份；王建业先生通过持有安迪服务中心 40.00% 出资额，间接持有公司 4.00% 的股份。

#### （一）郑州分公司

名称	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3X7YXDX3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负责人	段小辉
住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北、站南路西建正东方中心 1 号楼 2 单元 7 层 7015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18日
营业期限	2016年3月18日至未约定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防水材料；从事所属法人资质范围内的业务联系；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 (二) 工程公司

名称	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82597614098L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段小辉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住所	长葛市官亭乡黑董村东段
成立日期	2012年6月5日
营业期限	2012年6月5日至2022年6月4日
经营范围	防水工程施工（凭有效资质经营）。
股权情况	金拇指持有其全部股权
其他说明	申报期内收入占合并收入未超过 10.00%

##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建业先生。王建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6.00% 的股份，通过金辉服务中心和安迪服务中心间接持有公司 8.00% 的股份，目前合计持有公司 64.00% 的股份。此外，王建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可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公司董事、监事的任免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产生重大影响，故可认定王建业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王建业先生，1952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69 年 7 月至 1984 年 11 月，在河南长葛市官亭乡黑董村乡镇企业任员工；1984 年 12 月至 2000 年 2 月，从事防水工程承包、施工个体业务；2000 年 3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并担任法定代表人；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智愈环保执行董事、经理并担任法定代表人；2016 年 9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长。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9 月，王建业先生始终持有有限公司 56.00% 以上出资，并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6 年 9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至今，王建业先

生的持股比例始终保持在 56.00% 以上，并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本公司外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

#### 2、申报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企业如下：

##### （1）河南智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智愈环保由王建业、段小辉、王超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共同出资设立。2016 年 6 月 23 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长葛）登记内销字[2016]第 346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予智愈环保注销登记。注销前，智愈环保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河南智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411082000051473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建业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住所	长葛市官亭乡黑董村			
成立日期	2015年7月22日			
营业期限	2015年7月22日至2035年7月21日			
经营范围	排水板、土工布、防水涂料、防水卷材胎基布生产销售。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建业	1,400.00	70.00	货币
	2 王超	300.00	15.00	货币
	3 段小辉	300.00	15.0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四）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直接持股 5.00% 以上股东及前十大股东持

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王建业	28,000,000	56.00	自然人	否
2	段小辉	6,000,000	12.00	自然人	否
3	王超	6,000,000	12.00	自然人	否
4	金辉服务中心	5,000,000	10.00	非法人企业	否
5	安迪服务中心	5,000,000	10.00	非法人企业	否
合计		<b>50,000,000</b>	<b>100.00</b>		

### 1、王建业

**王建业先生**，详见本节“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2、段小辉

**段小辉先生**，1977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2000年3月至2011年10月，在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11年11月至2016年9月，在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监事；2012年5月至2012年7月，在工程公司任监事；2012年8月至今，在工程公司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并担任法定代表人；2015年7月至2016年6月，在智愈环保任监事；2016年4月至今，任郑州分公司负责人；2016年9月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 3、王超

**王超先生**，1979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2007年7月至2016年9月，在有限公司历任采购部经理、财务部经理、副经理等职务；2012年5月至2012年7月，任工程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并担任法定代表人；2012年8月至今，任工程公司监事；2016年5月至今，任金辉服务中心、安迪服务中心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年9月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4、金辉服务中心

名称	长葛金辉企业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82MA3XA9HU5J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超			
住所	长葛市官亭乡辛集村（107国道西侧）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2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企业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出资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超（普通合伙人）	420.00	60.00	货币
	2 王建业（有限合伙人）	280.00	40.00	货币
	合计	700.00	100.00	

金辉服务中心经营范围不含投资类项目和基金类项目管理，且自成立之日起，未从事募集资金的行为也未管理任何私募投资基金，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须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 5、安迪服务中心

名称	长葛安迪企业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82MA3XA9NP2H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超			
住所	长葛市官亭乡辛集村（107国道西侧）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2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企业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出资结构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超（普通合伙人）	420.00	60.00	货币
	2 王建业（有限合伙人）	280.00	40.00	货币
	合计	700.00	100.00	

安迪服务中心经营范围不含投资类项目和基金类项目管理，且自成立之日起，未从事募集资金的行为也未管理任何私募投资基金，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须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之间存在如下关联关系：

王建业与王超系父子关系；王建业与段小辉系翁婿关系；王建业、王超系金辉服务中心和安迪服务中心的合伙人。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五、历史沿革

### （一）有限公司设立

长葛市建业防水材料有限公司由王建业、王炳焕、王根业于 2000 年 3 月 28 日共同出资设立。

2000 年 3 月 16 日，有限公司（筹）取得“（长工商）名称预核 S 字[2000]第 2011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的企业名称为：长葛市建业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2000 年 3 月 27 日，长葛金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长金所验字[2000]20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0 年 3 月 27 日，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 51.00 万元。

2000 年 3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取得了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411022200015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成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长葛市建业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	---------------

注册号	4110222000159
法定代表人	王建业
住所	官亭乡黑董村
注册资本	51.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年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00年3月28日至2001年12月31日
经营范围	防水材料加工销售、施工

有限公司设立时，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业	30.00	58.82	货币
2	王根业	15.00	29.41	货币
3	王炳焕	6.00	11.76	货币
合计		51.00	100.00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经营期限

2002年1月9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经营期限延期至2005年1月8日。

2002年1月9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经营期限

2005年1月1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延长经营期限至2008年1月8日。

2005年1月25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 （四）有限公司第三次变更经营期限

2005年3月1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经营期限延至二十年。

2005年4月7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

业执照。

### （五）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2007年5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经营范围变更为：“防水材料加工销售”。

2007年5月28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 （六）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变动

2008年1月5日，有限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因王炳焕去世，同意王建业承继其在有限公司11.76%股权（出资额6.00万元）；重新选举王建业为执行董事兼经理，选举王根业为监事。

2008年1月8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股权变动完成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业	36.00	70.59	货币
2	王根业	15.00	29.41	货币
合计		51.00	100.00	

注：王炳焕先生的其他法定继承人放弃继承有限公司的股权，同时，王建业先生的母亲自愿将其夫妻财产中属于自己的股权份额无偿转让给王建业先生。该等事项经河南省长葛市公证处出具的“（2008）长证民字第4号”《公证书》公证。

### （七）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8年1月9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500.00万元，增资部分449.00万元由王建业以货币出资318.79万元，王根业以货币出资130.21万元。

河南永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1月9日出具“豫永昊验字（2008）第

E01-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1 月 9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王建业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 318.79 万元、股东王根业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 130.21 万元。

2008 年 1 月 10 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业	354.79	70.96	货币
2	王根业	145.21	29.04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八）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9 年 11 月 26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2,006.00 万元，增资部分 1,506.00 万元全部由王建业以货币出资。

河南永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09 年 11 月 26 日出具“豫永昊验字（2009）第 15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9 年 11 月 26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王建业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 1,506.00 万元。

2009 年 11 月 27 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业	1,860.79	92.76	货币
2	王根业	145.21	7.24	货币
合计		2,006.00	100.00	

#### （九）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1 月 9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王根业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7.24% 的股权（出资额为 145.21 万元）以人民币 145.21 万元的价格

转让给新股东王超；股东王建业将所持有的有限公司 7.76%的股权（出资额为 155.67 万元）以人民币 155.6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王超；股东王建业将所持有的有限公司 15%的股权（出资额为 300.88 万元）以人民币 300.8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段小辉，同时免去王根业公司监事职务，选举段小辉为公司监事。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1 年 11 月 10 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业	1,404.24	70.00	货币
2	王超	300.88	15.00	货币
3	段小辉	300.88	15.00	货币
合计		<b>2,006.00</b>	<b>100.00</b>	

#### （十）有限公司第一次更名、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1 年 11 月 11 日，有限公司取得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豫）名称变核内字[2011]第 1531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

2011 年 11 月 22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防水材料加工销售、建筑工程防水专业承包”。

2011 年 11 月 29 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 （十一）有限公司第三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2 年 8 月 22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防水材料加工销售、建筑工程防水专业承包；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012 年 9 月 5 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

业执照。

### （十二）有限公司第四次变更经营期限

2013年3月21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经营期限延期二十年。

2013年4月7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 （十三）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4年4月1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00万元，增资部分由王建业出资2,095.76万元、王超出资449.12万元、段小辉出资449.12万元。

2014年4月11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2014年12月16日，河南正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豫正验字（2014）第08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12月16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王建业、王超、段小辉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分别为2,095.76万元、449.12万元、449.12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业	3,500.00	70.00	货币
2	王超	750.00	15.00	货币
3	段小辉	750.00	15.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十四）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5月3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王建业将所持有限公司7.00%的股权（出资额为350.00万元）转让给金辉服务中心，将所持有限公司7.00%的股权（出资额为350.00万元）转让给安迪服务中心；同意股东王超将

所持有限公司 1.50% 的股权（出资额为 75.00 万元）转让给金辉服务中心，将所持有限公司 1.50% 的股权（出资额为 75.00 万元）转让给安迪服务中心；同意股东段小辉将所持有限公司 1.50% 的股权（出资额为 75.00 万元）转让给金辉服务中心，将所持有限公司 1.50% 的股权（出资额为 75.00 万元）转让给安迪服务中心。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6 年 6 月 6 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业	2,800.00	56.00	货币
2	王超	600.00	12.00	货币
3	段小辉	600.00	12.00	货币
4	金辉服务中心	500.00	10.00	货币
5	安迪服务中心	500.00	10.00	货币
合计		<b>5,000.00</b>	<b>100.00</b>	

#### （十五）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

2016 年 8 月 18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6]14415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66,584,678.10 元。

2016 年 8 月 19 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 0902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84,129,267.91 元。

2016 年 8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的方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名称为“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6]14415 号”《审计报告》以及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 0902 号”《资产评估报告》；同意公司营业期限变更为永久存续；同意公司经营

范围变更为：防水材料加工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防水材料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同意公司住所变更为：长葛市官亭乡辛集村（107 国道西侧）。

2016 年 8 月 19 日，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发起设立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约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66,584,678.10 元按照 1:0.7509 的比例折合股本 5,000 万股，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按其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确定其在股份公司的持股比例。

2016 年 9 月 5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6]1500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金拇指（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66,584,678.10 元按照 1:0.7509 的比例折合股本 50,000,000.00 元（大写：伍仟万元整），折合股份总数 5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计股本 5,000.00 万元，余额部分 16,584,678.10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6 年 9 月 6 日，公司取得了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许）名称变核（内）字[2016]第 318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作出决议，选举杨磊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6 年 9 月 10 日，金拇指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由有限公司全体出资者作为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认购股份公司的股份，审议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建业为公司董事长；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杨磊为监事会主席。

2016年9月20日，金拇指取得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082721835948H的《营业执照》：

名称	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82721835948H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王建业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住所	长葛市官亭乡辛集村（107国道西侧）
成立日期	2000年3月2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防水材料加工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防水材料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业	28,000,000	56.00	净资产
2	王超	6,000,000	12.00	净资产
3	段小辉	6,000,000	12.00	净资产
4	金辉服务中心	5,000,000	10.00	净资产
5	安迪服务中心	5,000,000	10.00	净资产
合计		50,000,000	100.00	

## 六、股份公司的股本及股份变动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后，发起人股东所持股份均未发生变化，且不存在质押情形。

股份公司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潜在纠纷或风险；公司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最近36个月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的情形。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是否属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序号	姓名	职务	是否属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1	王建业	董事长	否	28,000,000	56.00	直接持股
				4,000,000	8.00	间接持股
2	段小辉	董事、总经理	否	6,000,000	12.00	直接持股
3	王超	董事、副总经理	否	6,000,000	12.00	直接持股
				6,000,000	12.00	间接持股
4	吴松涛	董事、董事会秘书	否	—	—	—
5	王玉彬	董事、财务总监	否	—	—	—
6	杨磊	监事会主席	否	—	—	—
7	刘志东	监事	否	—	—	—
8	郭中华	监事	否	—	—	—
9	李孝存	总工程师	是	—	—	—
10	杨琪	技术主管(防水卷材)	是	—	—	—
11	张汉召	技术主管(防水涂料)	是	—	—	—
合计				50,000,000	100.00	—

董事长王建业与董事兼副总经理王超系父子关系，与董事兼总经理段小辉系翁婿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其它关联关系。

### (一) 董事基本情况

1、**王建业先生**，详见本节“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王超先生**，详见本节“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四）主要股东情况”。

3、**段小辉先生**，详见本节“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四）主要股东情况”。

4、**吴松涛先生**，1964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86年6月至2001年11月，在郑州郑工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招待所所长、人劳处副处长；2001年11月至2003年9月，在郑州郑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董事会秘书、证券处处长、工会主席、人力资源部部长；2003

年 9 月至 2014 年 3 月，在郑州宇通重工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办主任、技改处处长；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战略发展一部部长；2016 年 9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5、**王玉彬先生**，1972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1994 年 7 月至 2002 年 7 月，在开封县朱仙镇政府任会计；2002 年 8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任审计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10 月，在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9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0 月，在河南黎明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在河南牧宝车居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6 年 4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9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 （二）监事基本情况

1、**杨磊先生**，1984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在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工；2004 年 8 月至 2005 年 11 月在许昌三国大酒店任服务员领班；2005 年 12 月至 2008 年 6 月，在金德恒珠宝（河南）有限公司从事珠宝维修工作；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有限公司任职送货司机；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自由职业者；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有限公司行政部主管；2016 年 9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监事、行政部主管。

2、**刘志东先生**，1975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2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在长葛市造纸厂任电工；1997 年 8 月至 2000 年 8 月，在长葛市橡胶厂任电工；2000 年 9 月至 2011 年 1 月，在长葛昌泰轮胎厂任电工；2011 年 2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金拇指有限任机修部主管；2016 年 9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监事、机修部主管。

3、**郭中华先生**，1987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6 年 7 月 2014 年 1 月自由职业者；2014 年 2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金拇指有限任生产部员工；2016 年 9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监事、生产部员工。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王超先生**，详见本节“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四）主要股东情况”。

2、**段小辉先生**，详见本节“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四）主要股东情况”。

3、**吴松涛先生**，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4、**王玉彬先生**，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 （四）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李孝存先生**，1982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7月至2014年7月，在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2014年9月至2016年2月，在济南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6年3月至2016年9月，任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6年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总工程师。

2、**杨琪先生**，1986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7月至2010年7月，在湖南中材湘潭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任生产车间班长；2010年7月至2012年4月，在湖南江盛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任研发技术员；2012年5月至2014年6月，在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任研发技术员；2014年7月至2015年4月，自由职业者；2015年5月至2016年9月，任有限公司技术主管（防水涂料）；2016年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技术主管（防水涂料）。

3、**张汉召先生**，1985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15年7月，在唐山日丰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任技术经理；2015年8月至2016年9月，任有限公司技术主管（防水卷材）；2016年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技术主管（防水卷材）。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406.62	10,633.68	9,238.0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639.88	5,875.16	4,795.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639.88	5,875.16	4,795.71
每股净资产(元)	1.33	1.18	0.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3	1.18	0.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78	46.23	49.56
资产负债率%(合并)	46.48	44.75	48.09
流动比率(倍)	1.59	1.65	1.63
速动比率(倍)	0.80	1.01	1.13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248.80	12,168.48	6,395.36
净利润(万元)	1,064.73	1,079.45	261.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64.73	1,079.45	26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77.86	1,095.62	266.5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77.86	1,095.62	266.58
毛利率(%)	31.18	27.35	26.01
净资产收益率(%)	16.75	20.23	15.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7.46	21.53	18.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2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2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2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2	0.1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3	3.30	1.92
存货周转率(次)	2.33	3.87	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272.92	653.60	-1,914.3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5	0.13	-0.95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6月末每股净资产分别按当期期末实收资本5,000.00万元、5,000.00万元和5,000.00万元计算；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3、资产负债率按照“总负债/总资产”计算；

4、流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5、速动比率按“（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6、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7、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具体为：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初应收票据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票据余额)/2)”计算；

9、存货周转率按照“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计算；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58号富顿中心A座2层

联系电话：010-56187938

传真：010-58670448

项目负责人：田豪

项目组成员：田豪、杜辉、田季云、谢文森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广衡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赵三平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9号院华贸商务楼15号楼1505

联系电话：010-65330067

传真：010-65330087

经办律师：王霞、赵三平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邱靖之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联系电话：010-88018726

传真：010-88018737

经办注册会计师：康顺平、康代安、李海来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伟健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6

联系电话：010-88018767

传真：010-8801930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王盖君、娄魁立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邮编：100033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防水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防水工程施工服务。公司产品主要包括防水卷材和防水涂料，涉及多个系列、规格众多，主要应用于房屋建筑领域，并逐步推广至高速公路、城市轨道交通、铁路和水利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领域。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6]14415号《审计报告》，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公司来源于上述业务的收入分别为 63,953,595.54 元、121,684,782.26 元、122,488,026.18 元，均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包括防水卷材、防水涂料，并提供防水工程施工服务。其中，防水卷材和防水涂料是公司的主要产品，报告期内，来源于上述两项产品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90% 以上。

#### 1、公司主要产品种类

公司生产的防水卷材产品主要包括：热熔沥青类卷材、自粘类卷材和高分子类卷材三大类产品；防水涂料产品主要包括合成高分子类涂料、聚合物水泥类涂料、聚合物乳液类涂料、无机防水涂料和改性沥青类涂料五类产品，相关产品的具体分类情况如下表：

序号	产品系列	产品类别	具体产品类型	执行质量标准
1	防水卷材	热熔沥青类卷材	弹性体（SBS）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GB18242-2008
			塑性体（APP）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GB18243-2008

序号	产品系列	产品类别	具体产品类型	执行质量标准
2	防水涂料		沥青基耐根穿刺防水卷材(化学阻根、复合铜胎基)	Q/JMZ001-2015 (铜胎基)、JC/T1075-2008 (化学)
			自粘类卷材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GB23441-2009
			高分子类卷材	湿铺自粘防水卷材(非沥青基)
				GB/T23457-2009
				高分子自粘胶膜(HDPE)防水卷材
				GB/T23457-2009
			聚氯乙烯(PVC)防水卷材	GB12952-2011
				GB18173.1-2012
			聚乙烯丙纶防水卷材	GB27789-2011
			热塑性聚烯烃(TPO)防水卷材	GB27789-2011
			合成高分子类涂料	单组份聚氨酯防水涂料
				GB/T19250-2003
			聚合物水泥类涂料	双组份聚氨酯防水涂料
				GB/T19250-2003
			聚合物乳液类涂料	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GB/T23445-2009
			无机防水涂料	高弹厚质丙烯酸防水涂料
				JC/T864-2008
			改性沥青类涂料	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涂料
				GB18445-2012
			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	Q/JMZ001-2016
			喷涂速凝橡胶沥青防水涂料	JC/T1066-2008
3	智愈™零风险防水系统		该防水系统是针对建筑渗漏问题的一体化解决方案，防水卷材及涂料在实际使用上的有机结合与创新，两者形成一个有机整体，优势互补，始终保持防水层的完整性，从而提高防水系统的可靠度。	Q/JMZ001-2016、 GB23441-2009、 GB/T23457-2009、 Q/JMZ001-2015 (铜胎基)、 JC/T1075-2008 (化学)

## 2、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简介与用途

### (1) 防水卷材系列

#### ① 热熔沥青类防水卷材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
热熔沥青类防水卷材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主要适应于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的屋面、墙体、地下室、卫生间等的防水防潮；桥梁、道路、隧道、停车场、游泳池、蓄水池等建筑物的防水。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
	塑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主要适应于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的屋面、墙体、地下室、卫生间等的防水防潮；桥梁、道路、隧道、停车场、游泳池、蓄水池等建筑物的防水。
	沥青基耐根穿刺防水卷材		广泛应用于种植屋面系统的防水抗渗工程。

## ② 自粘类防水卷材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
自粘类防水卷材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广泛应用于水利、市政、园林、化工、矿业、农业、养殖业、盐业防水工程，一些不宜明火施工的防水工程更适用。
	湿铺自粘防水卷材（非沥青基）		广泛应用于水利、市政、园林、化工、矿业、农业、养殖业、盐业的防水抗渗水工程。

### ③ 高分子类防水卷材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
高分子类防水卷材	高分子自粘胶膜 (HDPE) 防水卷材		适用于各种地下洞库、地铁、隧道、市政建设等防水抗渗工程。
	聚氯乙烯 (PVC) 防水卷材		适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的各种屋面防水，包括种植屋面、平屋面、坡屋面；适应于建筑物地下防水以及隧道、高速公路、高架桥梁、垃圾填埋场、人工湖等。
	聚乙烯丙纶防水卷材		适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的屋面的防水、地面防水、防潮隔气、室内墙地面防潮、卫生间防水、水利池库、渠道、桥涵防水、防渗、冶金化工防污染等防水。
	热塑性聚烯烃 (TPO) 防水卷材		适用于建筑外露或非外露式屋面防水层，及易变形的建筑地下防水。

### (2) 防水涂料系列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
合成高分子类涂料	单组份聚氨酯防水涂料		适用于民用建筑，工业建筑，交通设施，更适合形状复杂，管道纵横部位防水施工。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
聚合物水泥类/乳液类涂料	双组份聚氨酯防水涂料		适用于工业和民用建筑内墙、外墙、混凝土层、地下室、各种屋面、隧道、厕浴间、大坝等部分的防水、防渗及修复工程；也可用于地下工程及水利水电工程的防水。
	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适用于民用建筑，工业建筑，交通设施的防水施工，也可在潮湿或干燥的砖石、砂浆、混凝土、金属、木材、硬塑料、玻璃、石膏板、泡沫板、沥青、橡胶、SBS卷材、APP卷材、聚氨酯等基础上施工。
	高弹厚质丙烯酸防水涂料		适用于民用建筑、工业建筑、交通设施的防水施工。
无机防水涂料	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涂料		适用于工业和民用建筑、各种屋面、隧道、大坝等部分的防水、防渗及修复工程。
改性沥青类材料	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		适用于工业民用建筑屋面及侧墙防水工程、种植屋面防水工程、地铁车站和隧道等防水工程以及变形缝、沉降缝等各种缝隙注浆灌缝。
	喷涂速凝橡胶沥青防水涂料		适用于公路桥梁、铁路地铁、建筑屋顶、市政建设、穿山隧道、工期短、防水要求高的大型重要建筑。

### (3) 智愈™零风险防水系统

智愈™零风险系统是复合式产品，是针对建筑渗漏问题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通过先施工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再铺贴一层防水卷材，让防水层与结构层紧密粘结，可以很好的解决“窜水”问题。公司生产的防水卷材与橡胶沥青涂料相容性好，尺寸稳定性好且冷热条件下变形小，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层具有粘性和压敏性，能够封闭基层毛孔，自动愈合防水层破损点，两道防水壳形成有机整体，优势互补，始终保持防水层的完整性，从而提高防水系统的可靠度。智愈™零风险系统按结构可分为四类，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构成
智愈™零风险系统	系统一	2.0 厚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2.0 厚反应型交叉膜自粘防水卷材
	系统二	2.0 厚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3.0 厚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系统三	2.0 厚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1.5 厚 TPO 非沥青自粘防水卷材
	系统四	2.0 厚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4.0 厚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

客户可以根据不同的施工场合选用智愈™零风险系统不同的系统结构，一旦基层开裂，智愈™零风险系统可以自动启动自愈功能，即：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层会吸收开裂应力，不会传到给防水卷材，保护防水卷材不被拉裂拉断，破坏点不会扩大，在压敏性和蠕变作用下，防水涂料层能够封闭基层毛孔，彻底解决漏水问题。

#### （4）防水工程施工

公司自有优质的施工团队，有多年的从业经验，倡导标准化施工，可根据客户的需求制定防水方案和施工方案，一站式解决客户的防水问题。

防水工程施工按建（构）筑物工程部位分类可划分为：地下防水、屋面防水、室内厕浴间防水、外墙板缝防水以及特殊建（构）筑物和部位（如水池、水塔、室内游泳池、喷水池、四季厅、室内花园等）防水以及路桥防水等。公司防水工程施工的施工方法主要有热熔法、冷粘法及冷热结合法，卷材铺贴严格按照《卷材铺贴流程》及《施工要点要求》进行铺贴，保障防水工程的施工质量。

### 3、公司产品主要应用实例

1、项目名称：新郑机场二期 GTC 项目

施工部位：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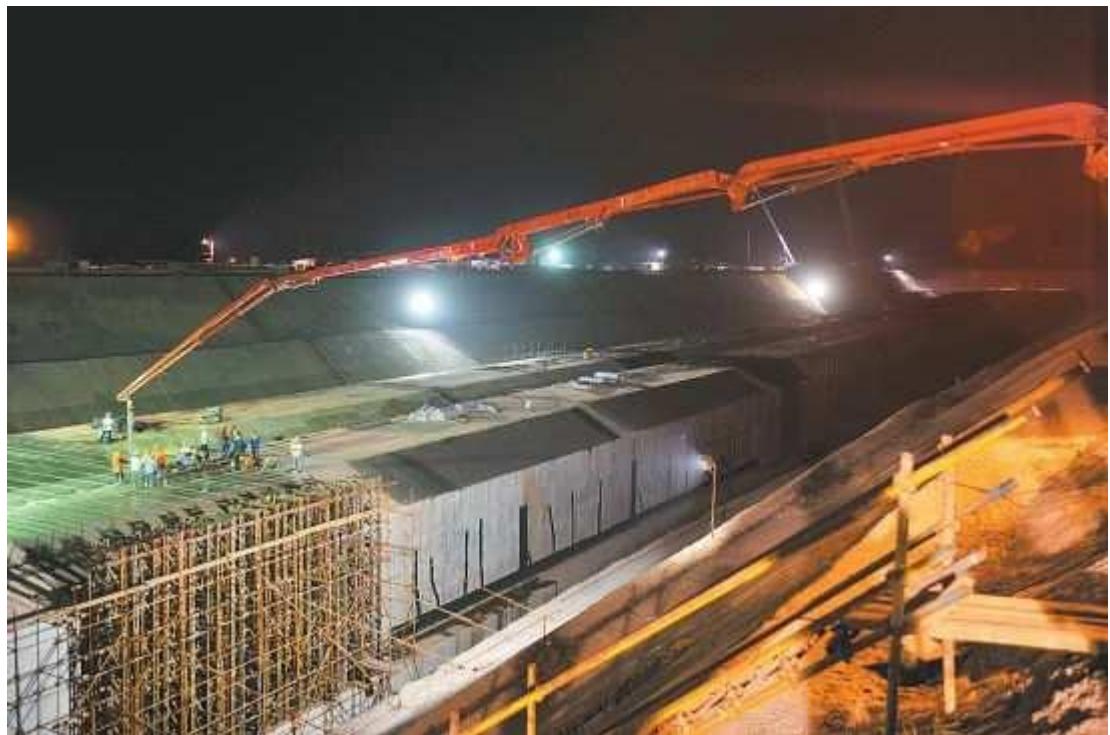
选用材料：弹性体（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等



2、项目名称：郑东新区龙湖下穿隧道

施工部位：顶板

选用材料：弹性体（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聚氨酯防水涂料等



3、项目名称：正商玉兰谷

施工部位：屋面、地下室、卫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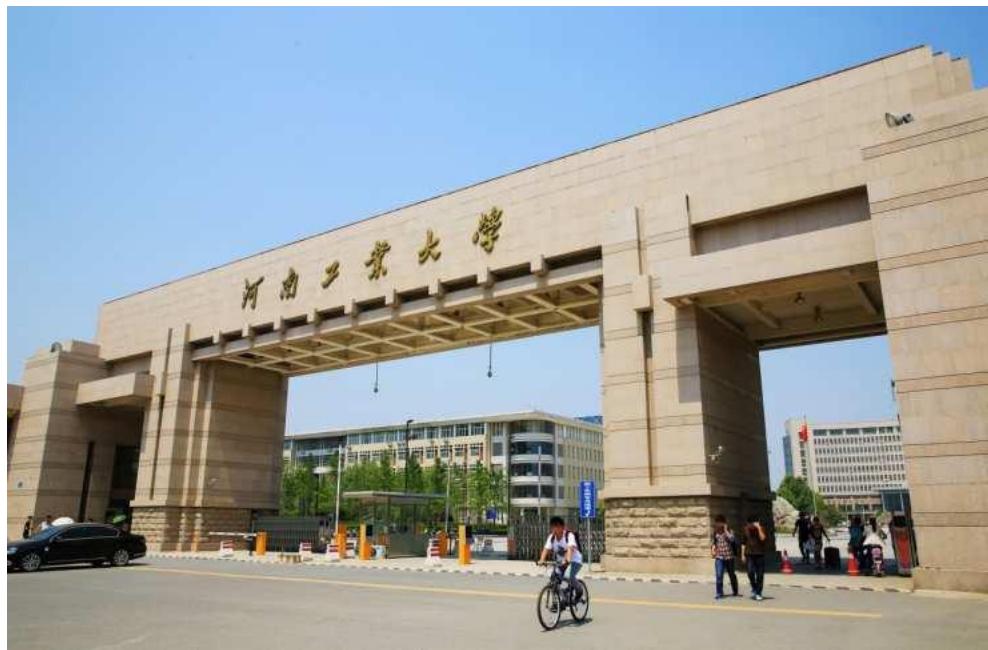
选用材料：弹性体（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聚氨酯防水涂料等



4、项目名称：河南工业大学

施工部位：屋面、地下室

选用材料：弹性体（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等



5、项目名称：富田兴和湾

施工部位：屋面、地下室、卫生间

选用材料：弹性体（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聚氨酯防水涂料等



6、项目名称：金沙湖高尔夫官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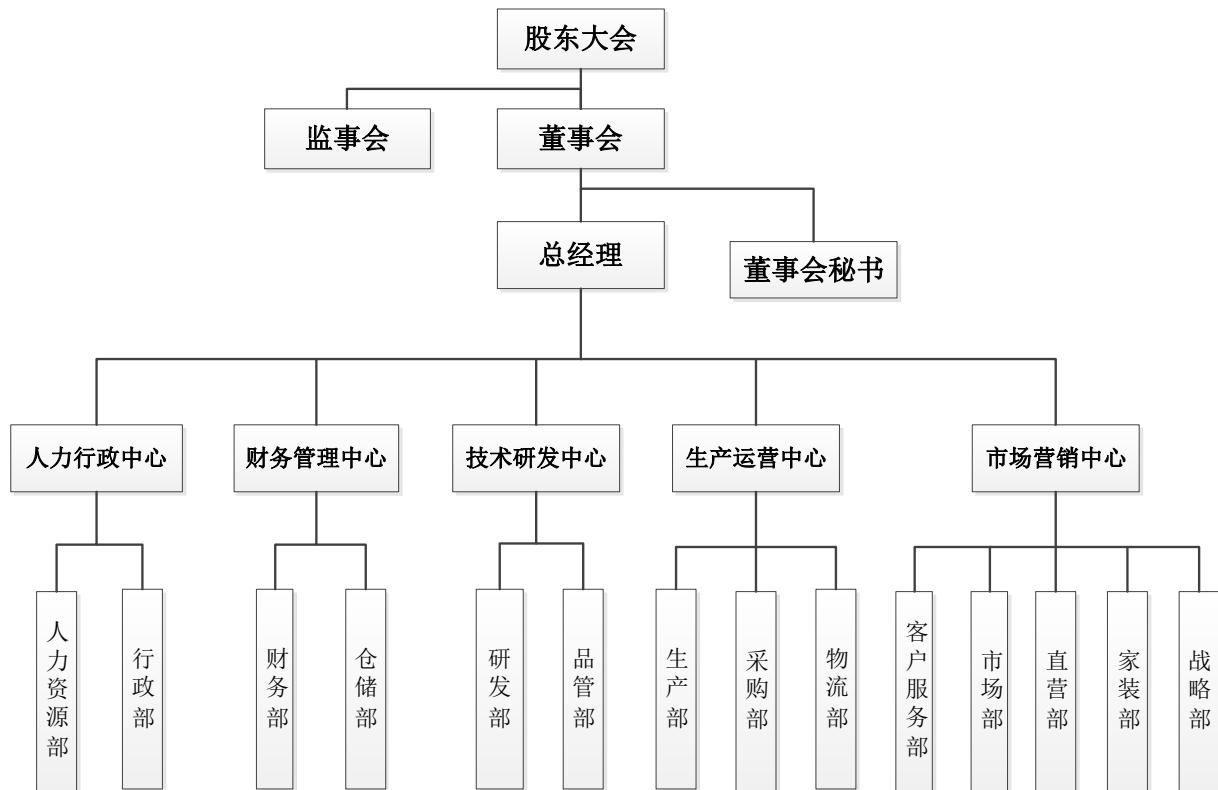
施工部位：屋面、地下室、卫生间

选用材料：弹性体（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聚氨酯防水涂料等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 (一) 组织结构图



公司各部门职责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1	人力资源部	1、负责公司招聘管理体系建设，进行任职资格量化，负责劳动合同和人事档案管理； 2、负责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建设，拟订并执行薪酬、福利、奖惩方案； 3、负责公司的绩效管理体系建设，负责公司晋升管理体系建设； 4、负责受理员工申诉，正确处理劳资关系。
2	行政部	1、负责企业文化建设，负责公司培训管理体系建设； 2、负责搜集员工意见，分析思想动态，稳定队伍、抑制不良倾向、消除负面影响； 3、负责考勤等日常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4、负责组织部门的制度、流程、表单的制订工作。
3	财务部	1、负责财务分析预警，提供财务分析报告，财务风险控制，负责成本费用管控，提出降低成本措施； 2、负责公司数据、账务、报表的审核与汇总，编制并准时提报各类财务报表； 3、负责公司工资审核与发放，外部经济合同审核及客户信用的监督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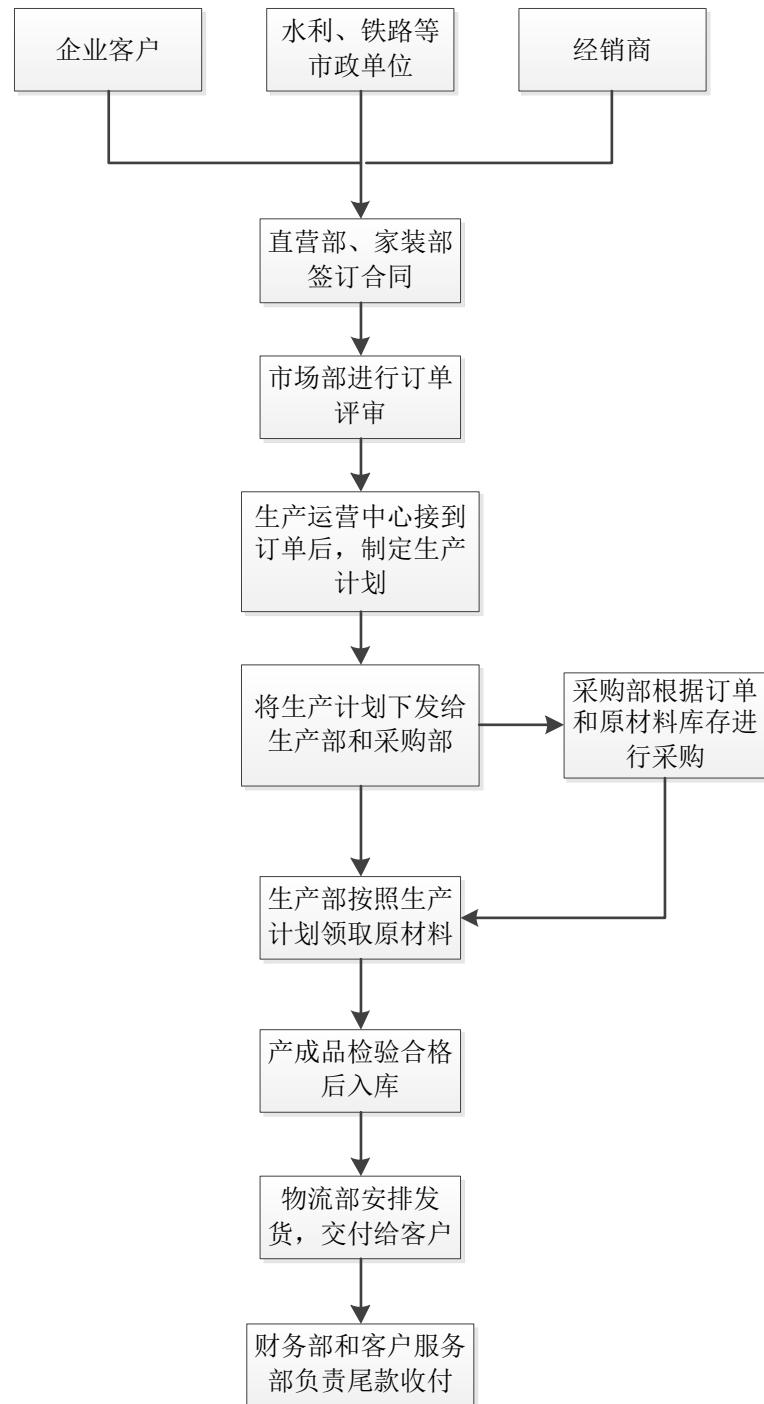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4、负责公司与财务有关的证照及重要印鉴的管理，监督企业资产的建账、盘点、运用、报废管理； 5、负责配合第三方机构的外部审计。
4	仓储部	1、负责公司在库原料及成品的现场管理，及时提报库存状况、风险警示； 2、负责成品的出入库、在库呆滞品的管理及仓库现场管理； 3、负责所管辖成品的台账登记、管理及月度盘点工作； 4、负责成品仓库的现场管理。
5	研发部	1、负责改进工艺的实效性，负责生产过程的技术工艺监督指导和销售过程的技术支持工作； 2、负责施工图纸设计、评审，并对施工方案进行验证，对施工过程进行技术监督和指导； 3、负责协助解决客户遇到的各类现场技术问题，负责参与质量事故的调查分析； 4、负责技术数据资料标准化、规范化，对各类技术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研究，负责公司员工技术培训。
6	品管部	1、负责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负责公司检验标准和方法的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2、负责入厂原辅材料的质量监控、检测工作，合规处置来料不良； 3、负责对半成品、产成品的质量监控、检测工作，出具合格证、检测报告； 4、负责质量检测数据的记录、统计、分析工作，监控产品质量趋势； 5、负责协助售后服务、投诉处理、问题改善结果追踪。
7	生产部	1、负责组织实施生产计划，监督协调生产管理； 2、负责生产运行的安全、环保、消防管理； 3、负责对产品实现过程进行监督管理，积极优化生产管理过程； 4、负责生产过程中原辅材料领用和使用的管理，负责生产设备设施日常维护、维修工作。
8	采购部	1、负责原辅材料、备品备件、劳保福利用品、办公用品、日常用品及其它低值易耗品的采购工作； 2、负责市场调研及信息收集、分析，建立供应商数据库； 3、负责选择、评审、确定合格供应商，负责与供应商对账，应付款的申请； 4、负责合格供应商准入及淘汰机制，管理供应商的信用和账期及采购合同管理； 5、负责采购物资的成本、质量、交期控制及采购不合格品的有效处理。
9	物流部	1、紧密对接销售，合理安排发货，负责协助处理退换货，运输工作； 2、建立运输商数据库，选择、评审、确定合格运输商及档案管理。
10	客户服务部	1、负责客户售前、售中、售后服务； 2、负责客户投诉与质疑的协调与处理； 3、负责货款的回收与应收账款的催缴； 4、负责客户回访及维护，配合顾客满意度调查。
11	市场部	1、负责定期组织市场调研，收集市场信息，分析市场动向、特点和发展趋势； 2、负责销售、合同评审及签订、过程跟踪； 3、负责项目台帐及客户信息管理； 4、负责维护市场秩序、净化市场环境、打击假冒伪劣。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5、负责组织周、月度、季度工作计划总结会议； 6、负责销售资料的收集、整理、立卷、归档工作。
12	直营部	1、负责公司防水卷材市场的拓展； 2、负责完成本部门的年度销售目标； 3、负责本部门所辖市场维护与开发； 4、负责相关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
13	家装部	1、负责公司防水涂料市场的拓展； 2、负责完成本部门的年度销售目标； 3、负责本部门所辖市场维护与开发； 4、负责相关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
14	战略部	1、负责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订管辖区域的营销战略和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销售预算、销售费用管理。

## （二）主要运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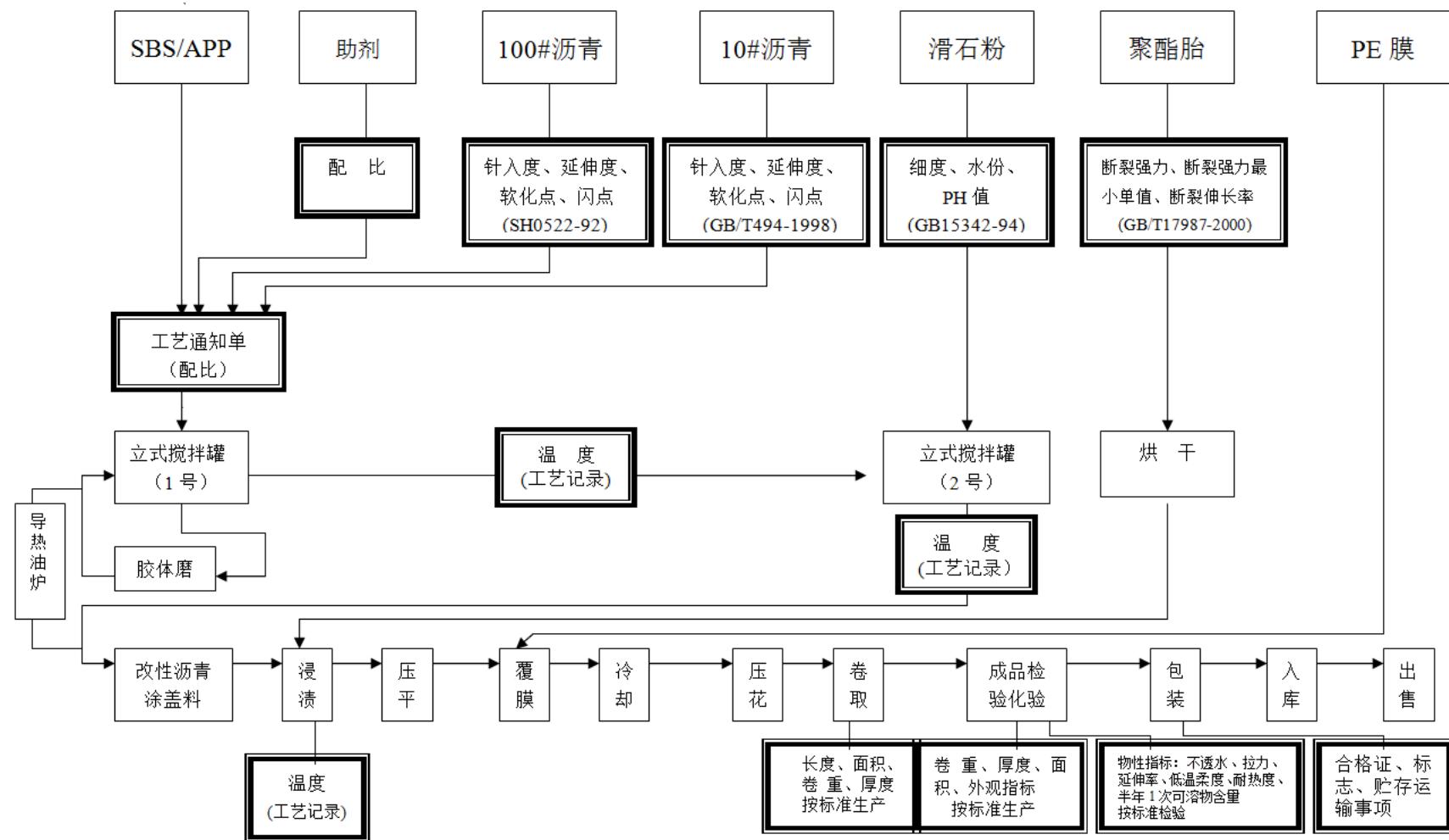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防水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沥青、基础油、胶料、SBS 改性剂等，公司本着“以产定购和战略储备”相结合的原则，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产品生产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签订产品销售合同后按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生产部接到销售订单，根据订单的产品类别和交货日期制定相应的生产计划，安排车间生产人员领取原材料，按计划开展生产任务；订单生产完成后，产成品入库，由物流部发货交付给客户，并将信息反馈给财务部和客户服务部，完成后期的货款收付工作。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包括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四个核心环节。

## 1、主营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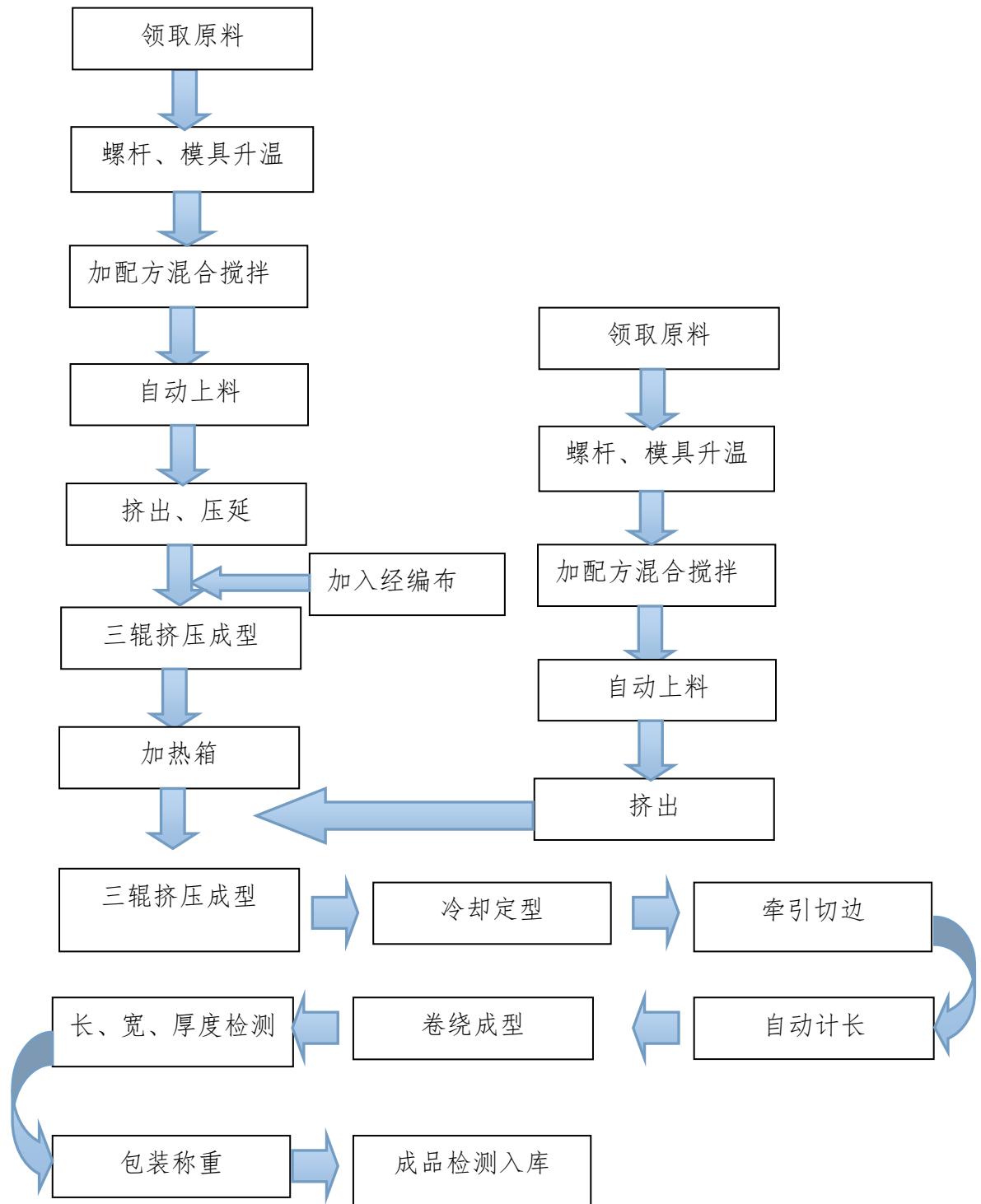


## 2、工艺流程

### (1) 弹性体/塑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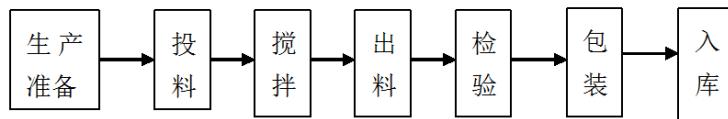


## (2) 高分子防水卷材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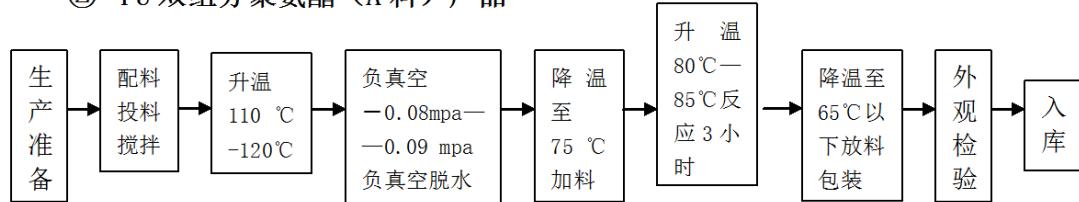


### (3) 防水涂料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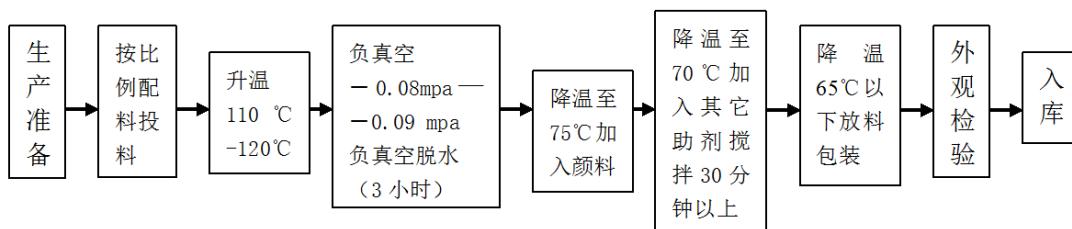
#### ① 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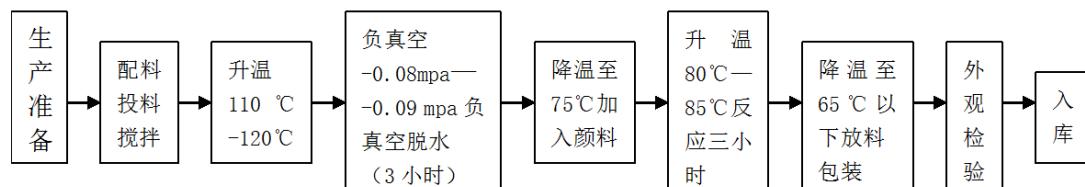
#### ② PU 双组分聚氨酯 (A 料) 产品



#### ③ PU 双组分聚氨酯 (B 料) 产品



#### ④ PU 单组分聚氨酯产品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在防水建筑材料制造及应用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 1、公司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及服务能力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注重研发投入，设立了专门的研发中心，拥有多名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研发技术人员，持续进行新产品研发、产品配方优化及生产工艺改进。公司对接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苏州防水研究院，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通过议定项目合作研发、技术交流、人才培养，强化了公司的研发优势。

目前公司建立了行业内先进的“中国建筑防水行业标准化实验室”，拥有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1 项发明专利，由公司自主研发的高分子自粘胶膜防水卷材具有更强的抗撕裂性和耐老化性，湿铺自粘防水卷材以更环保的高分子均质片材替代沥青，在生产与施工中更具有环保优势，越来越多地被应用在绿色建筑上。

同时，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防水施工与售后服务团队，定期对相关人员进行专业技术、施工技能和防水整体解决方案等方面的培训，保障持续满足客户在技术、产品、维护等方面的需求。

##### 2、公司进入市场较早，具有较好的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时起便专注于防水行业，历经多年的沉淀与积累，不断通过准确的市场定位和差异化的产品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生产的金拇指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更是获得了“2014 年河南省名牌产品”的称号（有效期三年）。随着公司的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公司产品已逐步走出中原地区，向全国范围推广。公司在行业内较早地提出“智愈零风险”系统，倡导绿色环保产品生产，产品也越来越被客户所接受，在下游客户与政府相关部门和各相关行业协会中，公司获得的关注度和认可度逐步提高。

##### 3、公司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稳定的客户资源

公司自成立起便专注于防水工程施工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众多房地产公司及建筑工程公司等相关行业客户提供防水产品及防水施工服务。经过多

年的实施摸索、学习创新，公司在防水产品生产制造及应用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完备的研发技术、制造工艺，也积累了大量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通过不断地改进优化产品设计方案，提高产品质量与性能，满足客户逐渐提高的防水性能及安全要求，适用防水制造业快速变化的市场要求。同时，公司核心管理和技术人员都拥有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保障了公司的产品质量和一贯的优质服务。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产品和服务已经获得国内诸多最具实力的客户的认可，如正商、建业、升龙、中国铁建、中国中铁、中国水利、绿地等多个知名品牌。尤其是在中原地区，公司一直拥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公司已经与多家颇具实力的地产公司、建筑工程公司签定了战略合作协议，形成了公司稳定的客户资源，为公司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打下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 4、公司产品体系具有环保优势

公司秉承绿色产品、绿色生产、绿色工厂和绿色施工的绿色经营理念，以高效节能和健康环保的方式生产建筑防水材料，并不断研发新型环保防水材料，公司生产的湿铺自粘类防水卷材（非沥青基）、高分子类防水卷材、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涂料都属于环保型产品。公司现有生产线集合了清洁燃料、净化尾气和高效动力等特点，成为行业绿色节能生产的典范。公司通过了 GB/T24001-2004 环境体系认证。2015 年，公司生产的防水卷材和防水涂料均获得国家建筑材料测试中心批准使用“绿色建筑选用产品”证明商标，入选 CTC《绿色建筑选用产品导向目录（2014 年版）》。

#### （二）公司产品所涉及的主要技术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注重研发投入，重视产品的研发和技术保护，目前已取得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1 项发明专利，公司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如下：

##### 1、弹性体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公司生产的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是以苯乙烯-丁二烯-苯乙烯（SBS）热塑性弹性体改性沥青做浸渍和涂盖材料，以聚酯毡为胎基，上表面覆以聚乙烯薄膜、细沙或者矿物粒片等隔离材料所制成可以弯曲的片状防水材料，具有以下特点：

耐硌破、耐撕裂、耐疲劳、耐腐蚀、耐霉菌、耐候性好，拉伸强度大，对基层收缩、变形、开裂的适应能力强，优良的耐高低温性能，热熔方法粘接，施工方便、快捷，可靠耐久。

## 2、自粘聚合物防水卷材

自粘聚合物防水卷材是公司推出的纳米级填料改性的非沥青防水材料，防水材料的密封胶中的吡啶衍生物能与硅酸盐水泥中的钙或镁等金属离子发生化学配位反应，形成致密的连接，为混凝土打造皮肤式防水屏障；产品的自愈性能、密封性和防渗透性得到提高，剥离性能是传统沥青基材料的4-5倍。该系列防水卷材产品具备了传统防水卷材没有的强力粘接性能、自愈性能，解决了传统防水卷材使用过程中由于卷材与基面达不到满粘效果而出现的窜水现象，成为公司的主营产品之一。

自粘聚合物防水卷材与其他自粘防水卷材特点对比表：

项目	抗渗性	综合成本	施工特性	工期	安全和环保性
自粘聚合物防水卷材	能和主体结构牢固粘结、不窜水；稳定性好	工效高、综合成本低	施工工法灵活，劳动强度低	采用冷施工可大大缩短工期	未添加有毒有害物质，安全环保
热熔型沥青基防水卷材	单独使用与主体结构粘结不密实、易窜水	工效低、损耗大、综合成本高	劳动强度大	工期长	施工过程中一般有溶剂及有明火，存在安全环保隐患
传统聚氨酯防水涂料	能和主体结构牢固粘结、不窜水；稳定性差	工效较低、综合成本高	多数只适合刮涂	工期长	多为深色，含焦油等有毒有害物质，存在安全环保隐患

## 3、高分子自粘胶膜防水卷材

高分子自粘胶膜防水卷材采用进口原料生产的卷材基体层与公司自主研发的自粘卷材层，运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复合生产的一种高品质新产品，可实现一次施工，两道防水，该产品既具备高分子卷材的高强度、耐老化、可焊接的优点，又具备了橡胶沥青自粘卷材的高延伸、自愈性及如变性，产品表面起到反射阳光的作用，日光反射率可达80%以上。焊接时基体层采用热风焊接，自粘层采用冷粘，达到各自闭合的效果。高分子自粘胶膜防水卷材可采用预铺反粘法施工，将

防水层同结构层粘接，自粘胶层能在混凝土凝固过程中发生物理化学反应，形成皮肤式防水，杜绝水流在卷材与混凝土之间窜流，具有耐根穿刺性能，适用于种植屋面、车库种植顶板、阳台等建筑物及构筑物的绿化配套防水工程。

高分子自粘胶膜防水卷材与其他预铺防水材料特点对比表：

项目	抗渗性	综合成本	施工特性	工期	安全和环保性
高分子自粘胶膜防水卷材	与主体结构粘结牢固、不窜水、抗渗性好，防水系统可靠	达到一级防水要求综合成本低	劳动强度低、易施工、环境适应性强	工期短	基本冷施工，施工过程中无溶剂、无明火，安全环保。
沥青基防水卷材	易窜水、可靠度一般	达到一级防水要求综合成本较高	劳动强度高、基面要求高、施工难度大	工期长	施工过程中一般有溶剂及有明火，存在安全隐患。
普通塑料卷材	易窜水、可靠度一般	达到一级防水要求综合成本高	劳动强度低、施工难度大、基面要求低	工期较长	采用电加热焊接，存在安全隐患，无明火、无溶剂。

#### 4、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

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采用合成高分子材料、橡胶和增粘材料对沥青进行改性使其具有蠕变和自粘特点的防水涂料。通过加热使涂料变成流态，喷涂或者刮涂于基层形成粘接力强，具有蠕变和自愈功能的防水涂膜，它既能作为独立的防水层，也可与卷材复合形成复合防水层。非固化橡胶沥青防水涂料的蠕变性能有效抵御基层开裂而拉裂防水层；粘接性能好，能与各种卷材形成涂、卷复合防水层，该产品也可作为裂缝修补与密封。

#### 5、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涂料

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水涂料是以普通硅酸盐水泥为基料掺入活性化学成分配置而成的灰色粉状材料，在水的作用下，防水涂料中含有的活性化学物质，以水为载体，随着水对结构毛孔的渗透，活性化学物质随之渗透到内部，与未水化的水泥颗粒发生化学反应，生成钙矾石等不溶性晶体，并促进水泥水化，形成水泥水化晶体，封堵孔隙，使水无法进入混凝土，从而达到防水目的。水泥基渗透结晶型系列防水涂料由于粘结性好，无论是光基面和毛水面，背水面和迎水面，

干基面和湿基面，还是治水基面都不影响其施工效果，能起到长久的防水作用，具有二次抗渗能力和自我修复能力，属于绿色环保型产品。

### （三）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1、无形资产

##### （1）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项目	取得方式	取得日期	权利终止日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2013/6/24	2063/5/20	2,310,000.00	142,450.00	2,167,550.00
合计				2,310,000.00	142,450.00	2,167,550.00

注：公司位于官亭乡的生产厂区共占地 93.37 亩，根据长葛市官亭乡总体规划（2009—2020），该地块土地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其中 17.24 亩土地于 2013 年 6 月 24 日取得长葛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长国用(2013)字第 201307002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剩余 76.13 亩土地中，22 亩林业用地调规（调整为符合规划的工业用地）工作正在进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调规申请及相关文件已经由许昌市国土资源局上报至河南省国土资源厅；54.13 亩集体建设用地正在进行土地征收工作，群众工作已完成，村民同意土地征收。关于土地征收的申请文件已上报至河南省国土资源厅。

##### （2）公司拥有的专利权

公司现拥有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发明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有限公司	加设电热丝的防水卷材	实用新型	ZL201420633173.2	2014/10/29	2015/4/1
2	有限公司	防粘接的防水卷材	实用新型	ZL201420682370.3	2014/11/16	2015/4/1
3	有限公司	一种智能屋顶	实用新型	ZL201420643287.5	2014/11/2	2015/4/1
4	有限公司	延展防水材料	实用新型	ZL201420643327.6	2014/11/3	2015/4/1
5	有限公司	边缘预留基体的防水材料	实用新型	ZL201420643328.0	2014/11/3	2015/4/1
6	有限公司	整卷的防水卷材	实用新型	ZL201420647818.8	2014/11/4	2015/4/1
7	有限公司	一体式成型辊和防水卷材成型机	实用新型	ZL201420651421.6	2014/11/5	2015/4/1
8	有限公司	一种防水材料	实用新型	ZL201420655302.8	2014/11/6	2015/4/1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9	有限公司	金属箔层防水材料	实用新型	ZL201420672640.2	2014/11/13	2015/4/1
10	有限公司	一种整卷的防水卷材	实用新型	ZL201420676967.7	2014/11/14	2015/4/1
11	有限公司	一种屋面防水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420662226.3	2014/11/9	2015/4/1
12	有限公司	隔热防水屋顶	实用新型	ZL201420666230.7	2014/11/10	2015/4/1
13	有限公司	一种纳米级填料改性的非沥青防水材料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410161404.9	2014/4/21	2016/1/20

以上专利权均为有限公司在新技术研究和新产品开发中独立创作形成的，均为原始取得且在行业中有重要的应用价值。申报期内，公司未将上述专利权的开发支出资本化，所以无账面价值。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专利权仍在有限公司名下，公司正在着手申请将相关专利权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 (3) 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

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信息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限
1	<b>NTQ</b>	16167019	第 19 类：非金属的建筑材料，建筑用非金属刚性管，沥青，柏油，可 移动非金属建筑物，非金属碑	2016/04/07 至 2026/04/06
2	<b>NTQ</b>	16172950	第 2 类：颜料，清漆、漆，防锈剂和木材防腐剂，着色剂，媒染剂， 未加工的天然树脂，画家、装饰家、印刷商和艺术家用金属箔及金属粉	2016/03/21 至 2026/03/20
3	<b>攻击舰</b>	16172920	第 2 类：颜料，清漆、漆，防锈剂和木材防腐剂，着色剂，媒染剂， 未加工的天然树脂，画家、装饰家、印刷商和艺术家用金属箔及金属粉	2016/03/21 至 2026/03/20
4	<b>攻击舰</b>	16166943	第 19 类：非金属的建筑材料，建筑用非金属刚性管，沥青，柏油，可 移动非金属建筑物，非金属碑	2016/04/07 至 2026/04/06
5	 金拇指 JINMUZHI	9385886	第 19 类：非金属的建筑材料，建筑用非金属刚性管，沥青，柏油，可 移动非金属建筑物，非金属碑	2012/06/07 至 2022/06/06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限
6	<b>金拇指</b> JINMUZHI	15870835	第 2 类: 颜料, 清漆、漆, 防锈剂和木材防腐剂, 着色剂, 媒染剂, 未加工的天然树脂, 画家、装饰家、印刷商和艺术家用金属箔及金属粉	2016/06/07 至 2026/06/06
7	<b>金拇指</b> JIN MU ZHI	1632818	第 19 类: 非金属的建筑材料, 建筑用非金属刚性管, 沥青, 柏油, 可 移动非金属建筑物, 非金属碑	2011/09/14 至 2021/09/13
8	<b>JMZ</b>	6741142	第 19 类: 非金属的建筑材料, 建筑用非金属刚性管, 沥青, 柏油, 可 移动非金属建筑物, 非金属碑	2010/04/07 至 2020/04/06
9	<b>智愈</b>	16166952	第 19 类: 非金属的建筑材料, 建筑用非金属刚性管, 沥青, 柏油, 可 移动非金属建筑物, 非金属碑	2016/04/07 至 2026/04/06
10	<b>智愈</b>	16172855	第 2 类: 颜料, 清漆、漆, 防锈剂和木材防腐剂, 着色剂, 媒染剂, 未加工的天然树脂, 画家、装饰家、印刷商和艺术家用金属箔及金属粉	2016/03/21 至 2026/03/20

公司正在申请的注册商标信息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受理时间	状态
1	 GOLDEN THUMB 金拇指	16578003	第 19 类: 非金属的建筑材料, 建筑用非金属刚性管, 沥青, 柏油, 可移动非金属建筑物, 非金属碑	2015/3/26	处于公示阶段

## 2、固定资产

公司从事防水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固定资产主要为厂房、仓库、办公楼、生产线设备、沥青罐、环保设备及运输设备等。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85.41%，具体分类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10,753,241.96	1,268,183.43	9,485,058.53	88.21%
机器设备	10 年	17,074,399.80	2,542,737.45	14,531,662.35	85.11%
运输工具	5 年	1,975,899.05	493,293.12	1,482,605.93	75.03%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电子设备	3-5 年	730,538.69	146,944.64	583,594.05	79.89%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年	527,065.56	82,108.30	444,957.26	84.42%
合计		31,061,145.06	4,533,266.94	26,527,878.12	85.41%

(1) 公司拥有的主要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取得时间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新车间(厂院北部)	2015-5-31	2,123,141.10	109,253.30	2,013,887.80	94.85%
2	4.5 号线卷材车间	2012-10-31	1,703,093.00	296,622.03	1,406,470.97	82.58%
3	厂院北库房	2015-6-20	1,486,199.58	70,594.44	1,415,605.14	95.25%
4	厂区南仓库	2014-1-31	900,886.00	103,414.29	797,471.71	88.52%
5	办公楼	2010-10-31	541,200.00	145,673.00	395,527.00	73.08%
6	宿舍楼	2014-1-31	529,200.00	60,747.75	468,452.25	88.52%
7	原材料仓库	2010-12-31	501,200.00	130,938.56	370,261.44	73.87%
8	成品库	2010-12-31	400,000.00	104,499.94	295,500.06	73.88%
9	研发楼	2014-1-31	299,200.00	34,345.57	264,854.43	88.52%
10	丙纶生产车间房	2014-10-23	285,000.00	22,562.60	262,437.40	92.08%
11	涂料车间	2014-1-31	200,000.00	22,958.43	177,041.57	88.52%
12	厂区硬化路面	2014-1-31	135,823.00	15,591.27	120,231.73	88.52%
13	环保沉淀池	2016-6-28	132,023.16		132,023.16	100.00%
14	停车棚	2014-11-13	124,700.00	9,378.40	115,321.60	92.48%
15	胶粉车间	2014-6-30	117,447.99	11,157.60	106,290.39	90.50%
16	5 号线锅炉房	2014-6-30	94,194.09	8,948.40	85,245.69	90.50%
17	锅炉房(中)	2014-11-13	78,000.00	5,866.25	72,133.75	92.48%
18	锅炉房(西)	2014-11-13	78,000.00	5,866.25	72,133.75	92.48%
19	4 号线锅炉房	2014-1-31	61,874.00	7,102.68	54,771.32	88.52%
20	5 号线环保水池	2014-6-30	37,309.92	3,544.56	33,765.36	90.50%
21	4 号线操作间	2014-1-31	25,000.00	2,869.84	22,130.16	88.52%
22	5#线冷却塔	2014-6-30	20,950.00	1,990.32	18,959.68	90.50%
23	机修车间	2014-1-31	20,000.00	2,295.93	17,704.07	88.52%
合计			10,308,941.84	1,241,538.12	9,067,403.7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因公司生产经营所用76.13亩土地系租赁取得，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无法依据《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施工许可证等，故尚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但

公司在承租土地上修建建筑物并使用至今，并未发生权属纠纷；上述房产为公司主要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如该处房产无法正常使用将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如房屋拆迁，预计将发生的搬迁费用和经济损失如下：

序号	项目内容	预计金额（万元）	备注
1	运输费用	5.84	地点在官亭乡工业园区，预计里程 20 公里，运输费用明细运费明细表（附表 1）
2	用于安置职工的费用支出	2.00	公司将来生产经营地还在长葛市官亭乡，预计安置职工支出很小
3	搬迁后拟新建资产支出费用	1,882.00	征地 60 亩及新建 1 万平方米厂房及设备安装相关费用，明细见新建资产支出明细表（附表 2）
4	房屋拆迁损失	948.51	现有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
5	停工损失	90.00	按停工 45 天计算，每天停工损失预计 2 万
	合计	2,928.35	

附表1：运输费用明细表

序号	项目	所需车型	预计金额（万元）	备注
1	卷材生产线	13 米半挂	0.96	每车每趟 800 元，共 4 车 3 趟
2	配料罐	13 米半挂	0.48	每车每趟 800 元，共 6 车 1 趟
3	锅炉	13 米半挂	0.48	每车每趟 800 元，共 6 车 1 趟
4	自粘卷材生产线	13 米半挂	0.48	每车每趟 800 元，共 6 车 1 趟
5	沥青瓦生产线	13 米半挂	0.32	每车每趟 800 元，共 4 车 1 趟
6	1 号环保设备	13 米半挂	1.20	每车每趟 800 元，共 15 车 1 趟
7	5 号环保设备	13 米半挂	1.20	每车每趟 800 元，共 15 车 1 趟
8	聚胺脂反应釜及管道	13 米半挂	0.32	每车每趟 800 元，共 4 车 1 趟
9	涂料分散机、涂料混料机、球磨机、包装机	13 米半挂	0.16	每车每趟 800 元，共 2 车 1 趟
10	PVC 生产线	13 米半挂	0.08	每车每趟 800 元，共 1 车 1 趟
11	排水板生产线	13 米半挂	0.08	每车每趟 800 元，共 1 车 1 趟
12	涂胶撒沙生产线	13 米半挂	0.08	每车每趟 800 元，共 1 车 1 趟
	合计		5.84	

附表2：新建资产支出明细表

序号	项目	预计金额（万元）	备注
1	新购置土地 60 亩	600.00	地点在官亭乡工业园区，60 亩土地足以满足公司现阶段生产需求
2	新建厂房及办公用房 2 万平米	1,100.00	
3	卷材生产线	60.00	安装及调试费用

序号	项目	预计金额（万元）	备注
4	配料罐	15.00	安装及调试费用
5	锅炉	3.00	安装及调试费用
6	自粘卷材生产线	40.00	安装及调试费用
7	沥青瓦生产线	20.00	安装及调试费用
8	1号环保设备	1.50	安装及调试费用
9	5号环保设备	1.50	安装及调试费用
10	聚氨酯反应釜及管道	15.00	安装及调试费用
11	涂料分散机、涂料混料机、球磨机、包装机	5.00	安装及调试费用
13	PVC生产线	12.00	安装及调试费用
14	排水板生产线	6.00	安装及调试费用
15	涂胶撒沙生产线	3.00	安装及调试费用
合计		1,882.00	

根据长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函》，确认“公司厂区的建筑物因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原因尚未办理房产证。上述建筑物不存在被查封或其他任何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或任何纠纷，未被认定为非法建筑，未列入拆迁范围，不存在被强制拆迁的风险。在上述建筑物所在土地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后，上述建筑物将依法办理建设规划、建设施工、竣工验收、房产证等相关房产手续，上述手续的办理不存在任何障碍。自公司设立以来未曾因违反建筑、建设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任何处罚，亦不存在被处罚的风险，不会因建筑、建设相关问题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建业先生出具承诺，承诺“因第三人主张权利、主管部门行使职权或其他任何原因导致公司需要搬迁、因土地、房产、建设问题受到任何处罚、或受到其他任何与土地、房产、建设有关的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人将在公司董事会通知的时限内赔偿公司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人拒不赔偿公司遭受的相关损失的，公司有权相应扣减公司应向本人支付的股息、分红或工资、薪酬、奖金，作为本人对公司的赔偿”。

因此，尽管上述房产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要意义，但公司尚未取得产权证的情形不影响公司对该等房产土地的使用，同时，根据长葛市国土资源局和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未取得产权证的房产不存在被拆迁的风险，公司的该种行为不会受到处罚，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对该风险进行兜底，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金拇指的持续经营构成实质障碍。

(2) 公司拥有的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取得时间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卷材线(SBS)	2014-4-15	3,675,213.68	756,481.45	2,918,732.23	79.42%
2	卷材线(SBS)	2012-12-30	2,564,102.42	852,564.19	1,711,538.23	66.75%
3	卷材及沥青瓦室内生产线	2015-7-21	1,339,743.59	116,669.30	1,223,074.29	91.29%
4	环保设备	2015-10-31	1,107,692.36	71,076.93	1,036,615.43	93.58%
5	防水片材生产线	2014-11-30	1,049,794.89	163,155.62	886,639.27	84.46%
6	热熔胶涂布机	2016-5-31	1,025,641.00	8,119.66	1,017,521.34	99.21%
7	生产线设备	2015-10-24	777,777.76	49,259.28	728,518.48	93.67%
8	环保设备	2016-5-31	749,145.30	5,930.73	743,214.57	99.21%
9	变压器	2016-4-30	622,222.25	9,851.86	612,370.39	98.42%
10	全自动封切收缩包装机	2016-1-26	414,102.56	16,391.55	397,711.01	96.04%
11	破胶机	2015-8-16	363,663.67	28,823.80	334,839.87	92.07%
12	天然气供气设备	2016-6-19	320,000.00		320,000.00	100.00%
13	燃气加热炉	2015-6-30	294,871.79	28,750.00	266,121.79	90.25%
14	沥青罐	2012-12-30	280,000.00	93,100.06	186,899.94	66.75%
15	全自动袖口式封切收缩包装机	2016-3-26	273,504.27	6,495.72	267,008.55	97.63%
16	沥青罐	2014-6-30	250,000.00	47,500.08	202,499.92	81.00%
17	乳化沥青设备	2015-2-13	222,222.23	28,148.16	194,074.07	87.33%
18	精粉机	2015-6-10	200,000.01	38,000.04	161,999.97	81.00%
19	燃气加热炉	2016-5-31	196,096.10	1,552.43	194,543.67	99.21%
20	燃煤加热炉	2014-1-20	192,307.69	44,150.76	148,156.93	77.04%
21	破胶机	2016-5-31	171,212.76	1,357.65	169,855.11	99.21%
22	煤气加热炉	2012-3-28	170,940.17	69,017.09	101,923.08	59.63%
23	破胶机	2012-10-28	107,692.31	37,512.82	70,179.49	65.17%
24	搅拌罐	2015-2-13	102,564.10	12,991.52	89,572.58	87.33%
合计			16,470,510.91	2,486,900.70	13,983,610.21	

(3) 公司拥有的主要运输工具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所有权人	车牌号	取得时间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卡宴越野车	有限公司	豫 KQS111	2015/1/29	1,016,700.50	273,661.88	743,038.62	73.08%

序号	资产名称	所有权人	车牌号	取得时间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2	别克多用途乘用车	有限公司	豫KGL654	2015/9/19	325,861.62	58,044.06	267,817.56	82.19%
3	江铃全顺轻型客车	有限公司	豫KJS630	2015/9/2	132,908.85	18,585.33	114,323.52	86.02%
4	五菱多用途乘用车	有限公司	豫KFS630	2015/9/10	47,198.37	9,380.42	37,817.95	80.13%
5	罐式三轮汽车	有限公司		2015/9/16	19,469.03	3,467.88	16,001.15	82.19%
<b>合计</b>					<b>1,542,138.37</b>	<b>363,139.58</b>	<b>1,178,998.79</b>	

注：公司运输工具中的罐式三轮汽车主要用于厂区内部各车间之间的物资运输，故未办理机动车辆牌照。

整体而言，公司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较高，主要固定资产均处于良好使用状态，满足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 3、承租房产情况

目前，郑州分公司办公场所为租赁的场地，详情见下表：

出租人	地址	租用面积	租金	租赁期限
王超	郑东新区商都路北站南路西建正东方中心1号楼	1000 m <sup>2</sup>	396,000.00 元/年	2016/3/5 至 2017/3/4
王新红	2单元7层	515 m <sup>2</sup>	243,150.00 元/年	2015/7/1 至 2016/12/31

### （四）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 1、认证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资质等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许可范围/资质类别、等级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建筑防水卷材	(豫)XK08-005-00014	2015/10/16	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20/3/3
2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D241001901	2016/8/10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1/3/8

序号	证书名称	许可范围/资质类别、等级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建筑施工	(豫)JZ安许证字[2015]101142	2015/8/6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8/6
4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建材)	AQBIII JC(豫)201400197	2014/11/7	河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11/7
5	排污许可证	废气排污	豫环许可长字82001号	2016/8/12	长葛市环境保护局	2019/8/11
6	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	/	2014S1000064	2014/9/30	河南省科学技术厅	2017/9/30

## 2、公司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认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614Q13383R0M	建筑防水卷材(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湿铺沥青防水卷材、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聚酯胎防水卷材)、建筑防水涂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17/11/03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614E10731R0M	建筑防水卷材(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湿铺沥青防水卷材、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聚酯胎防水卷材)、建筑防水涂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17/11/03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4S1103R0M	建筑防水卷材(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湿铺沥青防水卷材、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聚酯胎防水卷材)、建筑防水涂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17/11/03

## 3、公司的其他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许可范围/资质类别、等级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河南名牌证书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41-2014-216	2014/12	河南省质量立省战略工作领导小组	2017/12

序号	证书名称	许可范围/资质类别、等级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2	产品质量认证证书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10915P11658R0M	2015/1/14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1/13
3	绿色建筑选用产品证明商标准用证	允许防水卷材使用“绿色建筑选用产品”证明商标	LB2015C009	2015/1/14	国家建筑材料测试中心	2017/1/13
4	绿色建筑选用产品证明商标准用证	允许防水涂料使用“绿色建筑选用产品”证明商标	LB2015C010	2015/1/14	国家建筑材料测试中心	2017/1/13
5	《绿色建筑选用产品导向目录》入选证书	防水卷材入选 CTC《绿色建筑选用产品导向目录(2014年版)》	LB2015C009	2015/1/14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1/13
6	《绿色建筑选用产品导向目录》入选证书	防水涂料入选 CTC《绿色建筑选用产品导向目录(2014年版)》	LB2015C010	2015/1/14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1/13
7	中国建筑防水行业标准化实验室	检测单元:改性沥青类防水卷材: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FSSYS201415	2014/12	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建筑防水材料产品质量监督检测测试中心、中国建筑防水协会	2017/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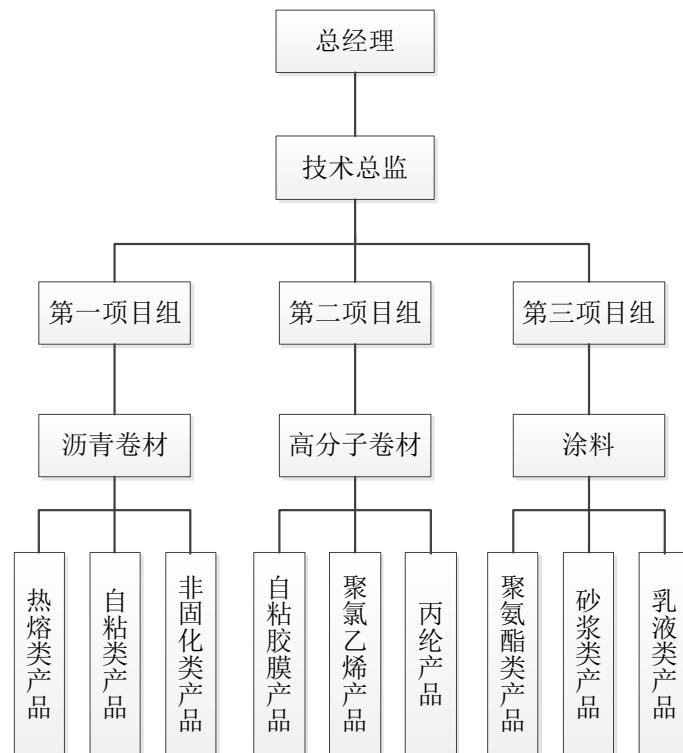
## （五）研究开发情况

###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设立了由总经理直接领导的研发中心，在技术研发上，公司投入资金创建了“中国建筑防水行业标准化实验室”，下属技术研发人员 20 人。公司研发中心与中国建材科研总院苏州防水分院合作，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通过议定项目合作研发、技术交流、人才培养，强化了公司的研发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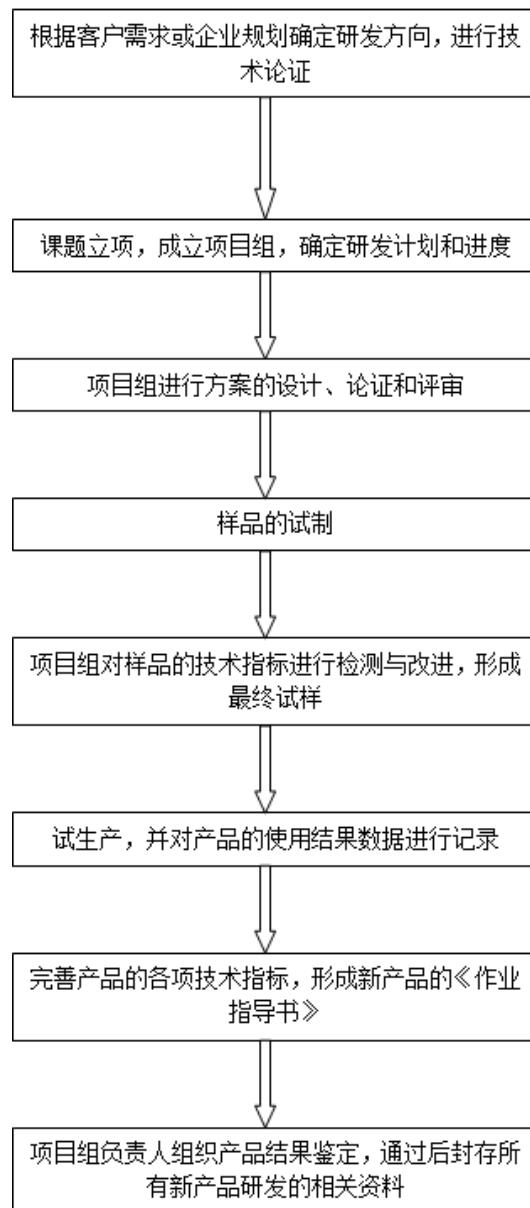
研发中心下设沥青卷材类防水材料研发组、高分子卷材防水材料研发组、防

水涂料研发组。针对具体某项技术的研究开发，以研发部技术人员为主，生产部、品管部等技术人员均参与样品的试验和生产。公司的研发技术人员在防水材料研发方面有着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丰富的实践经验，经过几年的努力，公司在防水建筑材料产品方面取得了一系列研究成果，共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发明专利 1 项。



## 2、研究流程

公司的研发主要分四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根据客户需求或企业规划确立研发方向，进行技术方案论证；第二个阶段是课题立项，成立项目组，确定研发计划和进度，并进行方案的设计、论证和评审；第三个阶段是组织人员和物资进行样品研制并对样品的技术指标进行检测与改进，形成最终试样；第四个阶段是试生产，完善产品的各项技术指标，最终投入正式生产。具体的流程如下：



### 3、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公司坚持创新发展的理念，注重在技术与产品研发上的投入，近几年的研发费用投入的相关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费用(元)	5,516,927.27	6,333,111.84	4,949,716.88
营业收入(元)	122,488,026.18	121,684,782.26	63,953,595.5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4.50	5.20	7.74

## （六）环境保护情况

### 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依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公司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依据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150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共16类行业。

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代码: C30)”;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代码: C30) — 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代码: C3034)”;依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代码: C30) — 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代码: C3034)”;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行业属于“工业(12) — 资本品(1210) — 建筑产品(121011) — 建筑产品(12101110)”。

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具体到建材行业中重污染企业主要包括:玻璃及玻璃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陶瓷制品制造、石棉制品制造、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和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公司主要生产建筑防水材料(防水卷材和防水涂料),虽然属于建材行业,但不包含在上述细分的领域中,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此外,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建材中的新型墙体和屋面材料、绝热隔音材料、建筑防水和密封等材料的开发与生产属于国家鼓励行业。

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2、环评情况

公司的建设项目已履行了相应的环评批复及环评验收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7月6日，公司取得许昌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许环建审[2015]79号”《关于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平方米建筑防水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有限公司建设年产1500万平方米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1500万平方米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聚酯胎防水卷材、2000万平方米湿铺（预铺）防水卷材生产线各1条。

2016年6月6日，公司取得长葛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长环建验[2016]14号”《关于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000万平方米建筑防水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的批复》，认定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2016年9月29日，公司取得长葛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长环建审[2016]28号”《关于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环保高分子防水材料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有限公司年产300万平方米防水卷材、300万平方米排水板及1万吨防水涂料的项目建设。

2016年10月24日，公司取得长葛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长环建验[2016]52号”《关于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环保高分子防水材料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的批复》，认定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3、排污许可证办理情况

2016年8月12日，公司取得长葛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豫环许可长字82001号”《排污许可证》，允许排放的污染物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特征污染物）；2016年12月2日，公司取得长葛市环境保护局换发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19年10月28日。

综上，金拇指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项目建设均已完成环评批复和验收，并依法取得了《排污许可证》。

## （七）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

公司所属行业为“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2012 年《上市公司分类指引》）、“C3034 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GB/T 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40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主营业务涉及提供防水工程施工服务，因此公司取得了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换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豫）JZ 安许证字[2015]101142，有效期至 2018 年 8 月 6 日。

公司针对日常生产环节制定了《生产部经营管理制度》、《设备安全操作规程》、《叉车使用管理规范》以及《防水卷材生产作业指导书》，并在生产经营中得到切实执行，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安全、合法合规。

根据长葛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

## （八）公司的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产品生产主要遵循相关产品的国家标准，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生产的防水建筑材料所用的原材料严格按照公司的《质量管理制度》执行对外采购，以保障公司防水建筑材料的质量。

2014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取得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4614Q13383R0M，认证范围：建筑防水卷材（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湿铺沥青防水卷材、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聚酯胎防水卷材）、建筑防水涂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有效期至 2017 年 11 月 03 日。

根据长葛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证明，公司产品没有因为不符合有关质量与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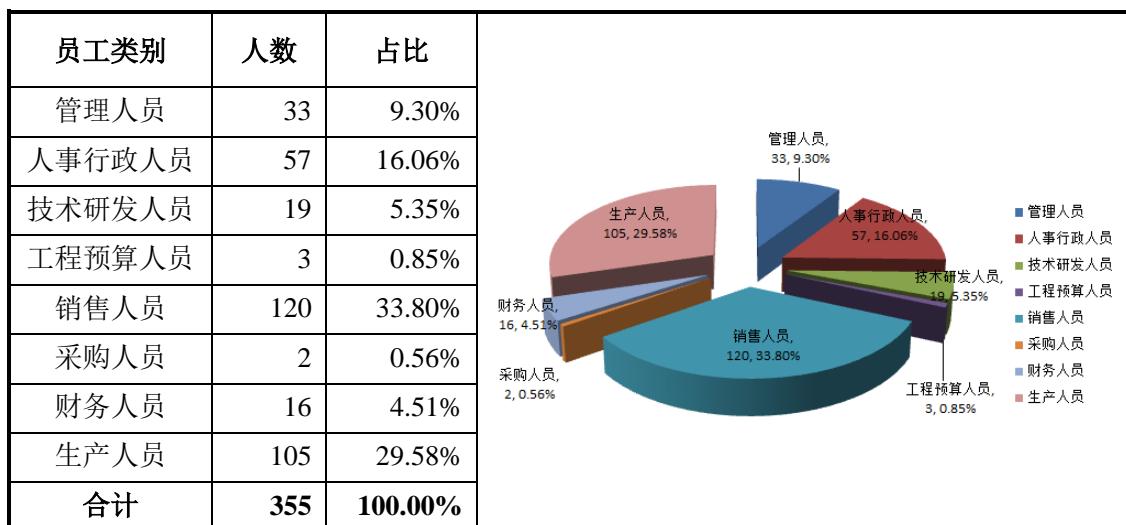
## 四、公司员工情况

### (一) 员工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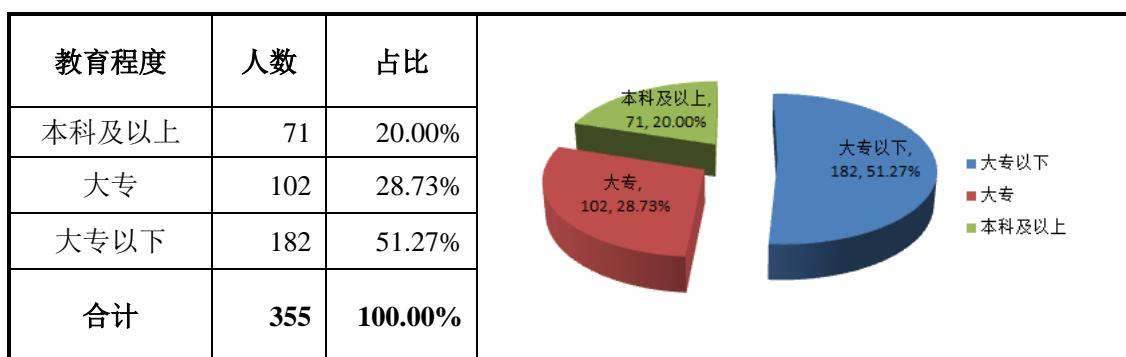
#### 1、金拇指员工结构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355 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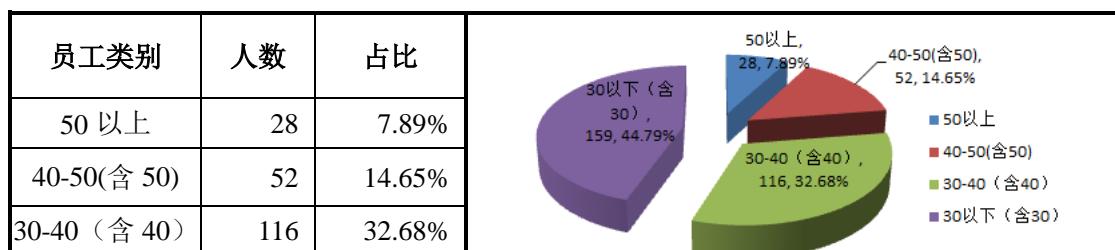
##### (1) 岗位结构



##### (2) 学历结构



##### (3) 年龄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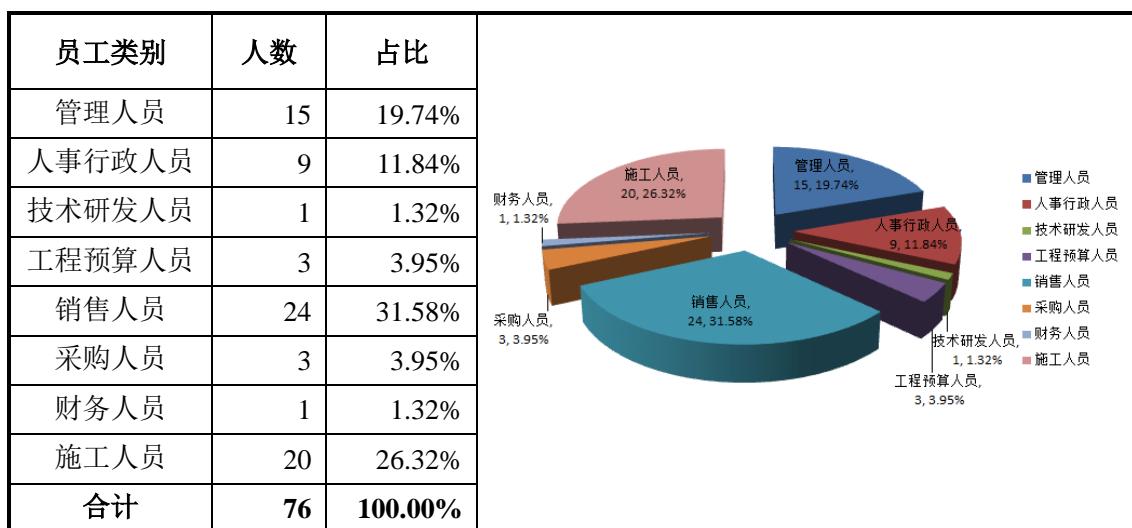


30 以下 (含 30)	159	44.79%
合计	355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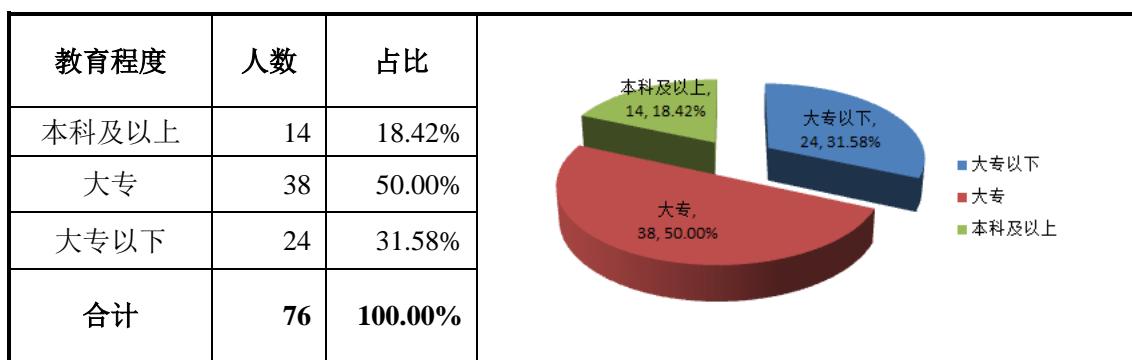
## 2、子公司员工结构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子公司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共有员工 76 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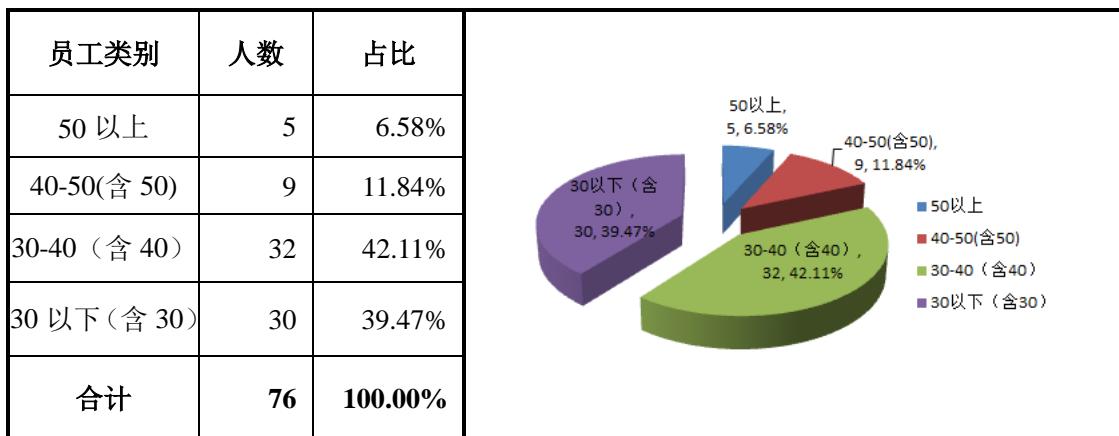
### (1) 岗位结构



### (2) 学历结构



### (3) 年龄结构



### 3、劳动人事和社会保障情况

公司成立专门劳动保护委员会并组建了工会。劳动保护委员会负责组织各相关部门对劳动保护章程和措施进行研究、规划。公司建立了劳动保护奖励制度、劳动保护月查制度、劳动保护知识和技术培训制度，并由劳动保护委员会落实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工会行使监督职能。公司积极改善劳动条件，定期购买和更换劳保用品，并对女职工实行特殊保护。公司为非农业户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根据岗位实际情况为营销业务人员购买交通团体意外伤害商业保险。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金拇指及其子公司劳动和社会保障情况具体如下：

名称	员工总数 (人)	签订劳动 合同 (人)	缴纳社 保(人)	缴纳新农 保 (人)	缴纳住房公 积金 (人)	未缴纳社保、公 积金及新农保 (人)
金拇指	355	355	116	226	115	13
工程公司	76	76	31	35	31	10
合计	431	431	147	261	146	23

注：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金拇指及其子公司工程公司共有员工 431 名，其中缴纳社保人数为 147 名（其中一名员工因办理离职，8 月份当月停交了住房公积金，但社保未停交；其余人员均正常缴纳住房公积金），缴纳新农保人数为 261 名，剩余 23 名未缴纳社保人员除王建业先生因年龄问题不再缴纳社保外，另外 22 名将于 2016 年 10 月开始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 （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四）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为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并积极引进行业内高端技术人才。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培训制度与人才发现机制，并建立了通畅的内部选聘晋升渠道。此外，公司还将薪酬制度与绩效管理挂钩，通过增加晋升机会、提高福利待遇等措施，以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

##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 （一）销售情况

#### 1、按产品及服务性质分类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防水卷材销售	107,769,209.10	87.98	103,486,170.81	85.04	57,561,177.04	90.00
防水涂料销售	6,984,389.61	5.70	13,816,450.56	11.35	3,370,981.93	5.27
防水工程施工	7,734,427.47	6.31	4,382,160.89	3.60	3,021,436.57	4.72
合计	<b>122,488,026.18</b>	<b>100.00</b>	<b>121,684,782.26</b>	<b>100.00</b>	<b>63,953,595.54</b>	<b>100.00</b>

报告期内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6年1-6月	单位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河南正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384,229.34	15.01
2	郑州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958,714.96	8.13
3	河南龙敦商贸有限公司	9,032,478.64	7.37
4	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877,812.06	4.80
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5,290,299.16	4.32

	合计	48,543,534.16	39.63
<b>2015 年度</b>	<b>单位名称</b>	<b>销售收入 (元)</b>	<b>占营业收入比例 (%)</b>
1	河南正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410,214.90	24.17
2	郑州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7,671,754.26	6.30
3	河南新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017,526.55	5.77
4	河南龙敦商贸有限公司	5,572,944.36	4.58
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5,280,181.41	4.34
	合计	54,952,621.48	45.16
<b>2014 年度</b>	<b>单位名称</b>	<b>销售收入 (元)</b>	<b>占营业收入比例 (%)</b>
1	河南正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846,584.73	16.96
2	郑州鸿兴置业有限公司	3,428,397.42	5.36
3	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335,698.32	5.22
4	郑州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961,845.29	4.63
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848,975.12	4.45
	合计	23,421,500.88	36.62

从前五大客户的分布情况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未超过 50.00%,来源于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除河南正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阳建设”)外均未超过 10.00%,客户分散程度相对较高。

公司作为地方性防水建材生产企业,始终坚持“立足中原,辐射全国”的发展战略,公司重点与本土房地产开发商、建筑施工企业及建材商贸企业合作,争取站稳中原市场,如,正商地产集团系河南本土颇具实力的地产开发商,正阳建设系正商地产集团下属的房地产建设施工企业,公司与正阳建设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公司来源于正阳建设的收入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6.96%、24.17% 和 15.01%,正阳建设始终为公司的第一大客户;此外,在立足中原的基础上,公司逐步开拓全国市场,并与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等合作,利用其遍布全国的分支机构及建设项目进军全国市场。未来随着公司品牌知名度的逐步提高,销售团队建设的快速推进,销售网络和地区覆盖将逐步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上述客户单位持有权益或任职，不存在应予披露的关联关系。

## （二）采购情况

### 1、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72,833,870.17	86.40	78,013,339.26	88.25	41,849,457.85	88.44
人工成本	6,667,822.99	7.91	5,948,267.37	6.73	2,929,739.96	6.19
制造费用	4,799,586.75	5.69	4,439,572.49	5.02	2,541,958.43	5.37
合计	<b>84,301,279.91</b>	<b>100.00</b>	<b>88,401,179.12</b>	<b>100.00</b>	<b>47,321,156.24</b>	<b>100.00</b>

#### （1）营业成本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作为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企业，其营业成本主要由沥青、SBS、聚酯无纺纤维布等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以及包括折旧费用、导热油、燃料动力等在内的制造费用组成。

从营业成本的构成来看，原材料占比始终较高但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作为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企业，其核心原材料为沥青，报告期内受原油价格整体下跌的影响，沥青的采购成本相应下降，使得公司原材料成本及占比相应降低；报告期内人工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职工薪酬有所上涨所导致；报告期内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重有所波动，但整体较为稳定。

从营业成本的变动来看，报告期内营业成本的水平相对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受报告期内沥青等原材料价格的下跌的影响，公司原材料成本的逐年下降；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生产经验的积累和经营管理水平的提高，加上生产工人熟练程度的提高，材料节约及产品合格率有所提升，相应产品成本有所下降。

#### （2）公司营业成本的归集、分配和结转情况：

公司对于领用的原材料及发生的人员薪酬在实际发生时分别计入生产成本的直接材料和人工成本，对于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导热油、燃料动力等间接生产成本，先在制造费用科目归集。由于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较短，故公司月末无在产品，各月投入的原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全部计入产成品。月末，公司根据当月产品销售量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将产成品成本结转营业成本。

##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6年1-6月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河南乾辰石化有限公司	25,944,600.87	28.08
2	东营科力化工有限公司	8,547,008.53	9.25
3	岳阳邦诚化工有限公司	5,072,991.50	5.49
4	河南正一无纺布有限公司	4,303,444.50	4.66
5	郑州市润金科技有限公司	4,057,093.77	4.39
	合计	47,925,139.17	51.87
2015年度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河南乾辰石化有限公司	54,216,600.01	56.11
2	河南普天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7,714,049.50	7.98
3	山东省寿光市潜力非织布有限公司	4,353,512.76	4.51
4	雄县舰海防水辅料有限公司	2,723,758.81	2.82
5	岳阳邦诚化工有限公司	2,619,350.42	2.71
	合计	71,627,271.50	74.13
2014年度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河南乾辰石化有限公司	37,041,284.30	69.70
2	兰州奥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45,393.54	7.61
3	郓城县北方化纤制品有限公司	1,794,871.89	3.38
4	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1,272,863.25	2.40
5	北京金盛恒通科贸有限公司	1,188,352.15	2.24
	合计	45,342,765.13	85.33

报告期内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较高但呈下降趋势，其中，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来源于河南乾辰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辰石化”）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均超过了50.00%，主要原因因为：公

司作为防水建材生产企业，沥青用量较大，且沥青作为大宗石化副产品，为了获取较为优惠的价格一般单次采购量均较大，尤其是年末一般为沥青的价格低位，公司按照惯例将冬储沥青，使得每年的采购量均较大；乾辰石化是一家以从事石化副产品贸易为主的企业，该公司具有稳定的大宗采购沥青的渠道，且价格优惠，公司为了获取稳定的货源及优惠的价格主要与该公司合作，使得该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成为第一大供应商。随着公司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自2015年以来陆续引入了包括东营科力化工有限公司、郑州市润金科技有限公司等在内的沥青供应商，相应减少了从乾辰石化的采购量，公司供应商集中度有所降低。2016年1-6月公司从乾辰石化的采购额占比降至28.08%，处于合理水平。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其他单一供应商的采购额均不超过当期采购总额的10%。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在上述供应商单位持有权益或任职，不存在应予披露的关联关系。

### （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主要包括重大采购合同（合同金额100.00万元以上）、重大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各期与前十名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和借款合同。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合同如下：

#### 1、重要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河南乾辰石化有限公司	2014.1.3	沥青	37,857,541.80	履行完毕
		2015.3.7		47,752,883.00	履行完毕
		2015.11.15		7,958,472.00	履行完毕
		2016.1.10		3,720,000.00	履行完毕
		2016.1.16		3,294,736.00	履行完毕
		2016.2.13		3,167,628.60	履行完毕
		2016.2.16		2,197,208.40	履行完毕
		2016.3.15		4,371,182.70	履行完毕
		2016.4.16		5,645,955.00	履行完毕
		2016.6.14		4,728,948.00	履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2016.6.16		1,216,024.70	履行完毕
2	山东省寿光市潜力非织布有限公司	2015.6.2	聚酯胎基布	5,093,610.01	履行完毕
		2016.4.2		1,202,218.92	履行完毕
		2016.5.12		1,624,597.72	履行完毕
		2016.5.13		2,805,907.80	正在履行
3	东营科力化工有限公司	2016.5.20	沥青	10,000,000.00	正在履行
4	河南普天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015.4.1	沥青	9,025,902.00	履行完毕
5	岳阳邦诚化工有限公司	2015.2.5	丁苯橡胶 SBS	3,064,640.00	履行完毕
		2016.1.3	丁苯橡胶 SBS	5,935,400.00	履行完毕
6	河南正一无纺布有限公司	2016.1.2	聚酯油毡基布	2,735,000.00	履行完毕
		2016.3.12		2,300,602.00	履行完毕
7	兰州奥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3.11	沥青	4,733,107.39	履行完毕
8	郑州市润金科技有限公司	2016.4.11	沥青	4,569,228.00	履行完毕
9	雄县舰海防水辅料有限公司	2014.9.25	隔离膜、交叉膜	1,069,046.16	履行完毕
		2015.1.1	交叉膜、隔离膜	2,183,580.87	履行完毕
		2015.9.2	印子交叉膜	1,004,898.60	履行完毕
10	北京金盛恒通科贸有限公司	2014.3.2	乳液	1,390,372.00	履行完毕
		2015.1.7		2,527,340.00	履行完毕
11	郑州卓越润滑油有限公司	2015.8.11	润滑油、导热油、齿轮油	1,404,550.00	履行完毕
		2016.1.2	润滑油、导热油	2,407,051.50	履行完毕
12	天津中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6.1.13	丁苯橡胶 SBS	3,670,000.00	履行完毕
13	天津中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5.3.2	苯乙烯-丁二烯嵌段共聚物	1,691,500.00	履行完毕
		2016.1.15	苯乙烯-丁二烯嵌段共聚物、热塑性弹性体、丁苯橡胶 SBS	1,900,369.00	履行完毕
14	河南省新郑市振华无纺布厂	2014.3.10	无纺布	1,300,000.00	履行完毕
		2015.1.1		2,100,000.00	履行完毕
15	岳阳市万欣化工有限公司	2016.4.20	沥青改性剂	3,112,882.50	履行完毕
16	朗盛化学（中国）有限公司	2014.1.6	阻根剂	1,099,800.00	履行完毕
		2015.1.5		1,840,870.00	履行完毕
17	郓城县华东无纺布有限公司	2016.1.10	聚酯油毡基布	2,275,425.00	履行完毕
18	新乐市永利信薄膜厂	2015.1.3	膜、PET 膜、PE 膜	2,076,240.06	履行完毕
19	南阳市官庄工区仙贺石化有限公司	2016.4.2	沥青	2,000,100.00	履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20	郓城县北方化纤制品有限公司	2014.1.10	聚酯布	2,000,000.00	履行完毕
21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2.15	聚烯烃印刷热收缩膜、制版	1,744,158.00	履行完毕
22	山东海王塑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6.1.10	白膜、字膜、交叉模	1,684,010.60	履行完毕
23	北京国交通达路面材料有限公司	2016.3.15	沥青	1,650,000.00	履行完毕
24	寿光市东方无纺布有限公司	2015.1.5	聚酯胎基布	1,530,271.25	履行完毕
25	远大石化有限公司	2015.7.4	苯乙烯-丁二烯嵌段共聚物	1,516,280.00	履行完毕
26	远大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2014.1.12	丁苯橡胶、热塑性弹性体	1,489,250.00	履行完毕
27	武汉永佳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6.1.2	塑胶原料 HDPR	1,253,477.50	履行完毕
28	盐城日兴企画塑业有限公司	2016.1.12	防水强力薄膜	1,150,542.90	履行完毕
	合计			<b>224,072,809.98</b>	

## 2、重要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期间/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河南正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4/1/5 至 2015/1/5	防水卷材、防水涂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015/1/5 至 2016/1/5	防水卷材、防水涂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015/10/1 至 2017/9/30	防水卷材、防水涂料	战略合作协议	正在履行
2	郑州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5/3/20	高聚物改性沥青 SBS 防水卷材	1,60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016/4/2	-25°C聚酯胎 SBS 防水卷材	4,478,297.00 元	履行完毕
		2016/5/11	高聚物改性沥青 SBS 防水卷材	暂估 5,290,000.00 元	正在履行
3	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1/5 至 2017/1/5	卷材、涂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4	河南龙敦商贸有限公司	2014/1/26 至 2015/1/25	卷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015/4/27 至 2016/4/26	卷材、涂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5	河南新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4/12/10	红色双组分 1.5mm 厚聚氨酯	以实际面积为准	正在履行
		2014/12/10	3mmI型-20°C SBS 聚酯胎卷材	以实际面积为准	正在履行
			3mmI型-20°C SBS 聚酯胎卷材	以实际面积为准	
6	郑州鸿兴置业有限公司	2013/5/30	SBS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3mm)	以实际用量结算	履行完毕
			SBS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4mm)	以实际用量结算	履行完毕
7	河南六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6/2/2	SBS 改性沥青防水材料	按实际面积结算	正在履行
8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公司	2016/1/1 至 2018/1/1	卷材、涂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期间/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9	福建九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3/3/1	聚酯胎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2,330,051.67	履行完毕
		2013/3/10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材料	1,629,768.90	履行完毕
		2013/3/25	聚酯胎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1,700,257.80	履行完毕
10	河南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3/9/26	3mm-10°C防水卷材	以实际面积为准	履行完毕
			3mm-20°C防水卷材	以实际面积为准	
			4mm-10°C防水卷材	以实际面积为准	
			4mm-20°C防水卷材	以实际面积为准	
11	河南盛远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2014/1/4 至 2015/1/3	卷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015/1/10 至 2016/1/9	卷材、涂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2	江苏镇江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2015/1/1 至 2015/12/31	防水卷材、防水涂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3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4/4 至 2017/4/3	卷材、涂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4	西继迅达(许昌)电梯有限公司	2014/2/12 至 2015/2/12	防水材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5	郑州百和公路建材有限公司	2015/1/8 至 2016/1/7	卷材、涂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016/1/5 至 2017/1/4	卷材、涂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6	郑州博雅置业有限公司	2015/8/13	SBS 改性沥青聚酯胎卷材	906,379.00	履行完毕
		2015/8/21	SBS 改性沥青聚酯胎卷材	909,578.00	履行完毕
		2015/12/16	SBS 改性沥青聚酯胎卷材	1,011,197.00	履行完毕
		2016/1/7	SBS 改性沥青聚酯胎卷材、SBS 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聚氨酯防水涂料	2,496,234.00	正在履行
17	郑州铁路局郑州北建筑段	2014/4/1 至 2015/1/31	SBS 防水卷材	以实际用量结算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期间/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8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7/27 (有效期 24 个月)	3mm 厚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以实际验收数量计量	正在履行
			4mm 厚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以实际验收数量计量	
			4mm 厚 SBS 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	以实际验收数量计量	
19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4/9/15 至 2015/9/14	防水卷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015/4/15 至 2016/4/14	防水卷材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016/4/18 至 2017/4/18	防水卷材、防水涂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20	杨海涛	2016/6/27	4mm 自粘防水卷材	5,300,000.00	正在履行
			3mm 自粘防水卷材	4,600,000.00	
			聚氨酯防水涂料	730.00	
21	周建业	2016/6/23	4mmSBS 防水卷材	5,474,000.00	正在履行
			3mmSBS 防水卷材	4,000,000.00	

### 3、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出借方	签署日期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利率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2013 年许银议台支流字第 0005 号	许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议台路支行	2013/2/1	400.00	2013/2/1 至 2014/1/24	月利率 10.00‰	与各自然人签订的保证书; 2013 年许银议台支流字第 0005 号保证合同	王建业、段小辉、王超、董军伟、董国安、长葛市军安脂肪酸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编号	出借方	签署日期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利率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2	1641201328127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2013/11/22	300.00	2013/11/22至2014/10/18	贷款发放日基准利率上浮 30%	最高额保证合同： ZB1641201300001078、 ZB1641201300001080；最高额抵押合同： ZD1641201300000162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和王建业分别提供最高额 6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以长国用（2013）第 201307002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 300 万元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3	1641201328127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2013/12/2	300.00	2013/12/2至2014/10/18	贷款发放日基准利率上浮 32%			履行完毕
4	2014 年许银议台支流字第 0014 号	许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议台路支行	2014/3/17	600.00	2014/3/17至2015/3/16	月利率 10.50‰	与各自然人签订的保证书； 2014 年许银议台支流字第 0014 号保证合同	王建业、段小辉、王超、董军伟、董国安、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5	建许工流[2014]104 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2014/4/4	800.00	2014/4/4至2015/4/1	年利率 7.50%	保证合同：建许工流[2014]104 号保 01 号、建许工流[2014]104 号保 02 号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和王建业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6	建许小公流[2015]095 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2015/8/4	800.00	2015/8/4至2016/8/3	LPR 利率加 126.25 基点	保证合同：建许小公流[2015]095 保 01 号、建许小公流[2015]095 保 02 号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和王建业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7	中原银（许昌）流贷字 2015 第 110262 号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2015/9/29	1,000.00	2015/9/29至2016/9/20	年利率 8.74%	与各自然人签订的保证书； 中原银（许昌）保字 2015 第 110262-1 号保证合同	王建业、段小辉、王超、董军伟、董国安、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编号	出借方	签署日期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利率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8	建许小公流[2016]178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2016/8/3	800.00	2016/8/3至2017/8/2	LPR利率加113.75基点	保证合同:建许小公流[2016]178号保01号、建许小公流[2016]178号保02号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和王建业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正在履行

## 六、商业模式

公司专注于防水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防水工程施工服务，主要产品包括防水卷材和防水涂料。公司拥有一定的研发能力和自主专利技术，形成了多个系列、规格众多的防水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房屋建筑、轨道交通基础设施、水利设施等领域。公司与多个颇具实力的地产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关系，主要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来获取业务订单，根据订单合同生产产品并销售给客户，从而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的采购、生产、销售、盈利模式如下：

### （一）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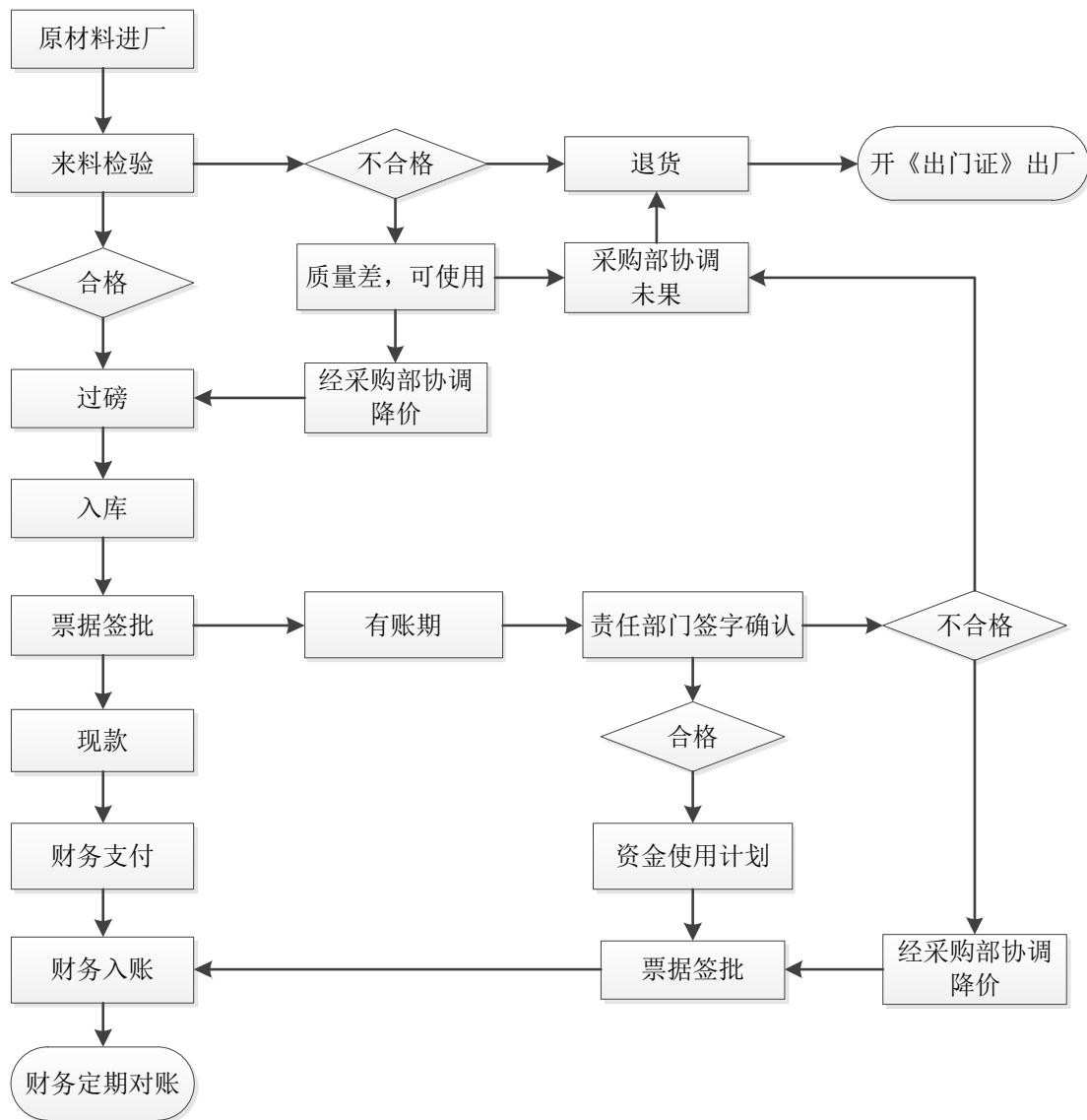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沥青、聚酯胎基布、基础油、石粉、胶粉、PE 颗粒或 TPO、EVA、SBS 改性剂、岩片和乳液等，由公司采购部负责上述各类原材料的采购。公司本着“以产定购和战略储备”相结合的原则，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对基础油、SBS 改性剂等原则上按订单进行采购，同时设定保证生产需要的安全库存量，若仓储部的原材料库存低于安全库存量，仓储部会通知采购部进行对应原材料的采购；对于需求量较大的原材料，如沥青，采购部会根据原材料价格波动周期、防水材料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择机进行战略储备，以降低原材料成本。

目前公司原材料采购的具体作业程序是：

采购部接到生产部提供的书面物料需求后，与对应的供应商进行联络，签定采购合同/采购订单，跟进交货进度。货到后由品管部进行检验，材料质量合格后方可入库，如若材料不合格，则根据采购合同与供应商联系进行处理。如果采购的原材料在使用过程中发现有质量问题，根据品管部提供的鉴定报告，采购部联系供应商处理。财务部定期与供应商进行对帐，供应商开发票后根据付款账期进行货款结算。

在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采购部根据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的种类和规格，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筛选合适的生产厂商作为公司的供应商，并记入《原材料合格供应商名录》，以确保供应的原材料品质优良，交货准时。目前公司与多家实力雄厚的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建立了规范化的供应商管理制度。

采购流程如下：



与上述采购流程相关联的两个重要控制点分别是：

1、进料品质检验：由品管部依据《主要原材料、半成品、成品检验规程》，按国标规定的抽样方法、检验要求对供应商所供原材料进行检验，检验结果与样品、质量标准比对，将符合要求的原材料收货、入库，对不合格的原材料放置于不合格品区并做出明确标识，填写《不合格品报告及纠正/预防措施处理单》，交由采购部作退货处置。

2、供应商管理：开发供应商时首先进行严格的资质审核，对达不到要求的厂商不予考虑；通过资质审核后，初步入围的厂商，首先提供样品进行测试，测

试不合格则淘汰，经样品测试合格后，公司采购部安排采购人员到供应商处进行现场评审，评审通过后需进行小批量试用，试用合格后方可签定正式的供货协议，才能成为正式的供应商；供应商供货过程中，采购部会进行定期的考核，达不到要求的，根据相应的规定进行处理，直至达到公司要求或退出供应商名单，以保证供应商所供原材料满足生产要求。

## （二）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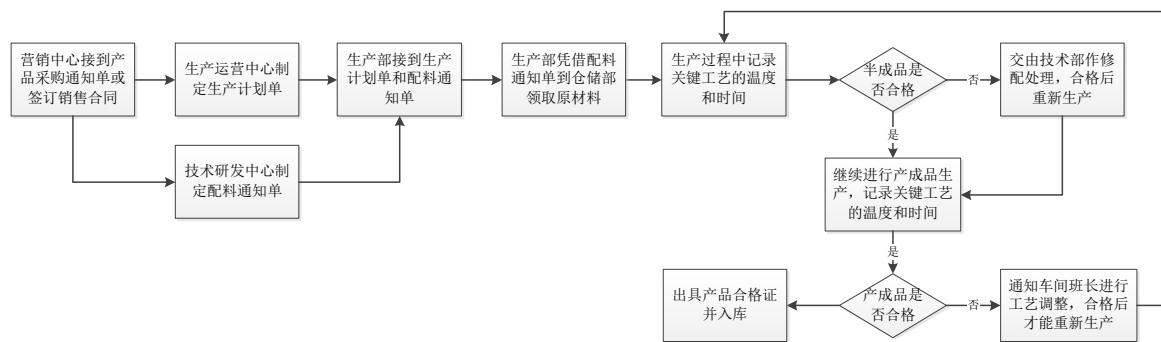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营销中心接到产品采购通知单（长期战略合作客户）或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由生产运营中心根据生产周期和产品交付日期制定生产计划，并将生产计划单下发给生产部和仓储部，同时由技术研发中心将配料通知单下发给生产部，生产部凭配料通知单到仓储部领取订单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根据生产计划进行产品生产。

防水材料生产过程中，质量控制是非常关键的环节，直接决定产品的生产质量，因此公司在防水材料生产过程中设立多个记录和检测环节来保证产品的出厂质量。生产部对生产过程中关键过程质量控制点进行严格地把控，以确保半成品和产成品的质量能满足要求。生产车间当班人员要严格按照生产工艺控制温度和时间，确保生产达到工艺要求，并做好《配料工艺参数控制记录》和《成型工艺参数控制记录》。

对于半成品，品管部依据《主要原材料、半成品、成品检验规程》对配料半成品进行检验，对不合格的半成品由品管部填写《不合格品报告及纠正/预防措施处理单》，交由研发部作修配处理。研发部负责对不合格的配料半成品进行原因分析和评审，采取措施，避免类似不合格品再发生，并制定修配方案并交由车间实施修配，使其符合规定要求，再由品管部重新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才能进行生产。

对于产成品，品管部依据《主要原材料、半成品、成品检验规程》对成品进行首件检验，如成品首件检验不合格，则通知车间班长进行工艺调整。工艺调整后，再进行成品首件检验，合格后才能进行继续生产。

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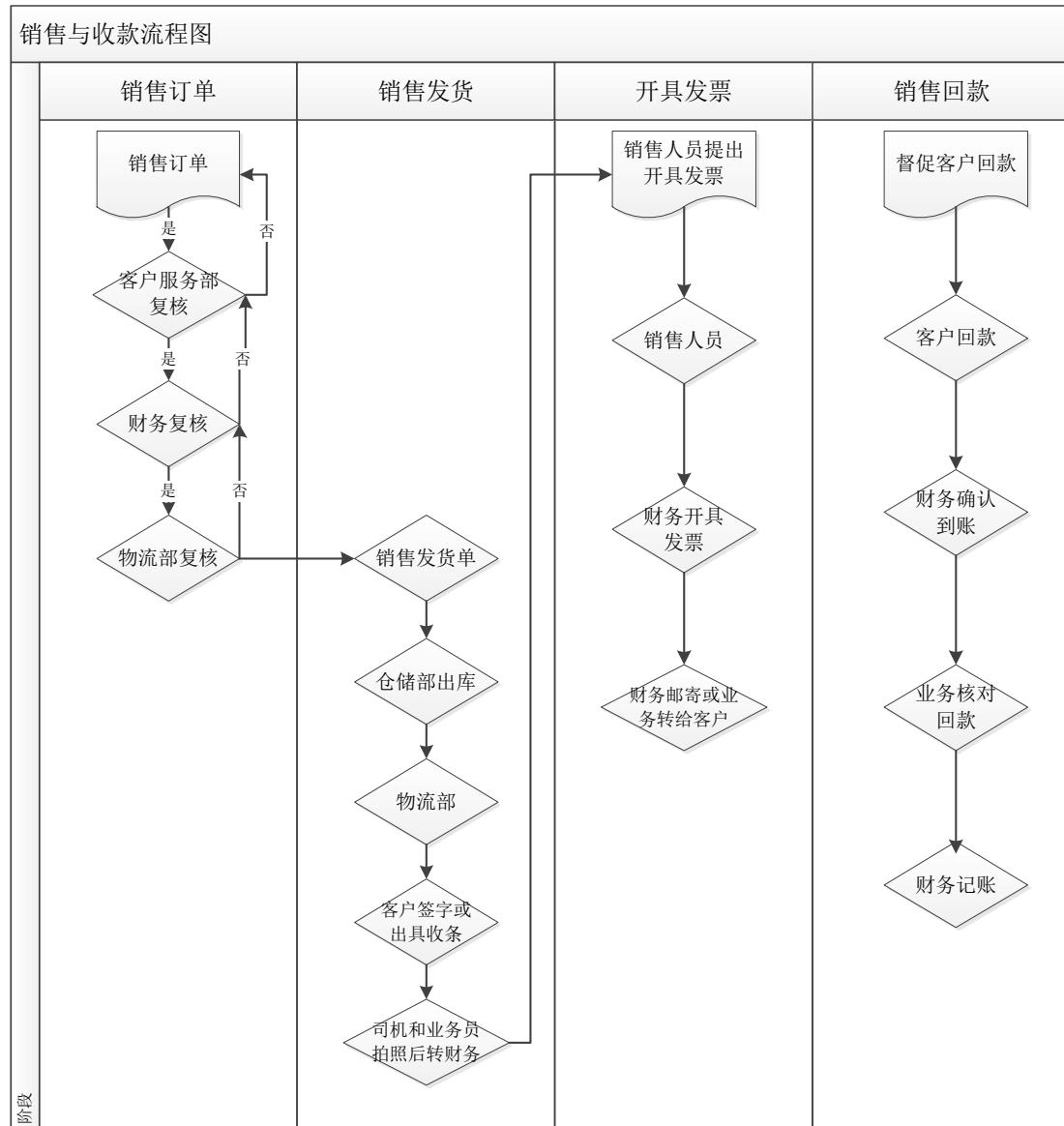
### (三) 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主要采取直销模式。销售由公司市场营销中心的直营部和家装部负责，客户服务部及品管部共同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下游客户主要包括地产开发商、建筑承包商、建材市场等。目前公司的销售区域主要分布在河南及周边地区。

公司目前实行的直销模式是指由公司销售人员直接与客户洽谈销售，产品由公司直接发往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实现的方式。直销最大的优势就是能够掌握终端市场，对市场的变化反应及时，能较好的把握市场动向。根据销售对象的不同，直销分为一般性项目客户销售和战略合作客户销售，一般性项目客户主要包括建筑承包商、建设项目业主和工程项目开发商等，战略合作客户为与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的具有一定实力的地产商或国有企业单位。目前公司与多个具有实力的地产公司或国有企业单位如河南正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南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等达成战略合作关系。

未来公司会建立多种销售方式，如经销、分销等，通过与经销商的合作，可以充分利用经销商的资源拓展多个区域市场，节约自身成本，提高公司产品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公司将着力扩充营销规模，在全国主要的省市建立直销及经销商队伍，实现市场范围的全国覆盖。

销售流程如下：



#### （四）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通过生产和销售防水建筑材料、提供防水工程服务来获取利润。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较为成熟的直销销售模式。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研发中心，对接中国建材科研总院苏州防水分院，持续进行新产品研发、产品配方优化及生产工艺改进，加大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关系，保障公司产品的质量及成本价格得到控制，提高服务态度和服务质量，在客户中树立良好的信誉和口碑，为公司持续盈利创造充分条件。

##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

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代码：C30）”；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代码：C30）—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代码：C3034）”；依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代码：C30）—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代码：C3034）”；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行业属于“工业（12）—资本品（1210）—建筑产品（121011）—建筑产品（12101110）”。根据公司具体从事的业务，公司属于建筑防水材料行业。

#### 2、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主要从事防水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防水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目前建筑防水材料行业已充分实现市场化竞争，其行业管理体制为国家宏观指导下的市场调节管理体制，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产业宏观调控，行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由国家发改委发挥宏观调控职能，其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以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相应的行政管理职能部门，其全国性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建筑防水材料分会，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对会员企业提供服务、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同时，国家住建部也对行业的发展提出指导性意见。

建筑防水材料的生产与销售除铁道部实行产品检验认证许可外，暂无特许资质许可要求。铁路用防水材料主要包括防水板、止水带、喷涂聚酯防水涂料、聚氨酯防水涂料、防水卷材，需要中铁检验认证中心（简称“CRCC”）进行产品检验认证。建筑材料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行业内企业所在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负责。防水工程施工实行资质管理，需由行业内企业所在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建筑防水工程专业施工资质证书。

## （2）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 ① 行业法律法规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目前我国防水卷材的生产实行许可证制度，防水工程施工实行资质管理，其中防水卷材的生产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防水工程施工由省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建筑防水工程专业施工资质证书。具体到公司，金拇指生产的防水卷材取得了由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防水工程施工取得了由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类别及等级为：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相关行业政策法规如下：

序号	政策法规名称	相关部门	实施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989/04/0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998/03/01
3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实行见证取样和送检的规定》	建设部	2000/09/30
4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1/01/30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5/09/01
6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建设部	2005/11/01
7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	建设部	2007/09/01
8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办法》	交通部	2005/12/01
9	《关于限期禁止在城市城区现场搅拌混凝土的通知》	商务部、公安部、建设部、交通部	2003/10/16
10	《关于在部分城市限期禁止现场搅拌砂浆工作的通知》	商务部、公安部、建设部、交通部、质检总局、环保总局	2007/06/06
11	《关于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改善区域空气质量指导意见的通知》	环境保护部、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信部、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商务部、能源局等9部门	2010/05/11

### ②行业政策

建筑防水材料是建筑施工行业必不可少的基础材料，而建筑施工所涉及的工

业民用建筑和公共设施与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包括高铁、地铁、隧道、人防、地下管廊、机场、核电、水利、粮库等行业，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因此我国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推出了一系列产业政策对建筑防水行业进行规范、扶持和鼓励，具体如下：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实施时间
1	《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	国家工信部	将年产500万平方米以下改性沥青类防水卷材生产线（2010年）、年产500万平方米以下沥青复合胎柔性防水卷材生产线和年产100万卷以下沥青纸胎油毡生产线纳入淘汰目录中。	2010
2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	国家质检总局	将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划分为8个产品单元、30个产品品种。	2011
3	《建筑防水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中国建筑防水协会	鼓励企业兼并重组，提高行业集中度，淘汰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低质量的落后产品，大力推广性能优良、耐久性好、系统配套的产品；淘汰落后工艺装备，开发自动化水平高和节能环保的工艺装备。	2011
4	《建筑防水卷材行业准入条件》	国家工信部	针对改性沥青类（含自粘）防水卷材和聚氟乙烯（PVC）、热塑性聚烯烃（TPO）类高分子防水卷材设定准入条件，从建设条件与生存布局、生产规模、工艺与装备、能源消耗、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社会责任等多个方面对新建和改扩建建筑防水卷材项目作出了明确的准入要求。	2013
5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订版》	国家发展改革委	将“新型墙体和屋面材料、绝热隔音材料、建筑防水和密封等材料的开发与生产”列为鼓励类产业。	2013
6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2013版）》	国家质检总局	对建筑防水卷材等13类产品的14个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进行了修订。	2013
7	《关于加强建筑防水行业质量建设促进建筑防水卷材产品质量提升的指导意见》	国家质检总局、国家工信部	为全面加强建筑防水行业质量建设，提升防水卷材产品质量，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发展提出了一系列指导意见。	2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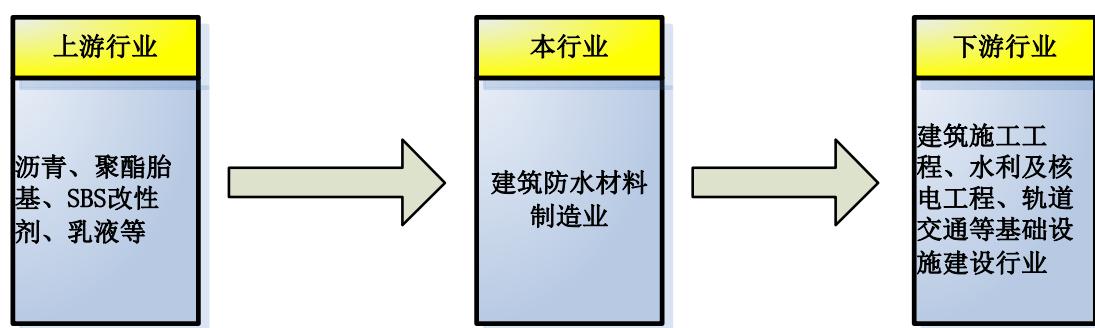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实施时间
8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0年,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将从2012年的2%提升到2020年的50%。绿色建筑防水材料属新型建筑材料,绿色建筑防水卷材作为建筑防水材料的主导产品是基本建设及相关行业不可缺少的重要功能材料,是朝阳产品。	2013
9	《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追究暂行办法》	国家住建部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实行书面承诺和竣工后永久性标牌等制度;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应当在建筑物明显部位设置永久性标牌,载明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名称和项目负责人姓名。该办法对约束建筑工程相关责任主体,包括对防水行业设计、施工质量的提升起到了警示作用。	2014
10	《沥青基防水卷材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	国家标准委员会	该项标准的实施将促进建筑防水卷材生产企业加强管理,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在生产工艺、设备和质量等方面,采取措施降低生产能耗、淘汰落后产能,对推动建筑防水行业结构调整、优化资源配置、实现节能减排具有积极作用。促进建筑防水行业能源审核,规范行业的环境状况,促进建筑防水行业健康发展。	2014
11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国家住建部	要求全面落实五方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严厉打击建筑施工转包违法分包行为、健全工程质量监督监理机制。这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由不合理分包带来的防水工程质量问题。	2014

目前,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发展依托国家整体经济的发展,与房地产、基建等行业联系紧密;未来既有建筑屋面翻新、绿色建筑、一带一路等也为行业带来商机。在国家绿色建筑产业政策的进一步贯彻实施和影响下,随着地下商业设施、人防设施、地下停车场、地铁、地下管廊等基础建设的投入加大,建筑防水的问题日益突出,要求我们提供更多的环保防水材料,建造高质量的防水工程。高分子防水卷材有节能环保的优势,是建筑防水材料的主要发展方向。目前,主要发达国家高分子防水卷材占防水材料市场份额比例高达30%以上,而我国高分子防

水卷材的产量仅占中国全部防水卷材产量的13.7%，还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 3、行业上下游产业链

建筑防水材料可广泛应用于建筑施工以及铁路、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原材料的供求状况及价格变动情况直接影响本行业的利润水平；下游建筑业、铁路、公路、桥梁和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对建筑防水材料的需求决定了本行业的市场发展状况、市场发展趋势及前景。因此，建筑防水材料上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对本行业及其发展有至关重要的影响，而本行业的发展状况及水平也直接影响着上下游行业的发展。



#### (1) 产业链概述

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有：沥青、聚酯胎基、布伦特原油、SBS改性剂、乳液等，属于石油化工产品，受国际原油市场的影响较大；下游行业主要有：建筑工程，水利及核电工程，铁路、公路、机场等交通工程，桥梁、港口等其他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等。

建筑防水材料行业通过与上下游行业协调互动，促进了上游化工原料行业及下游铁路、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以及建筑施工等行业的发展。一方面，通过充分吸收、应用与消化上游工业原材料及工业液、固体废弃物，为下游提供优质、高效高性能产品，满足下游行业对建筑防水材料的各项性能及技术要求，提高下游行业的工程质量及整体升级；另一方面，本行业将下游需求传递到上游工业原材料等行业，为上游行业指出研发方向，推动绿色廉价工业新原材料的研究开发。

#### (2) 上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分析

我国是世界最大的建筑防水材料生产国，供应充足且稳定。目前对建筑防水材料的原材料价格影响因素较多，行业位于产业链中游，会受到上游石油价格波动和生产能力的影响，也会受到下游基础建设工程建筑防水材料需求的影响，随着行业的整合，价格将会趋于稳定，然而目前来看，材料价格波动仍然较大。

建筑防水材料价格随着市场原材料涨跌来调整。现在原料价格透明度很高，可以从网络、报刊等各种媒介来源获取。由于客户对产品价格敏感，往往参考原料价格要求建筑防水材料供货商调整产品价格。因此，建筑防水材料市场受原材料影响较大，根据当时原料价格情况来进行价格调整。

### （3）下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分析

本行业下游产业的快速发展直接带动了建筑防水材料产品多项业务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和城市化率的不断提高促进了我国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水利及核电工程，铁路、公路、机场等交通工程、桥梁、港口等其他大型基础设施工程建设的发展，本行业的发展依赖于上述几大建筑及工程建设等行业的发展。同时，建筑防水材料有利于环境保护，节约资源，这些都符合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国家战略，促进了国民经济健康发展，并带动了下游产业的持续发展。因此，建筑防水材料行业与下游产业关系密切。

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 GDP 保持快速稳定的增长，近年来始终维持 10%左右的增长速度，在此基础上，我国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一直高于 GDP 平均增长速度，近年来一直维持 20%以上的增长，成为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的强劲动力。据国家统计局对主营业务收入高于 2,000 万元的规模防水企业进行的统计预测，2014 年 1-10 月我国防水行业投资完成额高达 233 亿元。

随着我国城市化的加速发展，城市交通量迅猛增加。城轨交通将成为继京津城际铁路、武广高铁、京沪高铁等之后的新一轮铁路投资热门领域。在城轨建设初期，以大型工程机械和建筑防水材料需求为主。这些市场需求，将极大拉动建筑防水材料行业发展。

除城市轨道交通外，其他交通运输体系化、规模化投资也成为政策推动下的热点。目前我国仍处于大规模建设时期，基础设施建设及大量的重点工程正在进行和规划中，如大中城市的地铁、公路、民航机场、高速铁路网、西南水电建设

等。城市轨道建设工程与高铁、水利设施改造工程将拉动建筑防水材料需求的进一步加大，此外，其他工程建筑行业也在不断发展，给建筑防水材料带来了不断的生机。建筑防水材料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目前，我国正在全面建设和谐社会，保持宏观经济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大力推广绿色、节能建筑，这些都为行业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利的外部环境和大好时机，建筑防水材料行业有更广阔的市场前景。

## （二）行业发展概况及趋势

建筑防水材料是建筑功能材料的组成部分。建筑防水材料经过施工，在建筑物表面形成整体防水层，以达到防水的目的或增强抗渗透水的能力，所以其质量和应用效果对建筑工程的结构安全和寿命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最初的现代建筑防水材料是起源于欧洲的沥青油毡，我国的生产应用始于 20 世纪 40 年代，并在相当长一段时期内几乎是唯一的建筑防水材料。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我国开始引进国外先进设备与技术，开发出改性沥青防水卷材、高分子防水卷材、防水涂料等多种新型建筑防水材料。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建筑防水材料的品种进一步扩大，到目前为止，我国建筑防水材料的产品已形成了六大门类，即：沥青基防水卷材、高分子防水卷材、防水涂料、建筑密封材料、刚性防水材料和止水堵漏材料、瓦类和金属板类防水材料。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建筑业的持续增长，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得到了迅速发展，新材料、新工艺不断增加，生产能力显著提高，部分骨干企业的产品质量已接近或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

建筑防水材料的应用领域十分广泛，目前主要应用领域包括房屋建筑的屋面、地下、外墙和室内；城市道路桥梁和地下空间等市政工程；高速公路和高速铁路的桥梁、隧道；地下铁道等交通工程；引水渠、水库、坝体、水利发电站及水处理等水利工程等。随着社会的进步和建筑技术的发展，建筑防水材料的应用还会向更多领域延伸。

### 1、行业发展状况

建筑防水已经从单纯的房屋建筑的防水，也即屋顶、外墙、地下室等单纯的

房屋建筑防水领域向高速公路、高速铁路、桥梁、地铁、机场、码头、隧道、涵洞，垃圾填埋处理等领域发展。建筑防水材料是建筑材料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防水材料承担混凝土的防护作用，随着混凝土更多用于工程建设和基础设施，防水材料的使用范围也随之拓展。

### （1）建筑防水材料制造行业发展现状

目前，国内防水材料行业总体陷入低迷状态，产能利用率不足 60%，市场竞争激烈，假冒伪劣和非标产品层出不穷。产能过剩加剧、去库存缓慢、出口形势严峻等问题成为了防水行业面临的主要难题。建筑防水材料制造行业的发展现状主要表现在：

#### ① 行业缺乏市场占有率高的巨头企业

自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防水行业随着房地产如雨后春笋般发展起来。但由于防水行业属于轻资产行业，进入门槛低，市场上防水产品质量参差不齐，且具有市场集中度低的特点。与其他建筑材料行业不同，防水行业前 50 名的企业市场份额只占到 23% 左右，与水泥行业前 10 占 53% 相比差距甚远。而这也意味着，防水行业在一定程度上，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巨头企业来规范市场，引领市场的发展。

有统计数据表明，2013 年—2015 年，防水行业连续三年新建各类卷材生产线 200 多条，新增产能 20 亿平方米以上。预计 2016 年防水行业还将新增 80—100 条生产线，以 1000 万平方米/条产能来计算，2017 年还将增加约 10 亿平方米的产能。防水材料行业产能逐年增加，而我国主要城市的建筑屋面渗漏率却居高不下。

从目前我国建筑高达 90% 以上的渗漏率可以看出，防水行业提供的产品较为落后，真正符合社会需求的不渗漏的防水工程仍然不足。由于长久缺乏自律和监管，加上在利益的驱使下，防水行业技术水平一直得不到有效提高，山寨横行，伪劣成风，落后产能过剩，国内防水材料行业“高产能、高成本、高库存、低效益”短期内难以扭转，短期内，行业可能依旧处于微利的态势。

#### ② 行业顺应国家政策的改革创新

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2016年是推进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环境治理力度，推动绿色发展，抓好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努力实现“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良好开局。

“创新和发展”是今年两会的关键词之一，建筑工程质量问题也受到广泛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节能环保、房屋改造、基础设施建设、绿色建筑和建材等与行业相关的国家政策也相应得到解答。防水行业的优劣与否直接影响着人们的居住环境是否能得到保证，应该引起我们的重视。在自我监督、行业间相互监督的同时，行业的发展，也离不开国家的推动和支持。防水行业应该顺应国家政策，加速行业发展，在国家政策的推动下，加强对防水产品的质量监督。一个产业带来的经济效益不容小觑，不仅仅代表国家的经济发展状况，也代表业界人士的道德修养。不仅仅从法律层面进行监督，也要在道德上加强自我反省和严于律己的行业精神。

行业一直提倡防水企业从材料供应商向系统服务商转型，从做最好的产品向做不漏的建筑转型，没有“工匠精神”，上述转型不可能实现。“工匠精神”不是单靠呼吁就能实现的，一定要落地，具有可操作性。朱冬青曾说“国家应建立完善的职业培训制度。行业可以先行，建立行业级的职业培训制度和机构，骨干企业可以建立企业级的职业培训制度和机构，满足工程标准和质量的提升，满足转型升级的需求。”

### ③ 防水行业绿色改造寻求可持续发展

防水行业创新前景广阔，防水行业的发展依托国家整体经济的发展，与房地产、基建等行业联系紧密；未来既有建筑屋面翻新、绿色建筑、一带一路等也为行业带来商机。最近三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均提到节能环保产业，表述分别为，把节能环保产业打造成“生机勃勃的朝阳产业”、“新兴的支柱产业”、“我国发展的一大支柱产业”，可见中央对于节能环保产业的重视程度在逐步提高。其中，节能环保先进技术装备、传统制造业绿色改造、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望成为节能环保产业重要增长点。

通过供给侧改革，防水材料企业加强内部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加快培育形

成防水行业依据市场新需求为导向的新供给，激发新动力，促进新发展，有效应对经济增长下行和经济效益增速下滑，推动防水行业实现高质量、高效益、可持续发展。同时，智慧城市、海绵城市、管廊工程等发展方向要求供给侧与扩大有效需求相结合，挖掘市场的有效需求，寻求防水行业的绿色发展。

#### ④ 政策支持下的防水行业商机无限

进入 21 世纪以来，国家经济快速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投入及房地产的高歌猛进，促使防水行业进入了新的发展轨道。特别是国家加入了关于新楼盘要求做防水的相关法律法规，同时对防水行业的发展也给予了相应的大量政策支持，更是直接大力推动了行业的发展，防水行业发展平稳且前景乐观。

受新常态大环境影响，2016 年我国经济下行压力继续加大。特别是自 2015 年以来，房地产高库存已经成为不可否认的一个事实。跟其他细分下的涂料行业一样，随着房地产投资与开发增速的放慢，防水产品在一、二线城市的市场也日渐趋向饱和。但随着新农村房地产市场建设以及新型城镇化建设速度的加快，防水行业蕴含的商机依然不小。

在今年的两会上，国家积极推广绿色建筑和建材和新型城镇化建设，不少地方面临拆迁重建，棚户区住房改造，对于建筑建材需求巨大，这对于防水企业来说无疑是一个利好的消息。其中，海绵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棚户区改造等作为新型城镇化的重要内容，对于经济的拉动作用不容小觑。

防水企业为争取到更大的市场份额，就必须要加快转型升级的步伐，淘汰落后产能，加大节能环保力度，大力发展绿色建材，在既有建筑屋面翻新等领域寻求商机。因为无论是住宅建设还是棚户区改造，海绵城市还是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防水都是其重要的基础功能，也能从中受益。

在今年全国“两会”上，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其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2016 年要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增强城市规划的科学性、权威性、公开性，促进“多规合一”；将开工建设城市地下综合管廊 2,000 公里以上；积极推广绿色建筑和建材，大力发展钢结构和装配式建筑，提高建筑工程标准和质量；打造智慧城市，改善人居环境，使人民群众生活得更安心、更省心、更舒心。上述

工作的落实将给装配式建筑及其防水行业带来巨大商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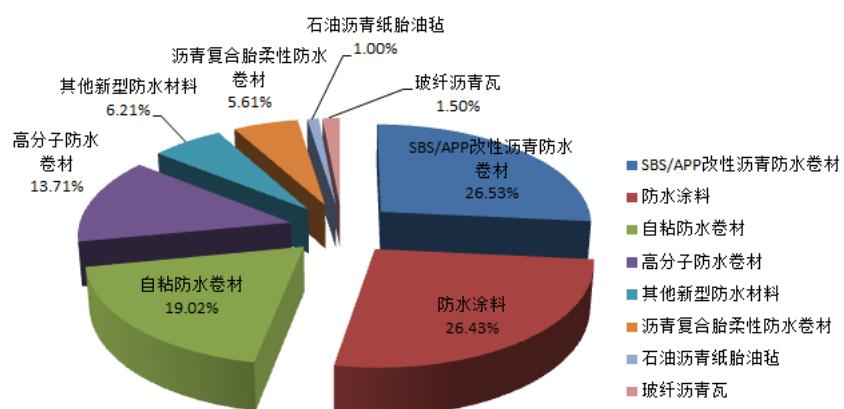
## （2）建筑防水材料制造行业市场格局

我国防水行业至今仍处于一个产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不规范的不成熟阶段，属于“大行业、小企业”的格局。据中国建筑防水协会调查统计，截至 2015 年 10 月规模以上企业 496 家，防水行业全行业收入 923 亿元（同比增长 2%），行业市场规模增速进入平稳的低速增长期，但按照行业经验数据，规模以上企业收入只占整个行业规模的一半，整个行业规模在 2,000 亿元左右，实际防水企业有 3,000 家左右。防水行业由于生产门槛较低，行业格局仍处于一个产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不规范的不成熟阶段。

### ① 建筑防水材料产品结构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建筑业的迅速崛起，对防水材料的要求也进一步提升，带动了防水材料工业的迅速发展。我国建筑防水材料产品目前已形成六大门类，即：防水卷材、防水涂料、防水密封、刚性防水材料、瓦类防水材料和混凝土堵漏止水材料。其中防水卷材包括聚合物改性沥青卷材和合成高分子卷材两个主要类别，防水涂料也分为聚合物改性沥青涂料、沥青基涂料和合成高分子涂料等。2014 年主要建筑防水材料的总产量达 167,255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8.5%；2015 年我国主要建筑防水材料的总产量为 184,604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0%。

2014 年主要建筑防水材料产品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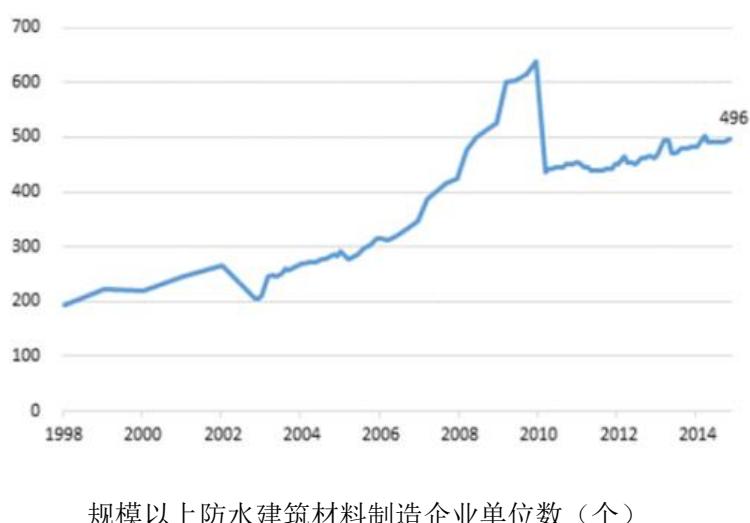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建筑防水协会

根据上图得出，SBS、APP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所占的比例最大，其次是防水涂料、自粘防水卷材；优先发展高性能的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依然是建筑防水材料发展的主旋律。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作为中国主要的传统建筑防水材料，仍需求旺盛。尤其是随着建筑业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大量开工，新出现的趋势是建筑业与重点防水企业结成战略联盟，市场集中度有朝大中型企业倾斜的征兆，地下商城的兴起、绿色屋面推广、道路交通建设等也需要具有特殊功能的高端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这也有效推动了市场对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的需求。

## ② 建筑防水行业的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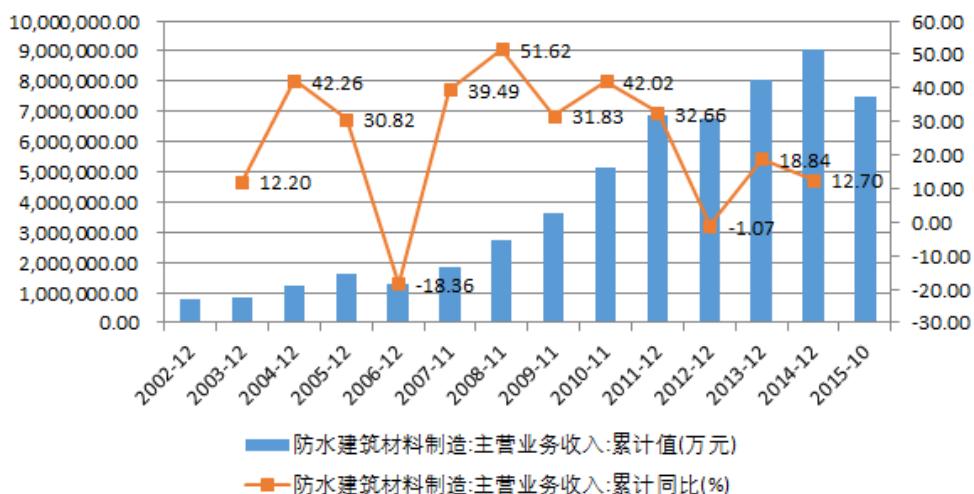
截至2015年10月，营业收入达到2,000万元规模以上企业仅有496家。行业前10名企业市场占有率不到1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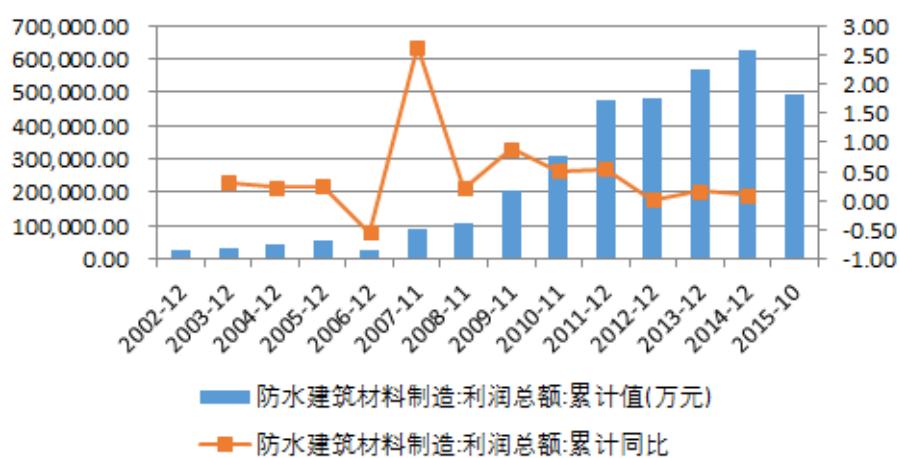
防水建筑行业已经形成了上千亿的市场规模，近几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增长处于平稳增长阶段。

### 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



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 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利润总额



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利润总额情况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 ③ 建筑防水行业投资规模

建筑防水细分行业景气度较强, 相关投资强劲。国家统计局对主营业务收入高于 2,000 万元企业进行统计, 2015 年 1-11 月, 防水行业投资完成额 338.40 亿元, 同比增长 32.25%。

省市	1-11 月累计 (亿元)	去年同期 (亿元)	同比增长率 (%)
全国总计	338.40	255.89	32.25

省市	1-11月累计(亿元)	去年同期(亿元)	同比增长率(%)
东部地区	178.47	130.94	36.30
中部地区	105.63	83.34	26.75
西部地区	54.30	41.61	30.48

数据来源：中国建筑防水协会《2015年11月防水行业经济分析》

#### ④ 建筑防水行业经济运行

建筑防水行业成长性显著高于建材行业平均水平。对全国496家主营业务收入在2,000万元以上的企业进行统计，资料显示，1-11月，防水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累计主营业务收入835.3亿元，同比增长6.1%，增幅高于全国建材工业3.6个百分点。利润总额为55.5亿元，同比增长11.1%；全国建材工业利润总额负增长，同比下降10.4%。

2015年1-11月我国建筑防水行业经济运行情况如下：

指标名称	1-11月	去年同期	增长率(%)	全国建材工业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835.30	787.10	6.10	2.50
主营业务成本(亿元)	710.30	676.10	5.10	3.60
销售费用(亿元)	25.20	21.40	17.90	5.80
管理费用(亿元)	28.70	25.10	14.50	8.10
利润总额(亿元)	55.50	49.90	11.10	-10.40
资产总额(亿元)	5,080.00	443.30	14.60	7.20
负债总额(亿元)	240.10	201.40	19.20	7.90
净资产(亿元)	267.90	241.80	10.80	6.40

数据来源：中国建筑防水协会《2015年11月防水行业经济分析》

## 2、行业发展趋势

### （1）我国防水材料的技术将进一步提高

我国在防水材料的研发上主要存在以下一些问题：

- ①产品的综合性能差，高、低温性能往往不能兼顾，耐候性能普遍不佳；
- ②溶剂型材料仍然使用较多，对施工人员的身体健康危害大，环境污染严重；
- ③环保型防水材料种类较少，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 ④可供选择的产品品种少，应用范围受到局限；
- ⑤施工工艺落后、工人劳动强度大。

上述情况说明，在我国建筑防水材料的发展上应尽快提高防水材料的质量，增加产品的品种，大力开发综合性能优良、耐候性好、对环境污染性小的防水材料，加快施工机具的研制，提高施工质量，减小工人的劳动强度。

### （2）行业内企业将更加规模化和自动化，未来市场集中度将提高

利用自动化控制技术，改进传统生产工艺是我国建筑防水材料生产技术提高的重要途径之一，也是我国建筑防水材料生产企业走向现代化的标志之一。大型企业开始全面自动化生产，中小企业寻求关键工艺的自动化控制，改变了以前作坊式生产的旧貌。这些对于提高产品质量，减小质量波动，减少质量纠纷，起到重要作用。

目前，行业内企业众多，竞争激烈，发展水平参差不齐，市场集中度较低，为提升各自的市场竞争优势，争取抢占更多地市场份额，实力较强的企业都在尽力实现规模化和自动化生产，在未来，规模化生产能力强、自动化程度高、技术工艺水平高、产品品质好、性能高、售后服务能力强的企业在未来竞争中脱颖而出，占据更多的市场份额。行业内竞争能力不强的企业将逐渐被淘汰或被兼并，市场份额将会逐步集中到综合实力较强的大企业中，行业的市场集中度将会提高，行业发展及行业内企业将更加规范和完善。

### （3）国内企业走向国际市场的步伐加快

20世纪80年代中国建筑防水材料学会和分会的相继成立，加之改革开放后中国经济快速增长，良好的建设环境促进了我国建筑防水材料的科研、生产和应用的快速发展。目前，我国研制出来的各类产品品种齐全，性能不断提高，生产应用水平显著提升，已逐步向国际先进水平靠拢，制定的生产应用标准也逐渐与世界先进水平接轨，我国建筑防水材料发展非常迅猛。目前，国外有的品种国内几乎都有，我国建筑防水材料产量增长速度惊人，已跃居世界建筑防水材料产量的前列。

国内生产能力及产品品种和技术工艺的逐步国际化，使得中国的建筑防水材

料产品逐渐向国际市场延伸，加之中国建筑防水材料产品品质好，能够满足国外市场需求和标准，成本优势明显，越来越多的国内企业开始走向国际市场。在未来，国内企业走向国际市场的步伐将加快。

#### （4）新型建筑防水材料和施工向环保方向发展，得到广泛应用

建筑节能是我国十大节能工程之一，目前我国建筑能耗约占全国总耗的30%，因此建筑节能对保障中国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随着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技术进步和应用推广，种植屋面防水材料等一批具有“四节一环保”（节能、节水、节材、节地和环保）概念的建筑防水材料和施工技术开始得到逐步推广。

### （三）行业壁垒

#### 1、资质壁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40号）的规定，我国对防水卷材实行许可证管理制度，从事防水卷材生产的企业必须取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当前部分行业制止低水平重复建设目录》要求，年生产能力在500万平方米以下的改性沥青防水卷材生产线已被禁止建设；根据建设部《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的相关规定，防水工程施工实行资质证书管理制度，由省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建筑工程专业施工资质证书。上述相关资质政策均对进入本行业的企业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 2、技术壁垒

成熟的生产技术和施工工艺，以及独特的产品配方是建筑防水材料生产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根本。不同客户对建筑防水材料和施工工艺有不同的要求，因此要求建筑防水材料生产和工程施工企业既要拥有一定的技术开发和创新能力，又要具备成熟的技术管理能力。

防水卷材及防水涂料都是由基本原料和辅助材料组成。先进科学的配方包括原材料品种的确定，原材料的选用、配比、反应或混合的工艺等。产品在原材料选择上都是经过严格的筛选比较，选用市场上的优质产品，公司每一个成熟配方

的确定都是经过上百次的实验、对比和筛选所得。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保障了持续不断推出新配方的产品。

大量中小企业因为生产工艺不成熟、成品率低、产品品质不稳定、施工质量不过关等技术瓶颈而无法形成规模生产。

### 3、人才壁垒

企业综合实力与人才队伍综合能力成正比，人才是企业发展不竭的源动力，建筑防水材料企业的生存和发展离不开各种人才的支撑。人才队伍是企业进行新产品和新技术研究开发以及将科研成果进行市场推广应用、进行实际操作、为客户进行现场服务的主体，是保证企业在激烈的竞争角逐中实现可持续性发展的主体力量，故新进企业如果没有积累一支强大优良的人才队伍，则很难在该行业中立足，更难从众多企业中脱颖而出、做大做强。

### 4、品牌壁垒

建筑防水材料的主要客户为国内水电、铁路、公路、建筑工程等大型基础设施施工企业和各区域商品建筑防水材料供应商，客户群均对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产品性能及配套技术服务具有较高的要求。因此，如果生产企业多年来实现诚信经营、能够保证产品的品种、性能、数量和质量，并在行业中已经建立了行业品牌，赢得了客户口碑，那么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将赢得庞大稳定的客户群体，占据有利地位，新进入者没有产品认知度积累，将面临品牌障碍。

##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行业竞争不当的风险

我国防水建筑材料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不够规范。根据中国建筑防水协会的统计，我国建筑防水行业持有生产许可证的防水卷材生产企业有一千多家，另有大量防水涂料等非卷材类企业，合计共有两千多家具有资质的建筑防水材料生产企业。此外还有大量无证生产的企业，这些无证生产厂商通常规模很小、设备简陋、技术水平不高，长期游离于市场监管之外，通过仿冒知名品牌进行非法生产销售，造成行业内的低价恶性竞争，不仅影响被仿冒品牌企业的利益和声誉，也影响了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健康发展。如果这种无证生产经营企业的

恶性竞争行为不能得到有效的监管和控制，将给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 2、下游行业需求波动的风险

建筑防水材料主要应用于房屋建筑、轨道交通、机场、人防工程、地下空间、水利设施等领域，受房地产行业、基础设施建设的影响很大。近年来，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发展，我国房地产行业的供需关系逐渐发生了变化，国内房地产市场进入了调整期，商品房新开工面积同比减少，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增速同比下降，房地产市场整体规模呈现高位回落的态势。虽然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积极的政策刺激房地产市场，但是如果房地产行业继续下行，行业需求将产生一定下行的风险。

##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建筑防水材料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沥青、改性剂、PVC 颗粒、EVA 颗粒、填料、交叉膜、聚酯胎基、PET 硅油膜等石油化工产品，其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从 2014 年中开始，石油价格大幅下行，随着全球经济的波动变化，未来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对建筑防水材料带来一定的波动风险，影响企业的经营成果，给企业的经营带来不确定性。

## 4、市场竞争风险

在巨大的市场需求推动下，国际建筑防水材料纷纷抢滩中国市场。由此带来的技术及运营管理冲击，对国内建筑防水材料生产企业造成不小的影响。行业内优秀企业凭借各自的竞争优势，充分参与市场竞争，抢占市场份额，竞争激烈。一些生产规模较小、产品质量水平不高、技术实力不强、市场开拓能力弱的企业将逐渐被挤压出市场，面临被并购或破产的风险。

## 5、技术变革风险

建筑防水材料自上世纪推出以来，产品经历了几次大的变革。技术的更新必定带来原有落后产品的淘汰，若不能及时进行技术更新，产品换代，将对企业经营业绩带来巨大冲击，尤其进入 21 世纪后，随着建筑防水材料技术差异化进一步的细化，产品技术壁垒也进一步提高。

##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产业政策扶持

国家对建筑防水材料行业实施积极的产业政策，颁布了多项鼓励政策。

国务院 2014 年 3 月 16 日发布《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明确提出，到 2020 年，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将从 2012 年的 2% 提升到 2020 年的 50%。2014 年，住房城乡建设部提出，政府投资的办公和公益性建筑及大型公共建筑，要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2014 年 5 月，住房城乡建设部发布公告，批准编号为 GB/T50378-2014 的《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为国家标准，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无论是从国家政策、行业导向还是全民环保维权意识方面，绿色建材理念已成为社会共识。

2015 年 10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总的工作目标：通过海绵城市建设，综合采取“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城市开发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将 70% 的降雨就地消纳和利用。到 2020 年，城市建成区 20% 以上的面积达到目标要求；到 2030 年，城市建成区 80% 以上的面积达到目标要求。根据智研咨询发布的《2016-2022 年中国防水建筑材料市场运行态势及投资战略研究报告》，建筑防水行业未来发展将受益于海绵城市建设带来的基建防水需求增长，预计地下管网建设将带来 4,000-5,000 亿元的投资，为防水材料需求带来新的增量。

从 2009 年开始，工业与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相继出台多项政策，从发布产品标准、淘汰落后产能、颁布生产许可证、公布行业准入条件等多个角度全方位的提高行业门槛，引导小企业退出竞争，从而改善竞争环境。随着消费升级的大潮流，下游大型房地产商对建筑防水的把控也愈发严格，有品牌、高品质的建筑防水产品和施工服务将受到市场青睐。国家通过实施积极的产业政策，进一步促进了建筑防水材料结构调整，推动了行业技术进步，规范了市场秩序，从而对于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发展起了重大的推动作用。

#### （2）对建筑及工程防水需求的日益提高

随着经济的持续发展和人们对生活质量要求的进一步提高,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质量与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息息相关,公共场合与私人住宅等场所发生渗漏会对国民经济造成巨大的损失,妨碍社会的正常生产。国家对工程防水质量的要求日益提高,促使国务院与工程质量监督管理部门对工程质量给予了高度重视,推动了新型环保高端建筑防水材料的市场需求。根据中国建筑防水协会和北京零点市场调查与分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4 日共同发布的《全国建筑渗漏现状调查研究报告》显示,全国 28 个城市、850 个社区、2,849 栋楼房、3,674 名住户,建筑屋面渗漏率达到 95.33%,地下建筑渗漏率达到 57.51%,住户住宅渗漏率达到 37.48%,未来建筑防水材料市场需求较大。

### (3) 市场空间广阔

我国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对建筑防水材料有着巨大的需求,建筑防水材料作为功能性材料广泛用于房屋建筑、高速公路和城市道桥、地铁及城市轨道、高速铁路、机场和水利设施等基础设施领域。国家对基础设施的持续投资将为国内建筑防水行业带来持续的发展机遇。

### (4) 建筑防水材料行业与国际接轨加速

近年来,国外一些建筑防水企业已经进入国内市场,这些企业对中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投资规模逐年增大。近年来,不少外资企业通过整合其在国内市场的业务,进一步提升了人员配置和机构设置,如美国欧文斯科宁有限公司、德国威达有限公司、瑞士渗耐(集团)有限公司等一些国际知名企业均已在国内建厂,直接从事建筑防水材料的生产经营业务。国外优势企业的进入,将会在一定程度上促进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技术进步和管理水平的提高,并且有利于推动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标准化工作进一步与国际接轨,为行业内优势企业的发展营造了更好的环境。

## 2、不利因素

### (1) 市场有待进一步规范

目前我国防水市场尚不规范,这在一定程度上妨碍了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有序发展。我国建筑防水市场不规范,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第一，建筑防水材料标准多且不一致。除建材行业制定建筑防水材料标准外，目前交通、化工和纺织等行业也制定了一些建筑防水材料标准，不同行业制定的标准指标侧重不同，造成标准的混乱，标准之间衔接不上，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新型建筑防水材料的健康发展。

第二，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不够规范。目前，我国的建筑防水材料生产企业和作坊有 3,000 多家，除少部分企业整体水平较高外，大多数厂家规模小、装备简陋、技术水平不高、产品档次较低、管理落后、经营粗放，未能形成集约化规模经营，造成资源、资金、人才的浪费；同时，我国目前仍有部分生产防水卷材的生产厂家尚未取得生产许可证，假冒伪劣产品较多，这也是影响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整体水平提高的因素之一。

### （2）国内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较弱

近年来，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实现了较快的发展，但除少数优势企业外，我国大部分防水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薄弱，已经成为制约行业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不足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差，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企业较少，科研成果数量少，水平不高；二是企业体制创新进展慢，防水企业大多数还处于小规模生产阶段，部分企业还处于小作坊式生产阶段，企业管理水平不高，难以适应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发展的要求。

### （3）行业监管亟待加强

国家为推动建筑防水行业的健康发展，已推出一系列法规政策，但于具体的实施过程中，仍存在市场监管力度不够、政策贯彻不全面的问题，行业监管有待加强。

##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公司业务的市场竞争情况及地位

公司所处的细分领域为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目前国内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的市场格局为“市场分散，一枝独秀”。东方雨虹作为行业龙头，一直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是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唯一的上市公司，品牌优势明显；行业内第二梯队为收入过亿，市场区域布局一般为 3-6 个，具备一定品牌吸引力的领先企业，

如潍坊宏源、深圳卓宝、广东科顺等等；更多的是一些小企业甚至是小作坊，目前行业内前 50 的企业只占到 20% 左右的份额，产值 1 亿以下的小企业占据了接近 80% 的份额。

根据国家统计局资料显示，主营业务收入超过 2,000 万的防水企业单位数从 2011 年的 455 家增长到 2015 年 10 月的 496 家，有 83 家企业在五年内发展成为主营业务收入超过 2,000 万的规模以上企业。

公司属于专注研发和生产防水建筑材料的具有竞争力的领先企业，主营业务收入过亿，在行业中处于第二梯队，确立了自身在高分子防水卷材和自粘聚合物高分子防水卷材的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与国内中小企业相比，公司着力于优质质量，与行业领先企业相比，公司着力于提供经济实惠的价格，实现了差异化竞争。

## 2、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 （1）深圳市卓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卓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05 月 22 日成立，注册资本 8,480.00 万元，经营范围主要有建筑及防水新型材料、保温装饰材料和屋面虹吸雨水排放系统的技术开发、研究，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及限制项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防水材料、保温装饰材料和屋面虹吸雨水排放系统的生产和销售（生产场地另行申报）。该公司是一家以生产功能性建筑材料、承接装饰保温和防水工程为主的系统供应商，下辖深圳材料厂、北京卓宝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卓宝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卓宝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卓宝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卓宝科技有限公司六家子公司。产品涵盖建筑防水（卷材与涂料）、装饰保温、虹吸排水等几大类数十个品种，拥有多项国家专利。

### （2）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07 月 13 日成立，注册资本 5,4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主要有新型节能环保建筑防水材料、防腐材料、建筑保温材料、沥青制品的生产、销售；销售：非危险性化工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沥青；建

筑机械成套设备的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实业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的产品主要为防水卷材和防水涂料，其中高分子自粘胶膜防水卷材（MBP）、白色聚氨酯防水涂料（MPU）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产品。公司先后与众多大型房地产集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和市场份额。

### 3、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

公司基于对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国家及产业政策、行业发展动态、市场形势以及公司目前发展趋势的判断，制定了今年和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及拟采取的措施。

#### （1）公司定位与发展战略

公司以“天下防水，我的责任”为动力，坚持做绿色标杆企业，成为国内高分子防水卷材和聚氨酯防水涂料的领导品牌。公司重在高质量的成长，在可预见的未来，牢固树立“高品质”和“绿色生产”定位，以稳健的步伐，成为行业细分产品领域的领导者。公司将避开或淡化低附加值、低质量、低识别度的品类和市场领域，聚焦自身定位，通过对公司已有的优势产品和销售领域的持续推广和延伸，不断打造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2）具体发展计划

##### ①品牌发展计划

公司一直视品牌为最重要的资产，一直坚持生产符合国家标准的产品，并且在环保设备方面坚持高规格和高标准，履行社会责任。同时通过多种渠道与媒介，推广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多年一直被行业协会视作标杆企业。公司已经逐步建立了自己的品牌特色并得到了客户、政府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的认可，未来三年内，公司将继续加强品牌建设，通过不断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和质量，提升客户体验，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提高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 ②研发技术发展计划

研发技术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基础，在质量优先的前提下，兼顾成本与产品

性价比。未来公司一方面依托自身的研发团队，另一方面将继续深化与多家科研院所，行业研发人才的合作，持续完善产品链的研发和生产：

- 不断提升高分子卷材的性价比和产能，通过引进全进口生产线提高产品品质，巩固生产制造领先优势；
- 改进聚氨酯系列防水涂料的性价比和施工性能，聚焦国内外市场，开发和推广适合外露、密封、桥面、旧屋面、水池和体育设施等部位的新型产品种类；
- 提升沥青基自粘卷材的品质，着力于提升交叉层压膜自粘沥青卷材和湿铺卷材粘结技术，提升原有常规产品的市场占比；
- 开发更多新产品，进入新的应用领域，包括：旧屋面翻修的产品和应用技术、喷涂类涂料和施工工艺、隧道预铺卷材及其工艺等。
- 在上述产品之外尝试研发前瞻性防水技术及能整体解决防水工程的综合方案。

### ③市场发展计划

公司已建立了有很强竞争力的直营的销售模式，不断优化管控流程，有很强的执行力与可复制性。未来公司将着力扩充营销精英力量，逐步建立多渠道的营销模式，着重加强建设经销商体系，并全力在全国主要的省市建立直营及经销商队伍，实现市场范围的全国覆盖，并将销售扩至海外多个国家和地区。继续扩大销售领域和区域，分散宏观和局部市场的风险：

- 强化市场信息收集和处理。公司内部跨部门合作，通过相关行业协会、设计部门和网上网下服务中介等渠道最大限度地及时收集国内外工程项目信息和客商信息，并结合公司的网络办公平台建立信息库和数据处理技术。通过对信息的收集和处理建立公司常态化的市场发现和管控的制度体系；
- 逐步加大针对公共建筑和其他基础设施领域的销售。如高铁、城际铁路、地铁、市政道路、污废处理、核电、地下管廊等；
- 适度介入非商业地产的住宅项目。重点选择有实力的代建机构或工程建设企业承接的保障性住房项目；

- 广泛参与全国性的或地区性的知名地产商的集团采购。
- **发展国际市场：**针对国际市场的特点，通过公司的研发、生产和外贸部门的协作，研制高性价比产品，利用网络、电话和展会等信息渠道广泛邀请境外客商前来考察洽商，增加出口目的地、客户群和总量。

#### ④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认为人力资源始终是公司得以持续发展的源泉。随着公司持续高速发展壮大，对人才的需求也随之快速增加，为了满足未来几年对人才的需求，公司计划采取以下措施：

- 建立健全内部人才培养机制，既注重现有人才的使用，更注重人才梯队的培养。放手选拔和使用新员工，并通过建立激励机制，鼓励员工在基层岗位上进行更多的创新，提出更多的合理化建议；
- 加快和一些科研院校的人才合作计划，有针对性地请合作的科研院所为公司培养急需的关键人才，同时也有计划地从科研院所招聘一定数量的应届毕业生作为公司管理和技术人员的梯队进行培养；
- 建立健全员工内训机制，鼓励员工自身的再深造和再学习，建立长效的内训制度，主动创造条件为一些核心和关键岗位员工提供外部培训机会。不仅为员工提供一个工作的平台，更提供一个不断成长发展的平台；
- 引进外部人才，广泛与外部人力资源管理咨询公司、猎头公司合作，引进一些公司所缺乏的核心岗位和关键岗位人才。

#### ⑤生产基地发展计划

公司目前只有长葛一个生产基地，虽然可以满足目前的销售所需，但从行业特点来看，只有一个生产基地远远满足不了未来发展的需要。根据国家发展规划，除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三大经济圈之外，还将重点发展成渝城市群和长江中游的长沙-武汉-南昌城市群，因此，为了满足公司未来销售增长的需求，进一步降低运输成本，加快对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公司将择机在华北和华中等地区建设新的生产基地，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市场覆盖区域，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 ⑥管理体系与企业文化建设目标

公司在大力引进成熟职业经理人的同时，积极构建现代企业管理体系。从组织运营、制度建设、流程优化与再造、人力资源管理、量化管理、设备保养、提案改善、6S、精益生产、信息化建设（包括 OA、E-HR、CRM、ERP 等）等方面对公司进行全方位管理升级，旨在打造一个能持续推动公司快速、高质量增长的合规的内控体系。同时，公司积极构建 CIS（企业形象识别系统），通过强有力的企业行为与理念系统宣导凝聚全员人心；通过从年度到月度的企业文化活动增强员工的稳定感与归属感；通过不断的企业文化建设，推动公司基业长青，永续经营。

## （七）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 1、公司竞争优势

#### （1）产品研发和技术优势

在产品研发方面，公司研发团队首先进行市场调研，结合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的发展趋势，对接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自 2014 年起，每年都投入一定的资金，对防水材料新产品进行研发、配方优化及生产工艺的改进。在公司研发成果方面，公司已获得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和 1 项发明专利。目前公司研发的系列建筑防水材料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工业、民用、交通、水利、市政等建筑领域的建筑防水材料工程，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技术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2）产品质量和技术保障优势

在当前建筑防水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环境下，下游客户越来越重视建筑工程，会综合比较选择性价比最高的产品。公司不断改进优化产品配方及工艺，保障产成品的质量，主要通过两方面：一是在采购方面，公司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确保采购原材料的质量；二是在生产方面，严格把控生产过程中半成品和成品的工艺，增设多道检验，确保交付给客户的产品质量优良。除了产品品质和价格外，公司也注重提升服务质量，在售前服务中，公司为客户提供详细的产品技术咨询，设计建筑防水方案，参与或组织方案论证；在售中服务中，公司可为客户提供防水工程施工；在售后服务中，在产品免费保修期内（通常为一

年)，及时为客户进行防水工程维护。通过提供服务品质，公司的竞争力也会进一步增强。

此外公司与中国建材科研总院苏州防水分院进行研发和合作，使公司更能把握建筑防水行业的发展趋势，及时改进产品工艺，研制新型环保产品。目前公司产品质量获得既有客户的肯定，在区域内具有良好的市场声誉，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障了公司在激烈市场竞争中拥有持续获取订单的能力。

### （3）品牌和渠道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防水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准确的市场定位和差异化产品迅速打开了市场，确立了自身在高分子防水卷材和自粘聚合物高分子防水卷材的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公司通过高标准的厂房建设和生产装备的投入，得到了行业协会的赞誉和客户的广泛认可。此外，公司的生产自动化程度较高，能耗低，产品的成品率高，有效地提高了产品质量、降低了生产成本，截止到目前，公司防水卷材的总产能达到了5,000万平方米。尤其是近几年来，公司规模逐步发展壮大，在河南地区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与国内诸多具有实力的地产公司如河南正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南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等达成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产品被评为“河南省名牌产品”，公司也获得了一系列的荣誉。

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掌握终端市场，对市场的变化反应及时，能较好的把握市场动向，又能最大限度地拓展市场，建立完善强大的渠道销售体系，从而为公司后面市场营销整体的战略布局打下坚实的基础。这也对提升公司行业知名度，保持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重要保障。

## 2、公司竞争劣势及应对措施

### （1）公司资金实力不能满足自身快速发展的需求

公司主要从事防水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近年来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产品质量以及工艺设备要求越来越高，行业内企业资本投入日益增加。为了在竞争中取得优势，公司不断加大技术研发、工艺设备领域的投资，同时，随着

公司业务的不断外延与拓展，公司需要在全国布局更多的生产基地，基地建设及企业运营之流动资金需求较大。但由于公司积累不足，同时可供抵押的资产有限，无法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

目前，公司仅有一个生产基地，降低了远距离工程项目的响应速度，不利于参与大型地产商覆盖全国的集采，影响了公司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

## （2）高端人才不足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及客户对产品质量、绿色环保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对高端人才的需求越来越大。虽然公司已经采取积极措施吸纳培养技术、管理和营销人才，但仍不能满足公司对高端人才的发展所需。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各项职权。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召开了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修订并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召集、主持、审议程序、表决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会议记录均正常签署，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均归档保存完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性质	会议时间	出席/列席人员	决策事项
1	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6年9月10日	王建业、王超（公司股东、股东金辉服务中心及安迪企业中心执行事务合伙人）、段小辉、吴松涛、王玉彬、杨磊、刘志东、郭中华	1、审议《关于股份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 2、审议《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 3、审议《关于股份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 4、审议《关于确认、批准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以及为筹建股份公司所签署的一切有关文件、协议等均由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继的议案》； 5、审议《关于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 6、审议《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审议《关于股份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审议《关于股份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制定对外投资

序号	会议性质	会议时间	出席/列席人员	决策事项
				管理办法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13、审议《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设立事宜的议案》； 16、审议《关于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7、审议《公司营业期限变更为永久存续的议案》。
2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016年10月10日	王建业、王超（公司股东、股东金辉服务中心及安迪企业中心执行事务合伙人）、段小辉、吴松涛、王玉彬、杨磊、刘志东、郭中华	1、审议《关于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具体事宜的议案》； 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的中介服务机构的议案》。

## （二）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目前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已经建立《董

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议的通知、召开、召集、主持、审议程序、表决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规定。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公司通过董事会议，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决定，确保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性质	会议时间	出席/列席人员	决策事项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9月10日	王建业、王超、段小辉、吴松涛、王玉彬	1、审议《关于选举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审议《关于〈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5、审议《关于〈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9月25日	王建业、王超、段小辉、吴松涛、王玉彬	1、审议《关于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具体事宜的议案》； 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

序号	会议性质	会议时间	出席/列席人员	决策事项
				牌交易的中介服务机构的议案》； 6、审议《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三）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设主席1人，公司于2016年9月10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已经建立《监事会议事规则》。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监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1次监事会。

#### 公司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性质	会议时间	出席/列席人员	决策事项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年9月10日	杨磊、刘志东、郭中华	1、审议《关于选举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同时，公司还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涵盖了风险控制、投资者关系管理、财务管理等内部控制管理，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和公司成立以来的管理

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和外部宏观环境及政策法规的持续变化，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公司将根据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报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 （一）公司申报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 1、公司申报期内受到行政处罚情况

（1）2014年7月7日，长葛市环境保护局出具“长环罚〔2014〕12002号”《长葛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对有限公司“大气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处以责令整改并罚款两万元的行政处罚，并根据《河南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标准适用规则（试行）》认定有限公司的违法行为属于一般违法行为。

2016年9月1日，长葛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行政处罚的专项说明》，确认有限公司已按时缴纳罚款并整改完成，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有限公司的该项违规行为情节轻微，且已在规定时间内积极改正，未继续造成危害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2015年6月15日，长葛市环境保护局出具“长环罚字〔2015〕15061517号”《长葛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对有限公司“所建年产5000万平方米建筑防水材料技改项目未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属擅自投入建设的建设项目环境违法行为”处以罚款六万一千元的行政处罚。

2016年9月1日，长葛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行政处罚的专项说明》，确认有限公司已按时缴纳罚款，并完成“年产5000万平方米建筑防水材料技改项目”的环评批复及验收，不存在后续违法违规行为。有限公司的该项违规行为情节轻微，且已在规定时间内积极改正，未继续造成危害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 2015年7月22日，平顶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华分局出具“平新工商处字〔2015〕454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有限公司利用不具有法定评先评奖资格机构颁发的奖项进行宣传的行为，依据《反不正当竞争法》给予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消除影响并罚款1.5万元的行政处罚。

2016年6月1日，平顶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华分局出具《关于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行政处罚的专项说明》，确认有限公司已按照要求停止违法行为、消除影响，不存在后续违法违规行为。有限公司的该项违规行为情节轻微，且已在规定时间内积极改正，未继续造成危害后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 2016年4月、5月郑州分公司因未按期申报个人所得税，被郑州郑东新区地方税务局罚款共计2,900.00元。

郑州分公司2016年3月18日设立并于2016年4月1日进行税务登记后，相关财务负责人员未及时到位，纳税申报人员因疏忽导致其未按期申报个人所得税。2016年4月、5月期间，郑州分公司纳税均为零申报，工作人员未及时发现个人所得税未按期申报问题。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郑州分公司已按照要求申报个人所得税，不存在未缴或欠缴税费情形，因疏忽造成的个人所得税未按期申报已得到纠正，其主观上不存在偷税、漏税故意，客观上未造成偷税、漏税的危害结果，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郑州市郑东新区地方税务局商都路税务所于2016年9月19日出具证明，证明自2014年4月1日至证明出具之日，郑州分公司无欠税记录。

除上述情况外，申报期公司不存在其他行政处罚情况。

## 2、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相关说明

(1) 公司主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局、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质量技术监督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国土资源局、住建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从2014年至今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 2016年9月20日，公司出具《公司关于无违法违规等情况的声明》，郑重声明：公司从2014年至今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报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建业先生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2016年9月20日，王建业先生在出具的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中，郑重承诺不存在下列情形：（1）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2）最近36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36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4）最近二年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5）最近二年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6）其他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同时承诺：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 四、公司独立情况

##### （一）业务独立情况

金拇指主要从事防水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防水工程施工服务。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采购、销售、研发业务体系，拥有独立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经营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械设备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商标、专利等主要资产，且产权清晰，不存在与股东共同使用财产或相互提供服务等情形。公司拥有完全独立的机械设备与配套措施，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目前没有以资产或权益为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

形。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财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现持有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082721835948H”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款。公司能独立运营资金，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已设立了人力资源部、行政部、财务部、仓储部、研发部、品管部、生产部、采购部、物流部、客户服务部、市场部、直营部、家装部、战略部等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内部职能机构，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相关机构及人员能够依法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组织机构独立运作，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单位、个人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 五、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申报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建业先生曾控制智愈环保，该公司虽未实际经营，但其业务范围与金拇指类似，存在潜在同业竞争。智愈环保已于2016年6月23日注销完成，同业竞争关系已消除。申报期末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竞业禁止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建业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6年9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建业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其本人除金拇指及其子公司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未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直接持有或通过他人代持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等）从事可能与金拇指经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出具了关于竞业禁止的相关承诺，承诺其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未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金拇指同类的业务，也不存在与金拇指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 六、公司资金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 （一）资金占用情况

申报期内，公司与股东之间存在资金往来。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和“（二）关联交易”。

###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

下：

1、《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其中公司下列重大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2) 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4)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 (5)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3、公司已制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防止关联方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作出了具体规定，包括：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界定、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和关联交易的披露。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4、公司持股5.00%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及减

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将充分尊重金拇指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金拇指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金拇指的资产完整、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控制与金拇指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金拇指资金，也不要求金拇指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如果金拇指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金拇指《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或任职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金拇指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金拇指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 七、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 1、有限公司阶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制订具体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和重大投资事项按照时之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股东会审议和决策程序，并按照相关会议决议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 （1）对外担保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被保证人	债权人	担保债权额 (万元)	主债权期限	担保方式
1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许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议台路支行	200.00	2013/3/29-2014/3/24	保证

序号	被保证人	债权人	担保债权额 (万元)	主债权期限	担保方式
2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许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议台路支行	200.00	2013/12/23-2014/12/22	保证
3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议台路支行	200.00	2014/04/18-2015/04/17	保证
4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议台路支行	200.00	2015/04/29-2016/04/28	保证
合计			<b>800.00</b>		

有限公司上述对外担保均经过股东会审议通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担保所担保之主债权已全部履行完毕，不存在尚在履行期间的对外担保。

## （2）对外投资

2016年5月2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收购王建业、王超、段小辉持有的工程公司合计100.00%股权（认缴出资额500.00万元，实缴出资300.00万元）。同日，有限公司与王建业、王超、段小辉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6月6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至此，通过股权转让，工程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2、股份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对外担保、重大投资等事项的具体程序，并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程序的依据。

股份公司成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对外担保、重大投资情形。

## （二）委托理财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申报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委托理财事宜。目前，公司尚未制订委托理财的专项制度，公司将在发展的过程中逐步完善委托理财方面的制度。

###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没有建立严格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相关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商讨后确定。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明确规定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确保金拇指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2016年9月10日，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声明》，承诺“自2014年1月1日至本声明出具之日，除公开转让说明书已披露的情况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如未来发生对外担保或委托理财等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相关管理办法等进行决策和审批。

自2014年1月1日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根据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相关管理办法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自2014年1月1日至本声明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关联交易未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将尽可能的避免、减少其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金拇指《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确保将不会要求或接受金拇指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方式
1	王建业	董事长	28,000,000	56.00	直接持股
			4,000,000	8.00	间接持股
2	王超	董事、副总经理	6,000,000	12.00	直接持股
			6,000,000	12.00	间接持股
3	段小辉	董事、总经理	6,000,000	12.00	直接持股
4	吴松涛	董事、董事会秘书			-
5	王玉彬	董事、财务总监			-
6	杨磊	监事会主席			-
7	刘志东	监事			-
8	郭中华	监事			-
合计			<b>50,000,000</b>	<b>100.00</b>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无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董事长王建业与董事王超系父子关系、董事长王建业与董事段小辉系翁婿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签订了《劳动合同》，为避免同业竞争，遵循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等对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规性的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向公司出具了相关的《声明与承诺》，内容包括：关于任职资格的承诺、关于竞业禁止及对外投资事项的声明与承诺、关于与金拇指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的声明、关于个人债权、债务的声明、关于任职情况的声明、关于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情况的声明等。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情况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公司以外的单位兼职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以外其他公司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名称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1	王建业	金辉服务中心	40.00	企业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服务。
		安迪服务中心	40.00	企业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服务。
2	王超	金辉服务中心	60.00	企业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服务。
		安迪服务中心	60.00	企业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服务。
3	王玉彬	开封市宝瑞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7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技术服务；建材、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的批发、零售。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申报期内及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 1、董事的变动情况

申报期内，有限公司未设立董事会，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由王建业先生担任。

2016年9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王建业、段小辉、王超、吴松涛、王玉彬五人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同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建业为董事长。

除此之外，申报期内不存在董事的变动情况。

##### 2、监事的变动情况

申报期内，有限公司仅设监事一名，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有限公司

监事由段小辉先生担任。

2016年9月10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作出决议，选举杨磊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9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刘志东、郭中华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同日，召开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杨磊为监事会主席。

除此之外，申报期内不存在监事的变动情况。

###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有限公司经理由王建业先生担任。

2016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段小辉为股份公司总经理，王超为副总经理，吴松涛为董事会秘书，王玉彬为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除此之外，申报期内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除特别说明外，以下财务会计信息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报告期”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6 月的财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6]144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

####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相关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1	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许昌市	许昌市

续：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500.00	300.00	300.00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四）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公司”）系由王建业、段小辉、王超于 2012 年 6 月出资设立的一家从事建筑工程防水工程的公司，截至 2016 年 5 月，该公司注册资金 500.00 万元，实缴 300.00 万元，账面净资产 2,146,561.68 元；2016 年 5 月 25 日工程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吸收金拇指有限为工程公司新股东，各股东将所持工程公司的全部出资转让给金拇指有限，其中，王建业将所持 60.00% 的出资（认缴 300.00 万元，已实缴 180.00 万元，认缴未实缴 120.00 万元）以 18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拇指有限，段小辉将所持 20.00% 的出资（认缴 100.00 万元，已实缴 60.00 万元，认缴未实缴 40.00 万元）以 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拇指有限，王超将所持 20.00% 的出资（认缴 100.00 万元，已实缴 60.00 万元，认缴未实缴 40.00 万元）以 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拇指有限，股权转让后金拇指有限持有工程公司 100.00% 的出资，工程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同日金拇指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投资 300.00 万元购买工程公司 100.00% 出资。同时，工程公司各股东与金拇指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工程公司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上述企业合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以 2016 年 5 月 31 日为购买日编制合并日合并财务报表。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认定：

2016 年 5 月工程公司股东与金拇指有限的股东相同，尽管当时两公司股东的持股比例略有不同（金拇指有限各股东出资比例：王建业 70.00%、段小辉 15.00%、王超 15.00%），但两公司均为王建业所控制且各股东之间均存在密切的关联关系（王建业与王超系父子关系、王建业与段小辉系翁婿关系），从实际经营情况来看，工程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实际运营上均由金拇指有限的管理层进行管理，其实际业务主要为金拇指有限附属业务；合并后，工程公司成为金拇指有限的全资子公司，王建业作为金拇指有限的控股股东仍可通过金拇指有限控制工程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无论从股权结构还是实际经营情况来看，该企业合并均可认定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必要性、原因：

工程公司经营范围：防水工程施工（凭有效资质经营）。

金拇指有限经营范围：防水材料加工销售；建筑工程专业承包（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涉及资质证管理的凭有效资质证经营）；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在进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之前，金拇指有限和工程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王建业先生，二者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存在重合的情形，为整合资源、避免同业竞争，金拇指有限对工程公司的股权进行了收购，基于上述原因，该项收购具有必要性。

## 3、收购后对公司业务及经营的具体影响：

上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完成后，公司解决了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同时对公司业务进行了整合，将防水工程施工业务转移至工程公司，由其承担并开展相关业务，公司集中优势资源继续开拓防水材料销售业务，同时将防水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潜在风险隔离至工程公司，减少未来业务开展过程可能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 4、合并日的确定：

2016年5月25日，金拇指有限通过了收购工程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工程公司通过了各股东向金拇指有限出售全部出资的决议，并于同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变更公司章程，故而可以认定2016年5月企业合并已形成，为便于编制合并报表，以2016年5月31日作为合并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 5、合并对价的确定及价款支付：

截至2016年5月，工程公司注册资金500.00万元，实缴300.00万元，账面净资产2,146,561.68元，工程公司各股东与金拇指有限确定的股权转让价格为原始实缴出资额300.00万元，与合并日净资产的差异为853,438.32元；该差异主

主要是由于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形成，鉴于相关应收款项无重大收回风险，故而按照工程公司原始实缴出资额 300.00 万元作为合并对价具有合理性；该股权转让价款已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支付完毕。

#### 6、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于合并日 2016 年 5 月 31 日取得的工程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 2,146,561.68 元与支付的合并对价 300.00 万元之间的差额 853,438.32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调整了公司的留存收益；在合并报表中，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工程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后包括在了合并利润表中，并作为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披露；将工程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合并日实现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后包括在了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公司在编制比较财务报表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前期比较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并将工程公司比较期间实现的净利润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后作为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披露。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一）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536,629.87	1,808,363.51	3,663,067.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应收账款	33,876,818.98	39,720,728.76	29,185,016.04
预付款项	1,323,582.00	1,122,876.75	5,698,599.6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资产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958,521.45	6,514,882.33	17,426,011.00
存货	43,360,389.40	29,146,133.00	16,590,784.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3,103.16		
<b>流动资产合计</b>	<b>91,539,044.86</b>	<b>78,312,984.35</b>	<b>72,563,478.01</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527,878.12	22,763,759.30	13,964,762.74
在建工程	891,596.44	320,000.00	2,123,141.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84,216.58	2,699,909.15	2,236,85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9,143.83	934,708.04	997,086.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04,340.00	1,305,440.16	495,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2,527,174.97</b>	<b>28,023,816.65</b>	<b>19,816,840.37</b>
<b>资产总计</b>	<b>124,066,219.83</b>	<b>106,336,801.00</b>	<b>92,380,318.38</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18,000,000.00	1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15,222,149.53	14,022,994.74	14,114,811.47
预收款项	15,108,605.60	7,067,708.30	13,888,583.00
应付职工薪酬	2,023,087.29	1,177,864.20	739,342.56
应交税费	6,425,355.18	4,212,184.69	958,522.9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88,177.16	3,104,470.70	722,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57,667,374.76</b>	<b>47,585,222.63</b>	<b>44,423,260.0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57,667,374.76</b>	<b>47,585,222.63</b>	<b>44,423,260.01</b>
<b>所有者(股东)权益:</b>			
股本(实收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4,167.47	634,167.47	
未分配利润	15,764,677.60	5,117,410.90	-5,042,941.63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6,398,845.07</b>	<b>58,751,578.37</b>	<b>47,957,058.37</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b>	<b>66,398,845.07</b>	<b>58,751,578.37</b>	<b>47,957,058.37</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负债及所有者(股东)权益总计	124,066,219.83	106,336,801.00	92,380,318.38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b>122,488,026.18</b>	<b>121,684,782.26</b>	<b>63,953,595.54</b>
其中：营业收入	122,488,026.18	121,684,782.26	63,953,595.54
二、营业总成本	<b>107,580,963.37</b>	<b>106,333,195.53</b>	<b>60,272,562.36</b>
其中：营业成本	84,301,279.91	88,401,179.12	47,321,156.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595,611.74	660,860.07	175,578.09
销售费用	10,609,586.65	5,135,825.24	2,173,377.98
管理费用	11,446,247.17	11,667,603.12	7,523,042.78
财务费用	690,494.73	717,241.95	1,596,682.97
资产减值损失	-62,256.83	-249,513.97	1,482,724.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b>14,907,062.81</b>	<b>15,351,586.73</b>	<b>3,681,033.18</b>
加：营业外收入	29,662.87	51,345.97	332,8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5,406.04	77,848.36	35,013.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	<b>14,781,319.64</b>	<b>15,325,084.34</b>	<b>3,978,819.21</b>
减：所得税费用	4,134,052.94	4,530,564.34	1,367,775.03
五、净利润	<b>10,647,266.70</b>	<b>10,794,520.00</b>	<b>2,611,044.18</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36,092.01	-122,348.91	-269,366.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47,266.70	10,794,520.00	2,611,044.1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0,647,266.70</b>	<b>10,794,520.00</b>	<b>2,611,044.18</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47,266.70	10,794,520.00	2,611,044.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22	0.1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1	0.22	0.13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864,489.28	124,537,191.58	86,976,360.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34,789.03	70,034,946.49	42,910,036.0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6,799,278.31</b>	<b>194,572,138.07</b>	<b>129,886,396.2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376,632.39	110,448,175.08	87,347,691.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84,229.22	11,176,504.57	5,709,613.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01,766.72	4,425,303.52	2,214,924.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07,484.89	61,986,201.81	53,757,621.9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74,070,113.22</b>	<b>188,036,184.98</b>	<b>149,029,851.2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729,165.09</b>	<b>6,535,953.09</b>	<b>-19,143,455.0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10,009.83	11,613,444.64	10,906,16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310,009.83</b>	<b>11,613,444.64</b>	<b>10,906,162.8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310,009.83</b>	<b>-11,613,444.64</b>	<b>-10,906,162.82</b>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1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000,000.00</b>	<b>43,94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0,888.90	727,212.07	1,706,993.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690,888.90</b>	<b>14,727,212.07</b>	<b>11,706,993.3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690,888.90</b>	<b>3,272,787.93</b>	<b>32,233,006.6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728,266.36</b>	<b>-1,804,703.62</b>	<b>2,183,388.8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8,363.51	3,613,067.13	1,429,678.2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8,536,629.87</b>	<b>1,808,363.51</b>	<b>3,613,067.13</b>

## 4、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 (1) 2016年1-6月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所有者（股 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000,000.00		634,167.47	5,117,410.90	58,751,578.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0.00		3,000,000.00		634,167.47	5,117,410.90	58,751,578.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10,647,266.70	7,647,26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47,266.70	10,647,266.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其他			-3,000,000.00				-3,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634,167.47	15,764,677.60	66,398,845.07	

## (2) 2015年度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度						所有者(股 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000,000.00			-5,042,941.63	47,957,058.3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0.00		3,000,000.00			-5,042,941.63	47,957,058.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4,167.47	10,160,352.53	10,794,52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794,520.00	10,794,520.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 利润分配					634,167.47	-634,167.47		
1.提取盈余公积					634,167.47	-634,167.4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000,000.00		634,167.47	5,117,410.90	58,751,578.37	

## (3) 2014年度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度						所有者(股 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20,060,000.00					-7,455,605.37	12,604,394.6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00,000.00			-198,380.44	2,801,619.56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060,000.00		3,000,000.00			-7,653,985.81	15,406,014.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40,000.00					2,611,044.18	32,551,044.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11,044.18	2,611,044.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940,000.00						29,94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9,940,000.00						29,94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000,000.00			-5,042,941.63	47,957,058.37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158,450.81	1,386,164.18	3,277,494.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应收账款	33,876,818.98	39,720,728.76	29,185,016.04
预付款项	1,323,582.00	1,122,876.75	5,698,599.6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98,108.21	5,613,849.23	15,681,564.65
存货	43,360,389.40	29,146,133.00	16,590,784.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3,103.16		
<b>流动资产合计</b>	<b>90,800,452.56</b>	<b>76,989,751.92</b>	<b>70,433,459.2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46,561.6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527,878.12	22,763,759.30	13,964,762.74
在建工程	891,596.44	320,000.00	2,123,141.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84,216.58	2,699,909.15	2,236,85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资产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8,730.59	709,449.76	810,181.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04,340.00	1,305,440.16	495,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4,313,323.41</b>	<b>27,798,558.37</b>	<b>19,629,935.40</b>
<b>资产总计</b>	<b>125,113,775.97</b>	<b>104,788,310.29</b>	<b>90,063,394.69</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18,000,000.00	1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222,149.53	14,022,994.74	14,114,811.47
预收款项	15,108,605.60	7,067,708.30	13,888,583.00
应付职工薪酬	2,015,931.29	1,170,398.07	721,714.00
应交税费	6,384,234.29	4,171,063.80	921,480.4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98,177.16	4,014,470.70	992,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58,529,097.87</b>	<b>48,446,635.61</b>	<b>44,638,588.9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58,529,097.87</b>	<b>48,446,635.61</b>	<b>44,638,588.92</b>
<b>所有者（股东）权益：</b>			
股本（实收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634,167.47	634,167.47	
未分配利润	15,950,510.63	5,707,507.21	-4,575,194.23
<b>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b>	<b>66,584,678.10</b>	<b>56,341,674.68</b>	<b>45,424,805.77</b>
<b>负债及所有者（股东）权益总计</b>	<b>125,113,775.97</b>	<b>104,788,310.29</b>	<b>90,063,394.69</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22,488,026.18</b>	<b>121,531,182.26</b>	<b>63,637,195.54</b>
减：营业成本	84,301,279.91	88,322,347.84	47,138,707.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95,611.74	656,781.71	165,516.55
销售费用	10,609,586.65	5,135,825.24	2,173,377.98
管理费用	11,402,804.17	11,589,368.12	7,507,852.78
财务费用	690,227.59	717,497.62	1,596,907.19
资产减值损失	-602,876.69	-402,927.22	1,014,311.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b>	<b>15,491,392.81</b>	<b>15,512,288.95</b>	<b>4,040,522.46</b>
加：营业外收入	29,662.87	51,345.97	332,8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5,406.04	77,848.36	35,013.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b>	<b>15,365,649.64</b>	<b>15,485,786.56</b>	<b>4,338,308.49</b>
减：所得税费用	4,269,207.90	4,568,917.65	1,457,897.35

四、净利润	11,096,441.74	10,916,868.91	2,880,411.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096,441.74	10,916,868.91	2,880,411.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864,489.28	124,383,591.58	86,901,160.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34,246.17	69,343,725.82	42,729,535.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6,798,735.45</b>	<b>193,727,317.40</b>	<b>129,630,695.9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379,432.39	110,448,175.08	87,588,891.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41,076.09	11,073,110.86	5,530,393.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01,166.72	4,423,203.52	2,214,224.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03,874.89	61,283,501.81	53,757,255.9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74,025,550.09</b>	<b>187,227,991.27</b>	<b>149,090,765.0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773,185.36</b>	<b>6,499,326.13</b>	<b>-19,460,069.0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10,009.83	11,613,444.64	10,906,16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310,009.83</b>	<b>11,613,444.64</b>	<b>10,906,162.8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310,009.83</b>	<b>-11,613,444.64</b>	<b>-10,906,162.8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1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000,000.00</b>	<b>43,94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0,888.90	727,212.07	1,706,993.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90,888.90</b>	<b>14,727,212.07</b>	<b>11,706,993.3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90,888.90</b>	<b>3,272,787.93</b>	<b>32,233,006.6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772,286.63</b>	<b>-1,841,330.58</b>	<b>1,866,774.7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6,164.18	3,227,494.76	1,360,719.9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8,158,450.81</b>	<b>1,386,164.18</b>	<b>3,227,494.76</b>

## 4、母公司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 (1) 2016年1-6月母公司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634,167.47	5,707,507.21	56,341,67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634,167.47	5,707,507.21	56,341,674.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43,003.42	10,243,003.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96,441.74	11,096,441.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其他						-853,438.32	-853,438.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634,167.47	15,950,510.63	66,584,678.10

## (2) 2015年度母公司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4,575,194.23	45,424,805.7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4,575,194.23	45,424,805.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4,167.47	10,282,701.44	10,916,868.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16,868.91	10,916,868.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4,167.47	-634,167.47	
1.提取盈余公积					634,167.47	-634,167.4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634,167.47	5,707,507.21	56,341,674.68

## (3) 2014年度母公司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60,000.00					-7,455,605.37	12,604,394.6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60,000.00					-7,455,605.37	12,604,394.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40,000.00					2,880,411.14	32,820,41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80,411.14	2,880,41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940,000.00						29,94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9,940,000.00						29,94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4,575,194.23	45,424,805.77

###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企业合并会计处理

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的会计处理

### ①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②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购买日的会计处理

### ①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

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 （3）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

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以及可分割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折算

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9、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 （5）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应收款项减值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部分之“10、应收款项”。

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

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10、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占期末余额5%（含）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

方法	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计提坏账准备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②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30.00	30.00
3-4年（含4年）	50.00	5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金额虽然不重大，但是已经有确凿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已经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发出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①该资产在当前状况下可以立即出售；②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项资产作出决议，并获取权利机构审批；③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将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单独列报为流动资产。

## 13、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

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 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

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 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14、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

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15、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使用状态账务处理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结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16、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

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个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17、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

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 （4）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资

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 18、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

###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资产负债表日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

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①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②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3）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具体测试方法如下：

①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损失；②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包括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部分，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会计处理方法：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对各项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应当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各项资产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公允价值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零

三者之中最高者。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配。

## 19、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辞退福利

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3）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1、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2、收入确认

### （1）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过购货方签收确认，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

②工程施工收入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 23、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

政府补助。

(4)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25、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等八项准则，由于不涉及相关准则中衔接规定的追溯调整事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报告期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 （三）关于会计估计变更

无。

## （四）关于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无。

## 四、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率（%）	31.18	27.35	26.01
销售净利率（%）	8.69	8.87	4.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5	20.23	15.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6	21.53	18.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2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2	0.1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3	1.18	0.96

#### 1、毛利率

从毛利率变动情况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第一，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多数为石化副产品，近年来原油价格下跌，促进了公司沥青等主要原材料成本的下降；第二，公司通过工艺改进、生产管理水平逐步提升、推行精益生产和精细化管理，在提升产品质量的同时，进一步推动了成本的下降；第三，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产品成本检测、成本分析，并不断对产品配方进行优化，使得产品成本相应降低，进而提高了公司的毛利率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的波动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相符，无重大异常。

## 2、销售净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度销售净利率较 2014 年度上升了 4.79 个百分点，2016 年 1-6 月较 2015 年度销售净利率基本持平。销售净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除受毛利率变动的影响外，主要是受期间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变动影响，有关期间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动见本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期间费用分析”。

## 3、净资产收益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5.62%、20.23% 及 16.75%，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呈现一定的波动。如果将净资产收益率分解为销售净利率\*总资产周转率\*财务杠杆比率（财务杠杆比率=平均总资产/加权平均净资产），201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4.08%\*0.8298\*4.61，2015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8.87%\*1.2247\*1.86，2016 年 1-6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8.69%\*1.0633\*1.81，从以上对比数据可以看出，各分解财务指标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水平的波动均产生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具体情况为：第一，2014 年度受国家原油价格尚处于高位的影响，沥青等石化副产品价格较高，再加上公司业务规模尚小，在大宗沥青采购方面无法形成规模化的效应，使得公司采购成本较高，此外，受公司发展速度快、自有资金少的影响，2014 年度公司借款期限整体较长，借款成本相对较高，使得 2014 年度公司销售净利率水平较低，随着国家原油价格的下跌及公司规模的扩大，沥青采购成本有较大幅度的下降，拉升了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的销售净利率水平，进而通过经营性获利提高了净资产收益率水平；第二，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渠道的逐

步打开，品牌知名度及市场占有率逐步提高，公司销售收入有了大幅度的提升，同时公司通过优化资产配置，提高生产管理水平，合理安排生产经营计划，使得公司的经营效率和资产整体的运营效率均得到了提升，尽管 2016 年 1-6 月由于会计期间较短，总资产周转率按照次数计算的绝对数值略小，但仍体现了较好的运营水平；第三，2014 年度公司自有资金较少，财务杠杆比例较高，尽管 12 月公司增资 2,994.00 万元，但对当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未产生实质影响；2015 年度受增资的影响，自有资金得到了较大的充实，财务杠杆比例有所降低，使得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在财务风险下降的基础上有所降低，体现了较好的财务稳健管理理念。

####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7.46%、21.53% 和 18.98%，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对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指标影响较小。

#### 5、每股收益

申报期内，公司按照年化指标计算的每股收益呈上涨趋势，以基本每股收益为例，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21 元、0.22 元和 0.13 元，每股收益的增加主要得益于公司各期净利润的大幅提高，尽管 2014 年 12 月公司进行了增资，2015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仍较 2014 年度高出 0.09 元；同时公司 2016 年 1-6 月半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与 2015 年全年基本持平，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每股收益将明显高于 2015 年度。

另外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对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影响较小。

#### 6、每股净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的变动主要是受公司增加实收资本和利润留存的经营积累的影响，随着公司利润留存的不断充实，公司每股净资产有所增加。

整体看来，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呈快速增长的良好趋势，与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相符，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市场占有率的进一

步扩大，公司盈利水平将进一步增强。

##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6.48	44.75	48.09
流动比率（倍）	1.59	1.65	1.63
速动比率（倍）	0.80	1.01	1.13

### 1、长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行业合理水平，且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包括短期银行贷款和商业信用带来的经营性负债等，银行贷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保持在三分之一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周转较稳定，未发生不能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况，整体资产负债结构良好，与现有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长期偿债能力较好，总体来看，公司财务杠杆运用合理，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

### 2、短期偿债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保持相对稳定适中的水平，速动比率则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以及沥青等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下跌的影响，公司加大了原材料的存货储备量，使得存货规模持续扩大，从而造成了速动比率的下降，但从整体情况来看，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处于稳定可控的状态。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负债规模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公司发生不能偿还到期债务的可能性较小，财务风险较低。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1	3.30	1.92
存货周转率(次)	2.33	3.87	3.66

### 1、应收账款周转率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57.82 天、109.22 天、187.12 天，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金拇指作为一家立足中原地区的防水建筑材料生产企业，其本土化经营特点较为明显，客户及项目主要分布于郑州、洛阳、开封等地且属于长期交往客户，目前公司处于高速发展时期，对资金的需求量和流动性要求较高，公司为了保证有充足的资金用于经营及扩张，充分利用核心产品的价格优势筛选资金状况优良的客户，使得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了良好的水平。

未来公司在市场开拓过程中，尤其是发展中原地区以外市场时可综合利用价格优势及赊销政策，以达到良好的市场效果。

## 2、存货周转率

申报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呈上升趋势，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77.41 天、93.13 天和 98.29 天，主要原因是公司在业务规模不断扩张的情况下相应增加了产品生产线投资，提升了生产产能，降低了订单生产周期，使得产成品的备货量未因业务规模扩大、订单增加而同比例增加；此外，公司除视生产需要和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动情况增大沥青储备量外，其他类别存货保持较为稳定的水平，在公司业务规模大幅扩张的情况下，稳定的存货水平有效降低了存货周转率指标。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水平与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无重大异常情况。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管理，合理安排生产计划，以保持较高的整体运营效率。

##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29,165.09	6,535,953.09	-19,143,45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10,009.83	-11,613,444.64	-10,906,162.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0,888.90	3,272,787.93	32,233,006.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28,266.36	-1,804,703.62	2,183,388.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45	0.13	-0.95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 报告期内,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上升趋势,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增加了 25,679,408.09 元, 且由现金净流出状态转变为现金净流入, 2016 年 1-6 月较 2015 年增加了 16,193,212.00 元, 增幅为 24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一方面尽管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大, 但为了保证充足的流动资金以供周转, 公司始终未扩大赊销范围及规模, 因此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以及盈利能力的持续提高直接带来了更多的现金净流入, 另一方面随着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逐步规范,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逐步清理, 尤其是 2015 年收回其他应收款中大额关联方资金往来款, 使得 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4 年增加更加明显。

(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比差异较大, 具体情况为: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10,647,266.70	10,794,520.00	2,611,04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29,165.09	6,535,953.09	-19,143,455.00
<b>差异</b>	<b>-12,081,898.39</b>	<b>4,258,566.91</b>	<b>21,754,499.18</b>
其中影响较大的项目如下: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62,256.83	-249,513.97	1,482,724.30
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1,373,684.65	1,838,102.55	948,016.23
财务费用	690,888.90	727,212.07	1,706,993.34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4,214,256.40	-12,555,348.81	-7,341,040.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7,778,719.08	5,250,652.82	-11,464,281.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6,499,554.78	667,949.94	-6,716,229.30
<b>合计影响金额</b>	<b>12,066,334.18</b>	<b>-4,320,945.40</b>	<b>-21,383,818.11</b>

2014 年度主要受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存货增加的影响,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负数, 与当年净利润差异较大; 2015 年度受公司清理大额关联方往来款项及原材料储备增加的影响,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仍存在一定的差异, 但相对于 2014 年度的差异金额已大

幅下降；2016年1-6月随着公司货款回收效率的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超过当期净利润，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以及公司内部治理的加强和规范，公司经营活动将带来更多的现金流入。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相应增加了厂房、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其变动与公司目前业务性质及规模相适应，无重大异常情况。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年1-6月、2015年度、2014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690,888.90元、3,272,787.93元和32,233,006.66元，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资金需求也不断增加，2014年12月公司进行了增资扩股，吸收投资29,940,000.00元，并增加银行借款14,000,000.00，同时归还了到期的银行借款及利息11,706,993.34元；2015年公司增加银行借款18,000,000.00元，偿还到期的银行借款及利息14,727,212.07元；2016年5月，为整合公司业务资源，规范公司运营管理，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以3,000,000.00元取得了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另外2016年1-6月支付银行借款利息690,888.90元。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小且2015年度出现负数，主要是由于公司目前正处在快速发展阶段，增资扩股以及经营活动带来的现金流入除归还银行借款外，主要用于扩大再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厂房建设及机器设备增加较多的原因所致，另外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也是造成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小的一方面原因。未来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形成，公司治理以及管理水平的提升，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情况将会得到较大的改善。

##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上升趋势，2014 年度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95 元，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了 1.09 元，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趋势保持一致；2016 年 1-6 月受公司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升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综合影响，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5 年增加了 0.32 元。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状况处于偏紧状态，符合目前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和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公司未来一方面将继续扩大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另一方面也将多方面拓展融资渠道，力争使现金流持续稳定增长，以有力保障债权人和股东的权益。

##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结算方法

#####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公司主要从事防水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防水卷材、防水涂料和防水工程施工，其中防水卷材和防水涂料是公司的主要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其产品及服务特点将收入类别划分为防水卷材、防水涂料的销售以及防水工程施工三类，公司收入的划分合理且反映了公司经营模式，公司收入分类与业务分类相匹配。

#####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公司防水卷材、防水涂料的收入确认适用商品销售的收入确认原则，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公司防水工程施工的收入确认适用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原则，在资产负债

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具体的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①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条件：

直销模式：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过购货方签收确认，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

代销模式：公司在收到受托方开出的代销清单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②防水工程施工收入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 按业务性质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防水卷材销售	107,769,209.10	87.98	103,486,170.81	85.04	57,561,177.04	90.00
防水涂料销售	6,984,389.61	5.70	13,816,450.56	11.35	3,370,981.93	5.27
防水工程施工	7,734,427.47	6.31	4,382,160.89	3.60	3,021,436.57	4.72
合计	<b>122,488,026.18</b>	<b>100.00</b>	<b>121,684,782.26</b>	<b>100.00</b>	<b>63,953,595.54</b>	<b>100.00</b>

从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来看，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防水材料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0.00%、85.04%和87.98%，是公司经营的主要产品，防水涂料销售和防水工程施工业务虽占比较小，但也是公司经营防水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从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呈快速上升趋势，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增长90.27%，2016年1-6月营业收入与2015年

度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有：一方面，随着公司近年来的经营积累，金拇指品牌知名度不断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战略合作伙伴培育力度，与河南正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河南龙敦商贸有限公司、河南新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等主要客户继续深入合作，建立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合作项目与订单数量稳步增长；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销售团队及渠道建设，通过增加销售人员、扩大销售网络和地区覆盖，借助品牌优势，开发了包括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公司、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博雅置业有限公司等在内的新的战略客户；另外，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防水涂料、建筑防水工程施工业务的开拓力度，同时在防水卷材销售业务大幅增长的带动下，公司防水涂料销售和防水工程施工业务有了较大幅度增长，对公司整体业务规模增长产生了一定的积极影响，其中 2015 年防水涂料销售收入较 2014 年度增长 10,445,468.63 元，增幅 309.86%，2016 年 1-6 月防水涂料销售按年化计算基本与 2015 年度持平；2015 年度防水工程施工收入较 2014 年度增长 1,360,724.32 元，增幅 45.04%，2016 年 1-6 月防水工程施工收入按年化计算较 2015 年度增长 11,086,694.05 元，增幅 253.00%。

## （2）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省内	郑州地区	95,426,467.56	77.40	92,405,887.71	74.39	46,978,962.75	70.88
	洛阳地区	13,009,969.06	10.55	12,101,979.15	9.74	8,833,072.29	13.33
	开封地区	2,345,183.72	1.90	4,020,943.44	3.24	1,438,526.48	2.17
	信阳地区	2,978,563.22	2.42	3,485,547.16	2.81	884,568.38	1.33
	许昌地区	1,940,151.63	1.57	2,323,901.13	1.87	1,867,218.87	2.82
	其他地区	6,787,690.99	5.51	7,346,523.67	5.91	3,951,246.77	5.96
	小计	122,488,026.18	99.34	121,684,782.26	97.96	63,953,595.54	96.49
省外	809,738.45	0.66	2,539,748.32	2.04	2,323,213.69	3.51	
合计	<b>123,297,764.63</b>	<b>100.00</b>	<b>124,224,530.58</b>	<b>100.00</b>	<b>66,276,809.23</b>	<b>100.00</b>	

从收入的地区分布情况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郑州、洛阳、开封等省内地区，主要是因为公司作为地方性防水建材生产企业，重点与本土房地

产开发商、建筑施工企业等客户合作，客户项目所在地主要在省内地区。未来随着公司品牌知名度的逐步提高，销售团队建设的快速推进，公司在立足中原的基础上，将逐步开拓全国市场，销售网络和地区覆盖将逐步扩大。

### 3、销售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各类产品的收入、成本分类汇总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占比 (%)
防水卷材销售	107,769,209.10	74,617,909.86	33,151,299.24	30.76	86.81
防水涂料销售	6,984,389.61	5,066,126.63	1,918,262.98	27.47	5.02
防水工程施工	7,734,427.47	4,617,243.42	3,117,184.05	40.30	8.16
<b>合计</b>	<b>122,488,026.18</b>	<b>84,301,279.91</b>	<b>38,186,746.27</b>	<b>31.18</b>	<b>100.00</b>
项目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占比 (%)
防水卷材销售	103,486,170.81	76,100,203.15	27,385,967.66	26.46	82.28
防水涂料销售	13,816,450.56	9,649,970.39	4,166,480.17	30.16	12.52
防水工程施工	4,382,160.89	2,651,005.58	1,731,155.31	39.50	5.20
<b>合计</b>	<b>121,684,782.26</b>	<b>88,401,179.12</b>	<b>33,283,603.14</b>	<b>27.35</b>	<b>100.00</b>
项目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占比 (%)
防水卷材销售	57,561,177.04	43,217,255.08	14,343,921.96	24.92	86.24
防水涂料销售	3,370,981.93	2,085,853.44	1,285,128.49	38.12	7.73
防水工程施工	3,021,436.57	2,018,047.72	1,003,388.85	33.21	6.03
<b>合计</b>	<b>63,953,595.54</b>	<b>47,321,156.24</b>	<b>16,632,439.30</b>	<b>26.01</b>	<b>100.00</b>

有关毛利率整体水平及其波动原因分析见本节“四、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之“（一）盈利能力分析”之“1、毛利率”。

有关各项产品及服务的毛利率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 （1）防水卷材

从毛利构成情况来看，受公司产品结构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毛利贡献来源于防水卷材产品销售，2016年1-6月、2015年度和2014年度，该项业务毛

利占比分别为 86.81%、82.28% 和 86.24%，与公司产品结构保持一致。公司防水卷材销售业务的毛利率水平及波动主要是受沥青等大宗原材料价格下跌及公司生产效率提高的影响。

### （2）防水涂料

公司防水涂料销售业务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分别为 38.12%、30.16% 和 27.47%，主要原因因为公司防水涂料的销售主要依托于防水卷材销售业务，且销售量较小，公司在与客户合作过程中为打开防水涂料市场，在定价方面做了适当的降价，导致毛利率下降。

### （3）防水工程施工

防水工程施工业务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近年来工程施工人工成本上升倒逼施工费整体上涨，同时公司严格控制施工成本的上涨幅度，从而推动防水工程施工业务毛利率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的波动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市场变动、公司的生产经营策略和特点相符，无重大异常。

## （二）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年化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销售费用	10,609,586.65	313.16	5,135,825.24	136.31	2,173,377.98
管理费用	11,446,247.17	96.21	11,667,603.12	55.09	7,523,042.78
财务费用	690,494.73	92.54	717,241.95	-55.08	1,596,682.97
<b>期间费用合计</b>	<b>22,746,328.55</b>	<b>159.65</b>	<b>17,520,670.31</b>	<b>55.14</b>	<b>11,293,103.73</b>
销售费用率 (%)	8.66	—	4.22	—	3.40
管理费用率 (%)	9.34	—	9.59	—	11.76
财务费用率 (%)	0.56	—	0.59	—	2.50
<b>期间费用率合计</b>	<b>18.56</b>	<b>—</b>	<b>14.40</b>	<b>—</b>	<b>17.66</b>

注：①费用率=该项费用/营业收入；

②2016 年 1-6 月年化增长率=（2016 年 1-6 月费用金额/6\*12-2015 年费用金额）/2015 年费用金额

关于期间费用整体波动的合理性：从上表指标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

总额呈增长趋势，期间费用率则呈现 V 字形变动；从各项期间费用构成来看，由于公司外部债权融资规模适中且变动较小，对期间费用整体波动的影响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变动主要是受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变动的影响，首先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相应的销售人员数量及薪酬大幅增加，加上运输费用和其他业务费用的增长导致销售费用明显增长；其次，公司为应对新的市场形势，改进产品工艺及配方，报告期内各年均发生了大量的研发投入，且逐年增加，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949,716.88 元、6,333,111.84 元和 5,516,927.27 元，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年化增长率分别为 27.95% 和 74.22%；第三，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新三板挂牌工作对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要求的提高，给公司日常管理提出了新的要求，由此带来的管理人员薪酬水平提高、办公费、业务招待费等经营费用的增长也是管理费用水平上升的主要原因。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5,271,454.88	2,904,004.27	1,653,229.20
运输费	1,541,474.18	324,518.00	151,350.00
差旅费	1,071,583.20	274,405.00	52,480.00
业务招待费	652,399.60	374,088.07	14,208.00
广告费	314,389.06	498,945.79	51,131.13
业务经费	360,100.31	228,334.08	71,561.32
办公费	27,136.00	68,171.02	1,100.00
折旧费	58,469.70	28,154.97	4,490.33
会务费	532,798.85		69,406.00
检验费	346,267.70	134,644.49	61,603.00
其他	433,513.17	300,559.55	42,819.00
合计	<b>10,609,586.65</b>	<b>5,135,825.24</b>	<b>2,173,377.98</b>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人工成本、运输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费及检测费等，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3.40%、4.22%、8.66%，费用率水平逐年上升，主要原因为，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

的不断扩大，公司高度重视销售团队建设，自 2015 年下半年开始销售人员数量大幅增加，相应的职工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各项相关费用明显增加；另一方面，2016 年主要客户的销售运费改由公司承担，使得 2016 年 1-6 月运输费用大幅增加；另外公司 2016 年召开年度营销峰会并参加了上海国际防水展会，使得 2016 年 1-6 月发生较多的会务费，上述三方面主要原因使得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率逐年上升，并且 2016 年销售费用率达到较高的水平。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3,142,391.53	2,296,183.66	1,530,698.19
办公费	293,800.22	95,554.77	88,311.64
差旅费	47,683.80	7,948.00	10,402.00
业务招待费	153,671.90	25,418.00	6,205.00
研究与开发费用	5,516,927.27	6,333,111.84	4,949,716.88
咨询费	402,317.13	1,269,748.97	318,163.59
租赁费	473,868.38	195,573.00	73,92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458,273.59	8,000.00
折旧费	301,159.72	382,610.76	177,173.03
无形资产摊销	115,692.57	92,496.29	46,200.00
税金	64,108.85	67,486.30	37,564.00
水电费	102,208.59	71,840.00	71,840.00
排污费	15,066.00	39,269.00	19,313.00
其他	817,351.21	332,088.94	185,535.45
合计	<b>11,446,247.17</b>	<b>11,667,603.12</b>	<b>7,523,042.78</b>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工成本、研发费用、租赁费、咨询费及折旧摊销费等构成。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管理费用额有较大幅度的提高，主要是受管理人员数量及层次构成提高的影响，管理人员工资薪酬有所上涨，随着公司研发项目的增多及项目进程的推进，公司研发支出大幅提高，此外公司为规范管理及推进新三板挂牌事项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也大幅增加，使得 2015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度增加了 4,144,560.34 元，但受 2015 年度业务规模大幅增加的影响，管理费

用率反而有所下降；2016年1-6月公司管理人员薪酬持续上涨，但研发支出额也逐渐逼近2015年度水平，估计2016年全年管理费用额将处于持续上涨趋势但仍将低于收入的增长幅度。

###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690,888.90	727,212.07	1,706,993.34
减：利息收入	13,360.71	21,554.06	125,391.29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2,966.54	11,583.94	15,080.92
<b>合计</b>	<b>690,494.73</b>	<b>717,241.95</b>	<b>1,596,682.97</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短期借款的利息支出、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相关业务手续费支出等。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变动与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和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相一致，无重大异常情况。

###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 （四）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9,520.00	51,345.00	332,8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6,092.01	-122,348.91	-269,366.96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263.17	-77,847.39	-35,013.97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161,835.18</b>	<b>-148,851.30</b>	<b>28,419.07</b>
减：所得税影响数	-30,535.36	12,836.49	83,200.00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131,299.82</b>	<b>-161,687.79</b>	<b>-54,780.93</b>
减：少数股权损益影响额			
<b>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131,299.82</b>	<b>-161,687.79</b>	<b>-54,780.93</b>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来源和依据
----	-----------	--------	--------	-------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来源和依据
专利资助资金	29,520.00	51,345.00	32,800.00	许昌市专利资助资金管理办法 (许政办[2009]87号)
研发补助			100,000.00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科技厅关于下达2013年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资金项目(第二批)经费预算的通知
政府奖励			200,000.00	长葛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13年度长葛市市长质量奖获奖单位的通报(长政[2014]16号)
合计	<b>29,520.00</b>	<b>51,345.00</b>	<b>332,8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其他营业外收入(注1)	142.87	0.97	
滞纳金(注2)	-701.73	-1,848.36	-15,013.97
行政处罚(注3)	-2,900.00	-76,000.00	-20,000.00
劳动仲裁(注4)	-151,794.21		
其他营业外支出(注5)	-10.10		
合计	<b>-155,263.17</b>	<b>-77,847.39</b>	<b>-35,013.97</b>

注1：其他营业外收入主要为公司清理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形成。

注2：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未及时纳税发生税收滞纳金的情况，其中2014年度发生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印花税等税收滞纳金共计15,013.97元；2015年度发生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等税收滞纳金1,848.36元；2016年1-6月发生增值税税收滞纳金701.73元。

注3：2014年7月7日，公司因大气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被长葛市环境保护局作出罚款20,000.00元的行政处罚决定(长环罚[2014]12002号)。

2015年6月15日，长葛市环境保护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长环罚字[2015]15061517号)，认定公司所建年产5000万平方米建筑防水材料技改项目未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属擅自投入建设的建设项目环境违法行为，对公司作出了罚款61,000.00元的处罚决定。

公司已按照上述处罚决定及时缴纳了罚款，有关环保处罚的具体情况见本公司

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报期内违法违规情况”之“（一）公司申报期内违法违规情况”之“1、公司申报期内受到行政处罚情况”。

2015年7月22日，平顶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华分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平新工商处字[2015]第454号），认定公司在其辖区内销售产品时宣传内容构成虚假宣传，对公司作出了罚款15,000.00元的处罚决定。

2016年6月29日，郑州市郑东新区地方税务局作出税务行政处罚决定（郑东地税罚[2016]184号），认定郑州分公司2016年4月份个人所得税未按期申报，对郑州分公司作出了罚款2,800.00元的处罚决定；郑州分公司2016年5月个人所得税申报也存在上述情况，公司于2016年6月24日缴纳罚款100.00元。

注4：2016年度公司已离职员工王景天就其在公司工作期间的工资及补偿金事项对公司提起劳动仲裁，2016年6月20日，长葛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就该事项作出裁决（长劳仲裁字[2016]第036号），2016年7月18日，公司因不服上述裁决，依法向长葛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法院尚未开庭审理。公司针对该事项计提营业外支出116,794.21元。

2015年公司原职工牛海鹰家属就其在公司非因公死亡一事对公司提起劳动仲裁，长葛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于2016年就该事项作出仲裁调解（长劳仲裁字[2015]062号），裁决公司应支付对方各项费用共计35,000.00元，公司已于2016年7月19日支付上述款项。

注5：其他营业外支出为清理零星应收账款形成。

整体而言，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利润影响较小，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经营，及时足额缴纳税款，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避免因此再受行政处罚，减少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 （五）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1、3

税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 2、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 六、报告期主要资产和负债情况

### (一)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 1、资产结构分析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91,539,044.86	73.78	78,312,984.35	73.65	72,563,478.01	78.55
固定资产	26,527,878.12	21.38	22,763,759.30	21.41	13,964,762.74	15.12
在建工程	891,596.44	0.72	320,000.00	0.30	2,123,141.10	2.30
无形资产	2,584,216.58	2.08	2,699,909.15	2.54	2,236,850.00	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9,143.83	0.74	934,708.04	0.88	997,086.53	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04,340.00	1.29	1,305,440.16	1.23	495,000.00	0.54
合计	<b>124,066,219.83</b>	<b>100.00</b>	<b>106,336,801.00</b>	<b>100.00</b>	<b>92,380,318.38</b>	<b>100.00</b>

从资产结构来看，公司流动资产所占的比重较高，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比均在70%以上，公司长期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等无形资产，公司的资产结构符合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业的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呈上升趋势，2015年末较2014年末增加13,956,482.62元，增幅为15.11%，2016年6月末较2015年末增加17,729,418.83元，增幅为16.67%，主要原因为：第一，报告期内公司处于业务快速扩张阶段，由此带来公司存货及应收账款规模的快速增长，为有效应对快速扩张所带来的资金压力，公司充分利用产品价格优势，加大回款力度，截至2016年6月末应收账款规模有所回落；第二，为适应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及新产品开发的需要，

公司相应增加了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第三，随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逐步完善，公司逐步清理关联方资金往来，使得其他应收款及货币资金变动较大，以上三方面的原因综合影响使得公司报告期内资产总额逐年增加的同时资产结构略有变动。

整体看来，公司的资产结构及其变动与公司所处行业及发展阶段相适应。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8,536,629.87	9.33	1,808,363.51	2.31	3,663,067.13	5.05
应收票据	500,000.00	0.55				
应收账款	33,876,818.98	37.01	39,720,728.76	50.72	29,185,016.04	40.22
预付款项	1,323,582.00	1.45	1,122,876.75	1.43	5,698,599.65	7.85
其他应收款	2,958,521.45	3.23	6,514,882.33	8.32	17,426,011.00	24.01
存货	43,360,389.40	47.37	29,146,133.00	37.22	16,590,784.19	22.86
其他流动资产	983,103.16	1.07				
<b>合计</b>	<b>91,539,044.86</b>	<b>100.00</b>	<b>78,312,984.35</b>	<b>100.00</b>	<b>72,563,478.01</b>	<b>100.00</b>

从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货币资金、存货以及经营性往来款项构成。从流动资产的各项构成来看，报告期内呈现一定的波动，主要原因如下：第一，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加上报告期内沥青等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公司原材料储备量增加的影响，导致公司存货规模逐步扩大；第二，受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大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始终保持较高的水平，但受不同的会计期间各项目结算进度的影响，应收账款呈现一定的波动；第三，受公司规范治理，逐步清理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影响，其他应收款规模大幅减少，同时货币资金也出现了一定程度的波动。

整体而言，公司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与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及经营策略相适应，无重大异常变化。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合计	<b>500,000.00</b>		

(2)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项目	出票人	票据号	到期日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郑州双湖置业有限公司	3050005327365593	2016/12/7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3) 报告期内, 公司受让及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均有真实交易背景, 未因银行承兑汇票的使用产生任何纠纷或遭受任何损失。

### 3、应收账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如下:

账龄结构	2016年6月30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4,134,416.55	94.96	1,706,720.83	32,427,695.72
1—2年	1,010,185.00	2.81	101,018.50	909,166.50
2—3年	696,159.16	1.94	208,847.75	487,311.41
3年以上	105,290.70	0.29	52,645.35	52,645.35
合计	<b>35,946,051.41</b>	<b>100.00</b>	<b>2,069,232.43</b>	<b>33,876,818.98</b>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8,184,622.42	90.39	1,909,231.12	36,275,391.30
1—2年	3,050,865.71	7.22	305,086.57	2,745,779.14
2—3年	970,797.60	2.30	291,239.28	679,558.32
3年以上	40,000.00	0.09	20,000.00	20,000.00
合计	<b>42,246,285.73</b>	<b>100.00</b>	<b>2,525,556.97</b>	<b>39,720,728.76</b>
账龄结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1,145,878.68	66.94	1,057,293.93	20,088,584.75
1—2年	9,022,668.10	28.56	902,266.81	8,120,401.29
2—3年	1,322,900.00	4.19	396,870.00	926,030.00
3年以上	100,000.00	0.32	50,000.00	50,000.00

账龄结构	2016年6月30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31,591,446.78	100.00	2,406,430.74	29,185,016.0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9.40%、34.72% 和 29.35%，总体处于较高的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作为防水建筑材料制造企业，主要客户为房地产开发企业和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结算周期较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和销售力度的加大，市场覆盖范围和客户数量逐渐扩大，公司业务收入规模逐年上升，导致应收账款规模相对较大。另外公司下游客户普遍存在年末赶工期的情况，也是导致年末应收账款相对较高的主要原因。为有效应对业务快速扩张阶段的周转资金不足风险，公司充分利用产品价格优势，加速回款力度，使得公司尽管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加，但仍低于收入的增长幅度，以支撑目前公司扩张所需的流动资金。2016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减少 6,300,234.32 元，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形成的应收账款在 2016 年陆续收回所致，另外 2016 年新增客户较多，由于新增客户多数不符合公司的赊销条件，故多采用先款后货的方式合作，也是造成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应收账款未出现大幅增加的重要原因。

##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3,720.00	1 年以内	9.08	货款
南通华新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200.00	1 年以内	4.17	货款
郑州博雅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6,147.56	1 年以内	3.97	货款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非关联方	1,414,392.75	1 年以内	3.93	货款
河南正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9,882.91	1 年以内	3.81	货款
合计		8,974,343.22		24.9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南正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46,226.30	1 年以内	21.89	货款及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工程款
河南龙敦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23,448.00	1年以内	13.07	货款
郑州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08,328.41	1年以内	10.20	货款
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11,229.00	1年以内	6.89	货款
		443,653.00	1-2年	1.05	
河南盛远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5,409.15	1年以内	6.50	货款
<b>合计</b>		<b>25,178,293.86</b>		<b>59.60</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6,518.00	1年以内	10.34	货款
		766,785.00	1-2年	2.43	
河南盛远路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8,810.00	1年以内	7.02	货款
		454,360.00	1-2年	1.44	
郑州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7,525.17	1年以内	7.40	货款
河南省亚太新宇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0,202.50	1-2年	3.58	货款
		822,900.00	2-3年	2.60	
郑州铁路局郑州北建筑段	非关联方	1,625,334.00	1年以内	5.14	货款
<b>合计</b>		<b>12,622,434.67</b>		<b>39.95</b>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房地产开发企业和建筑施工企业，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处于业务快速上升阶段，应收账款的管理较为粗放，使得应收账款整体规模较大，应收前五大客户款项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较高；自 2015 年下半年以来，一方面公司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回款更加及时有效，另一方面，公司销售力度加大，市场覆盖范围和客户数量逐渐扩大，使得应收前五大客户款项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下降较为明显。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均已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发生大额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控制应收账款规模，加速回款速度。

(3)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 (4) 期后回款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应收账款回款为21,151,878.29元，占2016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的58.84%，符合目前公司的经营情况，回款正常。

### 4、预付款项

####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预付款项明细表：

账龄结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23,582.00	100.00	1,051,376.75	93.63	5,626,999.65	98.74
1-2年			71,500.00	6.37	71,600.00	1.26
合计	<b>1,323,582.00</b>	<b>100.00</b>	<b>1,122,876.75</b>	<b>100.00</b>	<b>5,698,599.65</b>	<b>100.00</b>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材料款和咨询费，2014年末预付款项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前期在采购付款进度控制方面存在一定的欠缺，未充分考虑资金使用成本，2014年末为批量购进冬储沥青预付河南乾辰石化有限公司沥青采购款3,920,334.08元，另一方面，为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提高运营效率，2014年末公司聘请专业管理咨询机构为公司提供管理咨询，鉴于相关服务尚未提供，在期末形成预付款项1,080,000.00元；2015年以来，随着公司内部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成本意识的逐步提高，公司有效控制预付款项的规模，截至2015年底和2016年6月末，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1,122,876.75元和1,323,582.00元，较2014年末大幅下降。

#### (2)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南省五洲燃气有限公司	270,000.00	1年以内	20.40	燃气款
东营市方凯化工有限公司	202,000.00	1年以内	15.26	材料款
冯豪杰	132,032.00	1年以内	9.98	材料款
北京浩远方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8,900.00	1年以内	7.47	材料款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张家港保税区盛德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1,000.00	1年以内	6.12	材料款
合计	783,932.00		59.2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常州古丽商贸有限公司	323,832.00	1年以内	28.84	材料款
天津中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	1年以内	5.34	材料款
张家港保税区盛德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	1年以内	5.34	材料款
郑州八通实业有限公司	59,000.00	1年以内	5.25	材料款
长葛市远景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32,500.00	1年以内	2.90	服务费
	20,000.00	1-2年	1.78	
合计	555,332.00		49.4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南乾辰石化有限公司	3,920,334.08	1年以内	68.79	材料款
北京长红汇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	1年以内	18.95	咨询费
朗盛化学（中国）有限公司	117,000.00	1年以内	2.05	材料款
上海骏梦实业有限公司	105,715.00	1年以内	1.86	材料款
上海优珀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4,226.57	1年以内	1.65	材料款
合计	5,317,275.65		93.30	

(3)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4)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及结算情况：

年度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不含税)	占当期采购的比例	发票取得情况	结算方式	现金结算金额	现金结算占当期采购付款的比例
2016年1-6月	滑石粉	232,410.09	0.25%	取得	银行转账		
		411,326.16	0.45%	未取得	银行转账、现金	259,592.00	0.24%
	PE 颗粒	340,346.91	0.37%	未取得	银行转账、现金	150,000.00	0.14%

年度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不含税）	占当期采购的比例	发票取得情况	结算方式	现金结算金额	现金结算占当期采购付款的比例
	润滑油	243,603.08	0.26%	取得	现金	285,015.60	0.27%
	改性聚丙烯	92,667.00	0.10%	未取得	银行转账		
	胶粉	61,656.00	0.07%	未取得	现金	61,656.00	0.06%
	石英砂	7,570.50	0.01%	未取得	银行转账		
合计		1,389,579.74	1.50%			756,263.60	0.71%

公司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不存在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情况。

公司主要供应商为企业，2016 年 1-6 月存在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共计发生 138.96 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1.50%；在货款结算方面，存在现金付款的情况，2016 年 1-6 月上述货款以现金支付的金额为 75.63 万元，占当期采购付款金额的 0.71%；在合同签订及发票取得方面，由于交易规模较小，为取得更低的采购成本，仅履行了内部审批手续，未签订合同，部分采购也未取得发票。

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地处农村，为了节约采购成本，在采购前对生产过程所需的部分用量较少的原材料（如滑石粉、胶粉、PE 颗粒等）进行广泛的市场寻访和比价，为了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从中选取质优价低的供应商为公司提供服务，最终形成了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事实。由于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交易规模较小，受支付惯例及个人结算方式的限制，导致存在现金付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供应商的采购中，现金结算的金额占当期采购付款金额的比例不足 1.00%。为了规范和减少现金交易，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现金支出范围及限额，超过现金支付限额的付款应通过银行结算，之后公司无向个人采购支付现金的情况。

随着公司治理的逐步规范，公司结合自身的业务特点，在采购生产环节制定了科学、合理的《采购管理制度》和《生产经营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遵守，以减少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规模，逐步杜绝发票缺失的现象，规避采购过程中的潜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业务员代公司付款的情况。

## 5、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账龄结构	2016年6月30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613,798.12	57.25	130,689.91	2,483,108.21
1—2年	100,000.00	2.19	10,000.00	90,000.00
2—3年				
3—4年	50,000.00	1.10	25,000.00	25,000.00
4—5年	1,802,066.21	39.46	1,441,652.97	360,413.24
<b>合计</b>	<b>4,565,864.33</b>	<b>100.00</b>	<b>1,607,342.88</b>	<b>2,958,521.45</b>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852,341.29	75.73	292,617.06	5,559,724.23
1—2年	12,500.00	0.16	1,250.00	11,250.00
2—3年	61,250.00	0.79	18,375.00	42,875.00
3—4年	1,802,066.21	23.32	901,033.11	901,033.10
<b>合计</b>	<b>7,728,157.50</b>	<b>100.00</b>	<b>1,213,275.17</b>	<b>6,514,882.33</b>
账龄结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6,345,810.16	85.99	817,290.51	15,528,519.65
1—2年	170,050.00	0.89	17,005.00	153,045.00
2—3年	2,492,066.21	13.11	747,619.86	1,744,446.35
<b>合计</b>	<b>19,007,926.37</b>	<b>100.00</b>	<b>1,581,915.37</b>	<b>17,426,011.00</b>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保证金和备用金等。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不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较多，随着公司规范治理工作的推进，公司逐步清理关联方资金往来，截至 2016 年 6 月末，关联方资金往来均已清理完毕。报告期内，部分客户要求公司执行订单时支付相应的履约保证金或质量保证金，2016 年 6 月末、2015 年末、2014 年末保证金余额分别为 1,814,693.00 元、1,219,650.00 元、220,050.00 元。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规范运作意识

薄弱和自身资金周转需求，存在与公司互相拆借资金的情形，拆借双方未签订借款协议且未约定借款利息，由于有限公司治理不够健全，公司没有针对关联交易制定具体的制度规定，拆借款项都是无息借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上述拆借款项已经全部通过货币资金或债务重组的方式清理完毕；自 2016 年 6 月 30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回避制度及相关决策未能有效执行的救济措施，可以有效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今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南正一无纺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2,066.21	4-5 年	39.47	往来款
中建七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0	1 年以内	12.05	保证金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4.38	保证金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4.38	保证金
北京诚信坤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 年以内	3.29	往来款
合计		2,902,066.21		63.57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款项；应收河南正一无纺布有限公司的 1,802,066.21 元系工程公司原应收陈树军的款项，上述三方于 2016 年 3 月份签署《债务转让协议》，确认该笔债务由陈树军转移至河南正一无纺布有限公司承担，该笔往来款已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收回。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0	1 年以内	58.23	往来款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陈树军	非关联方	1,802,066.21	3-4 年	23.32	往来款
商丘市国强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6.47	保证金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1.29	保证金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000.00	1 年以内	1.18	保证金
<b>合计</b>		<b>6,993,066.21</b>		<b>90.49</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陈丽	股东王超之配偶	7,545,450.52	1 年以内	39.70	往来款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50,000.00	1 年以内	25.52	往来款
王新红	实际控制人之女、股东段小辉之配偶	3,066,330.00	1 年以内	16.13	往来款
陈树军	非关联方	2,492,066.21	2-3 年	13.11	往来款
王建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20,000.00	1 年以内	3.79	往来款
<b>合计</b>		<b>18,673,846.73</b>		<b>98.25</b>	

公司上述应收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的款项系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形成，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二）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之“3、应付票据。”

（3）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 6、存货

（1）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存货余额及存货跌价准备明细表：

存货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7,227,552.46		25,549,401.22		10,350,340.92	
库存商品	5,498,892.49		3,572,061.61		6,221,287.06	
周转材料	140,937.92		24,670.17		19,156.21	

存货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在途物资	8,547,008.53					
发出商品	11,945,998.00					
合计	<b>43,360,389.40</b>		<b>29,146,133.00</b>		<b>16,590,784.19</b>	

(2) 存货结构及变动:

存货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原材料	17,227,552.46	39.73	25,549,401.22	87.66	10,350,340.92	62.38
库存商品	5,498,892.49	12.68	3,572,061.61	12.26	6,221,287.06	37.50
周转材料	140,937.92	0.33	24,670.17	0.08	19,156.21	0.12
在途物资	8,547,008.53	19.71				
发出商品	11,945,998.00	27.55				
合计	<b>43,360,389.40</b>	<b>100.00</b>	<b>29,146,133.00</b>	<b>100.00</b>	<b>16,590,784.19</b>	<b>100.00</b>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等，其中原材料主要为沥青、苯乙烯-丁二烯-苯乙烯热塑性弹性体（SBS）、聚酯无纺纤维布、沥青改性剂、阻根剂、聚丙烯粒料等；在途物资为公司采购的尚未到货的沥青；库存商品主要包括不同型号的防水卷材及防水涂料；发出商品为公司委托代销商代销的不同型号的防水卷材及防水涂料。

存货发出计价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并按单个存货项目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报告期内，存货规模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沥青等主要原材料的耗用量大幅增加，同时沥青的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公司为有效降低成本对沥青加大了采购规模，尤其是年末一般为沥青的价格低位，公司按照惯例进行冬储沥青采购，使得年末原材料大幅增加，2016年6月末冬储沥青已使用完毕，其原材料水平为其日常安全储备规模；公司于2016

年开展了代销模式,6月末向经销商发出共计11,945,998.00元的防水卷材和防水涂料用于代销使得公司发出商品规模大幅扩大。

公司2016年6月末账面的8,547,008.53元在途物资系从东营科力化工有限公司采购的尚未到货的沥青,该批货物已于2016年7月1日和2日陆续到货。

(3) 关于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因市场价格急剧变化而导致减值的情形,也不存在因存货保管不善而变质、毁损的情况,故未计提跌价准备。

(4)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存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受限制事项。

##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983,103.16		
合计	<b>983,103.16</b>		

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总额及其构成变化与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及自身发展阶段、经营特点相适应,无重大异常变化。

## 8、固定资产

(1)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明细情况:

2016年1-6月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b>1.2015年12月31日</b>	<b>10,458,111.68</b>	<b>13,119,543.22</b>	<b>1,927,437.51</b>	<b>295,273.26</b>	<b>238,668.49</b>	<b>26,039,034.16</b>
<b>2.本期增加金额</b>	<b>295,130.28</b>	<b>3,954,856.58</b>	<b>48,461.54</b>	<b>435,265.43</b>	<b>288,397.07</b>	<b>5,022,110.90</b>
(1) 购置	295,130.28	3,634,856.58	48,461.54	435,265.43	288,397.07	4,702,110.90
(2) 在建工程转入		320,000.00				
<b>3.本期减少金额</b>						
<b>4.2016年6月30日</b>	<b>10,753,241.96</b>	<b>17,074,399.80</b>	<b>1,975,899.05</b>	<b>730,538.69</b>	<b>527,065.56</b>	<b>31,061,145.06</b>
<b>二、累计折旧</b>						
<b>1.2015年12月31日</b>	<b>1,015,753.64</b>	<b>1,852,208.26</b>	<b>300,267.54</b>	<b>64,831.82</b>	<b>42,213.60</b>	<b>3,275,274.86</b>
<b>2.本期增加金额</b>	<b>252,429.79</b>	<b>690,529.19</b>	<b>193,025.58</b>	<b>82,112.82</b>	<b>39,894.70</b>	<b>1,257,992.08</b>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计提	252,429.79	690,529.19	193,025.58	82,112.82	39,894.70	1,257,992.08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6月30日	1,268,183.43	2,542,737.45	493,293.12	146,944.64	82,108.30	4,533,266.94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6月30日						
四、账面价值						
1.2016年6月30日	9,485,058.53	14,531,662.35	1,482,605.93	583,594.05	444,957.26	26,527,878.12
2.2015年12月31日	9,442,358.04	11,267,334.96	1,627,169.97	230,441.44	196,454.89	22,763,759.30

2015年度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6,832,771.00	8,290,051.30	208,547.00	75,162.04	87,900.00	15,494,431.34
2.本期增加金额	3,625,340.68	4,829,491.92	1,718,890.51	220,111.22	150,768.49	10,544,602.82
(1) 购置	1,502,199.58	4,829,491.92	1,718,890.51	220,111.22	150,768.49	8,421,461.72
(2) 在建工程转入	2,123,141.10					2,123,141.1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10,458,111.68	13,119,543.22	1,927,437.51	295,273.26	238,668.49	26,039,034.16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2月31日	588,591.82	876,900.54	43,203.35	6,006.15	14,966.74	1,529,668.60
2.本期增加金额	427,161.82	975,307.72	257,064.19	58,825.67	27,246.86	1,745,606.26
(1) 计提	427,161.82	975,307.72	257,064.19	58,825.67	27,246.86	1,745,606.26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1,015,753.64	1,852,208.26	300,267.54	64,831.82	42,213.60	3,275,274.86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12月31日	9,442,358.04	11,267,334.96	1,627,169.97	230,441.44	196,454.89	22,763,759.30
2.2014年12月31日	6,244,179.18	7,413,150.76	165,343.65	69,155.89	72,933.26	13,964,762.74

2014 年度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b>1.2013 年 12 月 31 日</b>	<b>3,145,493.00</b>	<b>3,122,735.04</b>	<b>101,709.40</b>		<b>60,700.00</b>	<b>6,430,637.44</b>
<b>2.本期增加金额</b>	<b>3,687,278.00</b>	<b>5,167,316.26</b>	<b>106,837.60</b>	<b>75,162.04</b>	<b>27,200.00</b>	<b>9,063,793.90</b>
(1) 购置	3,687,278.00	5,167,316.26	106,837.60	75,162.04	27,200.00	9,063,793.90
(2) 在建工程转入						
<b>3.本期减少金额</b>						
<b>4.2014 年 12 月 31 日</b>	<b>6,832,771.00</b>	<b>8,290,051.30</b>	<b>208,547.00</b>	<b>75,162.04</b>	<b>87,900.00</b>	<b>15,494,431.34</b>
<b>二、累计折旧</b>						
<b>1.2013 年 12 月 31 日</b>	<b>304,206.24</b>	<b>310,544.44</b>	<b>12,883.19</b>		<b>218.50</b>	<b>627,852.37</b>
<b>2.本期增加金额</b>	<b>284,385.58</b>	<b>566,356.10</b>	<b>30,320.16</b>	<b>6,006.15</b>	<b>14,748.24</b>	<b>901,816.23</b>
(1) 计提	284,385.58	566,356.10	30,320.16	6,006.15	14,748.24	901,816.23
<b>3.本期减少金额</b>						
<b>4.2014 年 12 月 31 日</b>	<b>588,591.82</b>	<b>876,900.54</b>	<b>43,203.35</b>	<b>6,006.15</b>	<b>14,966.74</b>	<b>1,529,668.60</b>
<b>三、减值准备</b>						
<b>1.2013 年 12 月 31 日</b>						
<b>2.本期增加金额</b>						
<b>3.本期减少金额</b>						
<b>4.2014 年 12 月 31 日</b>						
<b>四、账面价值</b>						
<b>1.2014 年 12 月 31 日</b>	<b>6,244,179.18</b>	<b>7,413,150.76</b>	<b>165,343.65</b>	<b>69,155.89</b>	<b>72,933.26</b>	<b>13,964,762.74</b>
<b>2.2013 年 12 月 31 日</b>	<b>2,841,286.76</b>	<b>2,812,190.60</b>	<b>88,826.21</b>		<b>60,481.50</b>	<b>5,802,785.07</b>

报告期内累计折旧增加额均为计提折旧。主要固定资产情况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2）折旧率：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折旧占固定资产原值比例为 14.59%，折旧率较低。公司报告期内新增厂房和机器设备较多，目前主要设备的技术和性能指标均较好，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较高，未面临淘汰、更新和大修等情况。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8,316,878.58 元,具体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车间(厂院北部)	2,013,887.80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厂院北库房	1,415,605.14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4.5 号线卷材车间	1,406,470.97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厂区南仓库	797,471.71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宿舍楼	468,452.25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办公楼	395,527.00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原材料仓库	370,261.44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成品库	295,500.06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研发楼	264,854.43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丙纶生产车间房	262,437.40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涂料车间	177,041.57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胶粉车间	106,290.39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5 号线锅炉房	85,245.69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锅炉房(中)	72,133.75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锅炉房(西)	72,133.75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4 号线锅炉房	54,771.32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4 号线操作间	22,130.16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5#线冷却塔	18,959.68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机修车间	17,704.07	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合计	<b>8,316,878.58</b>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厂区所占土地的具体情况及土地使用权证办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之“1、无形资产”之“(1) 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 (4)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抵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固定资产无抵押情况。

### 9、在建工程

#### (1)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项目名称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沥青罐	449,875.18					
3#生产线	36,610.00					
涂料车间	389,831.26					
机修车间房	15,280.00					
天然气供气设备			320,000.00			
新车间(厂院北部)					2,123,141.10	
<b>合计</b>	<b>891,596.44</b>		<b>320,000.00</b>		<b>2,123,141.10</b>	

(2) 报告期末, 公司在建工程项目不存在减值情况。

## 10、无形资产

(1)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2016年1-6月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2,865,555.44			2,865,555.44
1.土地使用权	2,310,000.00			2,310,000.00
2.软件	555,555.44			555,555.44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65,646.29	115,692.57		281,338.86
1.土地使用权	119,350.00	23,100.00		142,450.00
2.软件	46,296.29	92,592.57		138,888.86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1.土地使用权				
2.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2,699,909.15			2,584,216.58
1.土地使用权	2,190,650.00			2,167,550.00
2.软件	509,259.15			416,666.58

2015年度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2,310,000.00	555,555.44		2,865,555.44
1.土地使用权	2,310,000.00			2,310,000.00
2.软件		555,555.44		555,555.44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73,150.00	92,496.29		165,646.29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土地使用权	73,150.00	46,200.00		119,350.00
2.软件		46,296.29		46,296.29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1.土地使用权				
2.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2,236,850.00			2,699,909.15
1.土地使用权	2,236,850.00			2,190,650.00
2.软件				509,259.15

2014年度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2,310,000.00			2,310,000.00
1.土地使用权	2,310,000.00			2,310,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6,950.00	46,200.00		73,150.00
1.土地使用权	26,950.00	46,200.00		73,150.00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1.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2,283,050.00			2,236,850.00
1.土地使用权	2,283,050.00			2,236,850.00

报告期内累计摊销增加额均为按照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的预计使用年限计提的摊销额。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主要资产情况”之“1、无形资产”。

（2）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为补充流动资金以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取得银行借款的情形，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五、销售及采购情况”之“（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3、借款合同”。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1）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919,143.83	934,708.04	997,086.53
合计	<b>919,143.83</b>	<b>934,708.04</b>	<b>997,086.53</b>

##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3,676,575.31	3,738,832.14	3,988,346.11
合计	<b>3,676,575.31</b>	<b>3,738,832.14</b>	<b>3,988,346.11</b>

##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土地款	810,000.00	810,000.00	260,000.00
预付设备款	794,340.00	495,440.16	235,000.00
合计	<b>1,604,340.00</b>	<b>1,305,440.16</b>	<b>495,000.00</b>

## 13、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56,324.54	119,126.23	505,555.7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94,067.71	-368,640.20	977,168.55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b>-62,256.83</b>	<b>-249,513.97</b>	<b>1,482,724.30</b>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以外，其他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 (二) 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 1、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流动负债结构合理且保持相对稳定。整体负债总额呈上升趋势，与公司所处的快速发展阶段相符，有关各项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31.21	18,000,000.00	37.83	14,000,000.00	31.52
应付账款	15,222,149.53	26.40	14,022,994.74	29.47	14,114,811.47	31.77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收款项	15,108,605.60	26.20	7,067,708.30	14.85	13,888,583.00	31.26
应付职工薪酬	2,023,087.29	3.51	1,177,864.20	2.48	739,342.56	1.66
应交税费	6,425,355.18	11.14	4,212,184.69	8.85	958,522.98	2.16
其他应付款	888,177.16	1.54	3,104,470.70	6.52	722,000.00	1.63
合计	<b>57,667,374.76</b>	<b>100.00</b>	<b>47,585,222.63</b>	<b>100.00</b>	<b>44,423,260.01</b>	<b>100.00</b>

## 2、短期借款

(1)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均为银行借款, 明细情况如下:

借款类别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8,000,000.00	18,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b>18,000,000.00</b>	<b>18,000,000.00</b>	<b>14,000,000.00</b>

(2) 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明细:

2016年6月30日短期借款明细所示:

借款单位	金额	利率	借款条件	借款期限
中国建设银行许昌分行	8,000,000.00	LPR 利率加 126.25 基点	保证担保	2015/8/4 至 2016/8/3
中原银行许昌分行	10,000,000.00	年利率 8.74%	保证担保	2015/9/29 至 2016/9/20
合计	<b>18,000,000.00</b>			

中国建设银行许昌分行 800.00 万元保证借款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已到期归还;  
中原银行许昌分行 1,000.00 万元借款已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和 9 月 20 日分两笔归还。

2015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明细所示:

借款单位	金额	利率	借款条件	借款期限
中国建设银行许昌分行	8,000,000.00	LPR 利率加 126.25 基点	保证担保	2015/8/4 至 2016/8/3
中原银行许昌分行	10,000,000.00	年利率 8.74%	保证担保	2015/9/29 至 2016/9/20
合计	<b>18,000,000.00</b>			

2014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明细所示：

借款单位	金额	利率	借款条件	借款期限
许昌银行议台路支行	6,000,000.00	月利率 10.50‰	保证担保	2014/3/17 至 2015/3/16
中国建设银行许昌分行	8,000,000.00	年利率 7.50%	保证担保	2014/4/4 至 2015/4/1
合计	<b>14,000,0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相关合同及担保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五、销售及采购情况”之“（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3、借款合同”。

2016年8月3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许昌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建许小公流[2016]178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8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6年8月3日至2017年8月2日，贷款利率为LPR利率加113.75基点，该笔贷款分别由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建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3、应付票据

（1）报告期内应付票据明细如下：

票据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000,000.00	13,000,000.00	
合计		<b>13,000,000.00</b>	<b>13,000,000.00</b>	

除上表所列情况以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应付票据的情况。

（2）有限公司阶段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情况，具体明细如下：

票据类别	出票人	承兑方	收款人	票据张数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有限公司	许昌银行议台路支行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32	2014/3/18	2014/9/18	4,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长葛支行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7	2014/4/2	2014/10/2	3,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许昌分行	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45	2014/4/17	2014/10/16	6,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	---------------

公司在 2014 年度累计开具 1,3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均无真实交易背景，相关银行承兑汇票的收款人均为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但实际公司未与对方发生相关采购业务。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开具给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后，通过该公司代付货款或设备款的方式将因开具承兑汇票与之形成的往来款结平。报告期内，公司已经规范了该种行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签发的上述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均已兑付，报告期内未出现因票据使用导致的纠纷及处罚。

公司发生上述票据交易行为的原因是为取得银行借款，满足公司运营的资金需求，而进行的全额保证金或等额存单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票据法》第十条的规定，但是上述票据交易行为主观目的是为了取得银行借款，降低融资成本，补充公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不具有任何欺诈或非法占有目的；公司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从中取得任何个人利益，不存在票据欺诈行为；自 2015 年以来，公司已停止上述不规范票据交易行为，且公司与上述人员及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就上述不规范票据交易行为未产生纠纷，也未给相关方造成经济损失；另外，公司已承诺今后将严格按照《票据法》的有关规定执行，不再发生类似的不规范行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也出具了承诺：若公司因为上述票据交易行为遭受任何损失、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产生任何法律纠纷，公司实际控制人承担所有责任并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且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 4、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及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429,426.17	94.79	7,107,287.63	50.68	8,215,879.38	58.21
1-2 年	23,500.00	0.16	4,167,346.61	29.72	2,802,494.06	19.85
2-3 年	764,714.36	5.02	1,028,367.50	7.33	3,096,438.03	21.94
3 年以上	4,509.00	0.03	1,719,993.00	12.27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15,222,149.53	100.00	14,022,994.74	100.00	14,114,811.47	100.00

(2) 公司应付账款性质如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设备款、工程款	1,758,021.97	6,354,875.76	6,819,172.03
应付货款	13,464,127.56	7,668,118.98	7,295,639.44
合计	15,222,149.53	14,022,994.74	14,114,811.47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采购款、设备款及工程款。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基本持平。2015年末和2014年末应付设备款和工程款余额较大，分别占应付账款余额的45.32%和48.63%，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为适应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的需要，相应增加了大量的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由此产生较多的应付账款；2016年6月末应付设备款和工程款较2015年末减少4,596,853.79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固定资产购建活动的逐步完成，相应设备款和工程款的支付，使得公司应付设备款和工程款大幅减少；但受公司提高营运资金管理水平，合理安排付款周期的影响，公司经营性应付款项有所增加，但整体应付账款规模仍处于合理水平。

(3) 报告期各期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南正一无纺布有限公司	3,468,330.04	1年以内	22.78	材料款
河南乾辰石化有限公司	2,872,271.52	1年以内	18.87	材料款
山东省寿光市潜力非织布有限公司	2,839,477.97	1年以内	18.65	材料款
郓城县北方化纤制品有限公司	600,000.00	1年以内	3.94	材料款
	177,754.50	2-3年	1.17	
河北双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65,402.56	1年以内	5.03	设备款
合计	10,723,236.59		70.4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南乾辰石化有限公司	4,153,088.32	1年以内	29.62	材料款
石家庄展利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2,425,962.48	1-2年	17.30	设备款
无锡市成名机械厂	1,050,000.00	1年以内	7.49	设备款
河北双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1,794.92	1年以内	7.29	设备款
鄄城天润建材有限公司	422,132.00	2-3年	3.01	材料款
	366,760.00	3年以上	2.62	
合计	<b>9,439,737.72</b>		<b>67.33</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石家庄展利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2,425,962.48	1年以内	17.19	设备款
刘根杰	1,433,141.10	1年以内	10.15	工程款
赵金池	1,403,143.00	1年以内	9.94	工程款
鄄城天润建材有限公司	422,132.00	1-2年	2.99	材料款
	816,760.00	2-3年	5.79	
郓城县北方化纤制品有限公司	1,120,000.00	1年以内	7.93	材料款
合计	<b>7,621,138.58</b>		<b>53.99</b>	

(4)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5、预收款项

(1) 公司预收款项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080,955.60	99.82	6,901,083.30	97.64	13,824,787.40	99.54
1-2年	27,650.00	0.18	166,625.00	2.36	63,795.60	0.46
合计	<b>15,108,605.60</b>	<b>100.00</b>	<b>7,067,708.30</b>	<b>100.00</b>	<b>13,888,583.00</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均存在较大额度的预收款项，主要原因为公司直营客户主要为房地产开发企业或建筑施工企业，建设周期较长使得公司的供货周期相应较长，为了最大限度的降低资金及业务风险，对于不符合公司赊销政策的客户，公

司要求实行先款后货的政策，客户需支付一定比例或金额的预付款项，此外在供货过程中也会根据进度调整结算进度，使得公司始终保持较高的预收款项余额。

### （2）报告期各期期末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南宝基置业有限公司	1,991,691.72	1 年以内	13.18	货款
信阳南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54,076.00	1 年以内	7.64	货款
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900,000.00	1 年以内	5.96	货款
郑州铁路局郑州北建筑段	754,908.00	1 年以内	5.00	货款
林州八建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0	1 年以内	4.63	货款
<b>合计</b>	<b>5,500,675.72</b>		<b>36.41</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郑州博雅置业有限公司	970,214.41	1 年以内	13.73	货款
河南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89,500.70	1 年以内	9.76	货款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公司	600,000.00	1 年以内	8.49	货款
信阳南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95,000.00	1 年以内	8.42	货款
安徽平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6,440.00	1 年以内	7.17	货款
<b>合计</b>	<b>3,361,155.11</b>		<b>47.57</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南正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64,096.37	1 年以内	37.18	货款
河南新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08,880.50	1 年以内	13.02	货款
南通华新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	1 年以内	5.04	货款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	1 年以内	4.32	货款
河南长通运输有限公司	416,125.00	1 年以内	3.00	货款
<b>合计</b>	<b>8,689,101.87</b>		<b>62.56</b>	

（3）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6、应付职工薪酬

(1) 2016年1-6月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表: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1,177,864.20	15,358,881.58	14,513,658.49	2,023,087.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3,235.42	113,235.42	
合计	1,177,864.20	15,472,117.00	14,626,893.91	2,023,087.29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77,864.20	14,585,582.70	13,740,359.61	2,023,087.29
二、职工福利费		650,662.21	650,662.21	
三、社会保险费		9,756.03	9,756.03	
其中: 1.基本医疗保险费		8,273.24	8,273.24	
2.补充医疗保险费				
3.工伤保险费		961.38	961.38	
4.生育保险费		521.41	521.41	
四、住房公积金		6,636.80	6,636.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243.84	106,243.84	
合计	1,177,864.20	15,358,881.58	14,513,658.49	2,023,087.29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86,272.66	86,272.66	
2、失业保险费		26,962.76	26,962.76	
合计		113,235.42	113,235.42	

(2) 2015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表: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39,342.56	11,464,727.41	11,026,205.77	1,177,864.20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 31日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0,298.80	150,298.80	
合计	739,342.56	11,615,026.21	11,176,504.57	1,177,864.20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 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9,342.56	10,562,784.90	10,124,263.26	1,177,864.20
二、职工福利费		839,652.82	839,652.82	
三、社会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289.69	62,289.69	
合计	739,342.56	11,464,727.41	11,026,205.77	1,177,864.20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50,298.80	150,298.80	
2、失业保险费				
合计		150,298.80	150,298.80	

(3) 2014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表：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 31日
一、短期薪酬		6,421,648.11	5,682,305.55	739,342.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308.00	27,308.00	
合计		6,448,956.11	5,709,613.55	739,342.56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 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35,890.72	5,596,548.16	739,342.56
二、职工福利费		67,253.32	67,253.32	
三、社会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504.07	18,504.07	
合计		6,421,648.11	5,682,305.55	739,342.56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7,308.00	27,308.00	
2、失业保险费				
合计		27,308.00	27,308.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等。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发生额快速上升，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销售力度的加大，公司增加了各部门人员数量，尤其是销售人员，同时公司为留住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公司经营管理团队，提高员工福利待遇，报告期内公司适当提高了员工的工资待遇，人工成本相应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均无拖欠工资性质的款项。

## 7、应交税费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121,020.03	845,204.65	120,813.26
营业税	13,339.50	13,339.50	9,492.00
企业所得税	5,206,668.19	3,331,066.16	821,441.80
个人所得税	42,664.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96.00	3,762.41	1,129.33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35,266.77	18,811.97	5,646.59
合计	6,425,355.18	4,212,184.69	958,522.98

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余额呈快速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随着营业收入规模的快速增长和盈利能力的提升，相应应交增值税和附加税以及企业所得税金额有较大幅度上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税收罚款和税收滞纳金的情形，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报告期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分别取得河南省长葛市国家税务局大周分局和河南省长葛市地方税务局大周中心税务所出具的完税证明，郑州分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和 2016 年 9 月 19 日分别取得郑东新区国家税务局和郑州市郑东新区地方税务局商都路税务所出具的完税证明；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取得河南省长葛市地方税务局大周中心税务所出具的完税证明。

## 8、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及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88,177.16	100.00	3,024,470.70	97.42	642,000.00	88.92
1-2 年					80,000.00	11.08
2-3 年			80,000.00	2.58		
合计	<b>888,177.16</b>	<b>100.00</b>	<b>3,104,470.70</b>	<b>100.00</b>	<b>722,000.00</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由资金拆借款、往来款及费用报销款构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金拆借款已经全部归还。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王方圆	非关联方	370,000.00	1 年以内	41.66	往来款
王景天	非关联方	116,794.21	1 年以内	13.15	预提劳动仲裁支出
北京东邦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000.00	1 年以内	9.46	应付展会费
王新红	实际控制人之女	52,643.85	1 年以内	5.93	往来款
杨波	非关联方	49,000.00	1 年以内	5.52	往来款
合计		<b>672,438.06</b>		<b>75.71</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	款项性质
------	-------	----	----	------	------

				比例(%)	
刘丽敏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年以内	96.64	往来款
张莉媛	非关联方	80,000.00	2-3年	2.58	往来款
河南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0.64	往来款
毛青山	非关联方	4,470.70	1年以内	0.14	费用报销款
<b>合计</b>		<b>3,104,470.70</b>		<b>100.00</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王超	公司股东	640,000.00	1年以内	88.64	往来款
张莉媛	非关联方	80,000.00	1-2年	11.08	往来款
中国建筑防水协会	非关联方	2,000.00	1年以内	0.28	应付咨询费
<b>合计</b>		<b>722,000.00</b>		<b>100.00</b>	

(3)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王新红	实际控制人之女	52,643.85	往来款
<b>合计</b>		<b>52,643.85</b>	

### (三) 股东权益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3,000,000.00	3,000,000.00
盈余公积	634,167.47	634,167.47	
未分配利润	15,764,677.60	5,117,410.90	-5,042,941.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66,398,845.07</b>	<b>58,751,578.37</b>	<b>47,957,058.37</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6,398,845.07</b>	<b>58,751,578.37</b>	<b>47,957,058.37</b>

关于实收资本（股本）形成及其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历史沿革”；资本公积变动系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形成；股东权益其他变动主要为依法计提法定公积金以及利润

留存形成，报告期内公司未作利润分配。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由公司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另一方，或者能对公司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一方；或者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另一企业，被界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于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1)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	金辉服务中心	持股 5.00%以上的股东	91411082MA3XA9HU5J
2	安迪服务中心	持股 5.00%以上的股东	91411082MA3XA9NP2H
3	开封市宝瑞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玉彬持股的企业	91410200MA3XB39U3G

#####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自然人：

姓名	所持股份（股）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段小辉	6,000,000	12.00	董事、总经理

姓名	所持股份(股)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王超	6,000,000	12.00	董事、副总经理
吴松涛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王玉彬			董事、财务总监
杨磊			监事会主席
刘志东			监事
郭中华			监事
王新红			实际控制人之女、股东段小辉之配偶
陈丽			股东王超之配偶

## (二) 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时确定交易价格的原则：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在公司领取薪酬外，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除了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备用金往来款及公司收购股东持有的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股权的交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之“（四）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以外，还存在以下关联交易：

#### (1)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产

关联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16年1-6月确认的租赁费	2015年租赁费
王超	办公楼	2016/3/5	2017/3/4	市场价	132,000.00	
王新红	办公楼	2015/7/1	2016/12/31	市场价	236,268.38	121,575.00

####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 2016年1-6月发生的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出	拆入

	2016 年 1-6 月拆出	2016 年 1-6 月收回	2016 年 1-6 月拆入	2016 年 1-6 月归还
陈丽			21,303,119.50	21,303,119.50
王超	2,644,947.95	2,644,947.95	8,310,000.00	8,310,000.00
王新红	8,474,119.00	8,474,119.00	1,102,524.85	1,049,881.00
合计	11,119,066.95	11,117,066.95	30,715,644.35	30,661,000.50

### 2015 年度发生的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出		拆入	
	2015 年拆出	2015 年收回	2015 年拆入	2015 年归还
陈丽	3,865,450.52	11,410,901.04	16,555,567.96	16,555,567.96
王超	6,655,204.00	6,655,204.00	1,574,083.25	2,214,083.25
王新红	4,363,086.02	7,429,416.02		
王建业		720,000.00		
合计	14,883,740.54	26,215,521.06	18,129,651.21	18,769,651.21

### 2014 年度发生的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出		拆入	
	2014 年拆出	2014 年收回	2014 年拆入	2014 年归还
王超	4,605,708.00	11,261,461.97	28,590,864.70	27,950,864.70
陈丽	14,569,000.00	7,023,549.48		
王新红	3,625,250.00	558,920.00		
王建业	720,000.00			
合计	23,519,958.00	18,843,931.45	28,590,864.70	27,950,864.70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以上资金拆借，系由公司在报告期内多笔拆出并收回、拆入并归还构成。公司未就上述资金拆借事项约定资金占用费，未支付或收取利息。

公司对上述资金拆借情况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测算，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应收取的关联方资金占用费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13.46%、3.16% 和 0.12%，应支付的关联方资金占用费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10.34%、1.17% 和 2.95%；综合上述情况后，公司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抵消后的关联方资金占用费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3.12%、-2.00% 和 2.83%，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形已全部清理完毕，自 2016 年 6 月 30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形。

(3) 报告期内，从资金拆出的角度来看，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资金占用情况、占用主体、发生的时间及次数、明细金额如下：

占用主体	关联关系	占用时间	发生次数(次)	占用金额(元)	归还金额(元)	占用余额(元)
王建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14 年期初				
		2014 年度	1	720,000.00		720,000.00
		2015 年度			720,000.00	
		2016 年 1-6 月				
王超	董事、副总经理	2014 年期初				6,655,753.97
		2014 年度	22	4,605,708.00	11,261,461.97	
		2015 年度	17	6,655,204.00	6,655,204.00	
		2016 年 1-6 月	3	2,644,947.95	2,644,947.95	
王新红	实际控制人之女、股东段小辉之配偶	2014 年期初				
		2014 年度	11	3,625,250.00	558,920.00	3,066,330.00
		2015 年度	13	4,363,086.02	7,429,416.02	
		2016 年 1-6 月	5	8,474,119.00	8,474,119.00	
陈丽	股东王超之配偶	2014 年期初				
		2014 年度	29	14,569,000.00	7,023,549.48	7,545,450.52
		2015 年度	6	3,865,450.52	11,410,901.04	
		2016 年 1-6 月				

从上表可以看出，截至报告期末，相关占用资金已经全部收回。自报告期末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内部控制存在不规范之处，未就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定专门的制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向公司借款时，仅履行了公司内部审批手续，未签订相关资金借款协议对借款期限等作出事先约定，未约定收取相关借款的资金占用费。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4) 关联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建业、段小辉、王超	金拇指	400.00	2013/2/1	2014/1/24	是
王建业	金拇指	300.00	2013/11/22	2014/10/18	是
王建业	金拇指	300.00	2013/12/2	2014/10/18	是
王建业、段小辉、王超	金拇指	600.00	2014/3/17	2015/3/16	是
王建业	金拇指	800.00	2014/4/4	2015/4/1	是
王超	金拇指	540.00	2014/4/17	2014/10/16	是
王建业	金拇指	800.00	2015/8/4	2016/8/3	注 1
王建业、段小辉、王超	金拇指	1,000.00	2015/9/29	2016/9/20	注 2
王建业	金拇指	800.00	2016/8/3	2019/8/2	否

注 1：该项担保对应的主债务已于 2016 年 8 月 3 日清偿，该项担保已履行完毕。

注 2：该项担保对应的主债务已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和 9 月 20 日分两笔清偿，该项担保已履行完毕。

### 3、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陈丽			7,545,450.52
	王新红			3,066,330.00
	王建业			720,000.00
	小计			<b>11,331,780.52</b>
其他应付款	王超			640,000.00
	王新红	52,643.85		
	小计	<b>52,643.85</b>		<b>640,000.00</b>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资金拆借款和备用金；其他应付款为资金拆借款，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对全部的关联方往来借款已清理完毕。

###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重大依赖的情形。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2016年9月20日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 （二）承诺事项

公司无需要对外披露的承诺事项。

### （三）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1、关于公司生产厂区所占土地的具体情况及土地使用权证办理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主要资产情况”之“1、无形资产”之“（1）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2、2016年8月3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建许小公流[2016]178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8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6年8月3日至2017年8月2日，贷款利率为LPR利率加113.75基点，该笔贷款分别由河南军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建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建许小公流[2016]178号保01、建许小公流[2016]178号保02。保证期间为2016年8月3日至2019年8月2日。

### 3、报告期内的诉讼与仲裁情况

### （1）已决诉讼和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因买卖合同纠纷，公司作为原告方与林州建总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河南新景致房地产有限公司、自然人袁建立、中太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发生诉讼，诉讼金额分别为 195,265.00 元、284,970.00 元、94,865.00 元、957,618.00 元、351,500.00 元。上述案件均以原告（公司）胜诉结案，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牛海鹰因病去世（非因公死亡），其家属申请劳动仲裁要求赔偿，经长葛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调解结案，公司共支付丧葬费、生活补助费等共计人民币 35,000.00 元。该案涉案金额较小，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2）未决诉讼和仲裁情况

公司尚有三起未决诉讼（执行），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诉讼标的	诉讼进度	备注
1	(2015)新民初字第2881号	金拇指	河南省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887,000.00 元	二审审理过程中	见注 1
2	(2016)豫0191民初3819号	金拇指	栗鹏波	50,600.00 元	已审结，判决公告送达中	见注 2
3	(2016)豫1082民初2745号	金拇指	王景天	181,657.13 元	一审尚未审结	见注 3

注 1：因河南省冶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金建设”）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公司向河南省新郑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取得一审胜诉判决，冶金建设应向公司支付货款共计 887,000.00 元。但因一审判决未支持公司要求该项债权的担保方承担担保责任的诉讼请求，公司已提起上诉，2016 年 12 月 13 日，二审开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二审尚未审结。

鉴于公司一审胜诉，债权债务关系已确认；二审公司为上诉人，不会对公司利益造成不利影响。因此，该未决诉讼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

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注 2：因自然人栗鹏波未按买卖合同约定支付货款，2016 年 2 月 25 日公司作为原告向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自然人栗鹏波向其支付货款 50,600.00 元。2016 年 10 月 11 日，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下达“（2016）豫 0191 民初 3819 号”判决书，判令栗鹏波向公司支付货款 50,600.00 元。因栗鹏波缺席审判，2016 年 11 月 29 日法院将判决书公告送达，公告期限为 60 天。公告期满后 15 日，如栗鹏波不提起上诉，该判决即可生效。该案诉讼金额较小，其诉讼结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注 3：2016 年 3 月 30 日，自然人王景天以公司未与其签订劳动合同、拖欠工资为由向长葛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仲裁。2016 年 6 月 20 日，长葛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长劳仲案字[2016]第 036 号”《仲裁裁决书》，裁决公司向自然人王景天支付工资、拖欠工资经济补偿金、解除劳动关系的补偿金等共计 181,657.13 元。

王景天入职金拇指时尚未与原雇主解除劳动合同，所以公司未与其签署劳动合同便予以录用。王景天在公司工作了一段时间以后，以生病为由，提出了离职，在其工作期间金拇指按照公司的考核体系发放工资，由于王景天负责的团队销售业绩未完成，所以没有支付他的绩效工资。公司不存在不与其签署劳动合同的主观故意，且未拖欠其工资，因此不服上述仲裁裁决，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向长葛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6 年 9 月第一次开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尚未审结。

该案诉讼金额较小，其诉讼结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6 年 9 月 20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

并出具了《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其净资产市场价值评估报告》(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 0902 号), 评估结果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值率(%)
资产总计	12,511.38	14,265.83	14.02
负债总计	5,852.91	5,852.91	
股东权益价值	6,658.47	8,412.92	26.35

本次评估仅作为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的参考, 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 十、申报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 申报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十章第四十六条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 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时, 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公司亏损的, 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之前, 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第四十七条规定, 公司的盈余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扩大公司的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 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 (二)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 2016 年 9 月 10 日公司创立大会通过的《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股利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公司章程》第九章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 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 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 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

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六十五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六十六条，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七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持续发展；

（二）按照前述第一百六十四条的规定，在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和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提取任意公积金后，对剩余的税后利润进行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形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

分配利润的 30%。

(五) 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 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情况

#### 1、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 (1) 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历史沿革

###### ①工程公司设立

工程公司系由王建业、王超、段小辉于 2012 年 6 月 5 日共同出资设立。其设立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411082000024676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超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住所	长葛市官亭乡黑董村东段
成立日期	2012年6月5日
营业期限	2012年6月5日至2022年6月4日
经营范围	防水工程施工（凭有效资质经营）。

2012 年 6 月 1 日，河南永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豫永昊验字（2012）第 049 号”《验资报告书》，验证截至 2012 年 6 月 1 日止，工程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300.00 万元。

工程公司成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业	180.00	60.00	货币

2	王超	60.00	20.00	货币
3	段小辉	60.00	20.00	货币
	合计	<b>300.00</b>	<b>100.00</b>	

#### ②工程公司第一次更换法定代表人

2012年7月30日，工程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选举段小辉担任工程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并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2012年7月30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 ③工程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8月6日，工程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00万元由股东王建业、段小辉、王超分别认缴120.00万元、40.00万元、40.00万元。

2015年8月13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工程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王建业	300.00	180.00	60.00	货币
2	王超	100.00	60.00	20.00	货币
3	段小辉	100.00	60.00	20.00	货币
	合计	<b>500.00</b>	<b>300.00</b>	<b>100.00</b>	

#### ④工程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5月25日，工程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王建业将其持有的工程公司60.00%股权（出资额300.00万元，实缴180.00万元）以180.00万元价格转让给金拇指有限；原股东段小辉将其持有的工程公司20.00%股权（出资额100.00万元，实缴60.00万元）转让金拇指有限；原股东王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0%股权（出资额100.00万元，实缴60.00万元）转让给金拇指有限。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6月6日，长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颁发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工程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1	金拇指有限	500.00	3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300.00	100.00	

(2) 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78,179.06	422,199.33	385,572.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67,413.24	1,690,033.10	2,601,446.35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45,592.30</b>	<b>2,112,232.43</b>	<b>2,987,018.72</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资产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6,163.24	255,508.28	200,154.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36,163.24</b>	<b>255,508.28</b>	<b>200,154.97</b>
<b>资产总计</b>	<b>1,781,755.54</b>	<b>2,367,740.71</b>	<b>3,187,173.69</b>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7,156.00	7,466.13	17,628.56
应交税费	41,120.89	41,120.89	37,042.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4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48,276.89</b>	<b>48,587.02</b>	<b>694,671.0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48,276.89</b>	<b>48,587.02</b>	<b>694,671.09</b>
<b>股东（所有者）权益：</b>			
股本（实收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66,521.35	-680,846.31	-507,497.40
<b>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733,478.65</b>	<b>2,319,153.69</b>	<b>2,492,502.60</b>
<b>负债及股东（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781,755.54</b>	<b>2,367,740.71</b>	<b>3,187,173.69</b>

##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153,600.00	316,400.00
减：营业成本		78,831.28	182,448.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78.36	10,061.5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3,443.00	78,235.00	15,190.00
财务费用	267.14	-255.67	-224.22
资产减值损失	722,619.86	221,413.25	513,913.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b>二、营业利润</b>	<b>-766,330.00</b>	<b>-228,702.22</b>	<b>-404,989.28</b>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b>	<b>-766,330.00</b>	<b>-228,702.22</b>	<b>-404,989.28</b>
减：所得税费用	-180,654.96	-55,353.31	-101,497.32
<b>四、净利润</b>	<b>-585,675.04</b>	<b>-173,348.91</b>	<b>-303,491.96</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585,675.04</b>	<b>-173,348.91</b>	<b>-303,491.96</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二)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或出售子公司的行为

### 1、收购子公司

2016年5月31日，公司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收购河南金拇指防水工程有限公司100.00%股权，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之“（四）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 2、出售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无出售子公司的情况。

## 十二、风险因素

### （一）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防水建筑材料行业处于市场竞争充分、行业集中度较低的状态，同行业规模收入过亿的企业，由于技术层面已比较成熟，企业之间的产品的差异性相差不大，同质化程度较高，市场竞争激烈。若在未来市场竞争过程中，公司不能把握行业的发展趋势，保持在技术研发方面的优势，持续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管理能力不能适应市场发展的需要，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对策：公司一直都密切关注和掌握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先进技术，及时对所生产的防水卷材和防水涂料进行工艺创新和改进，保持公司产品质量在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同时引进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生产设备，降低产品生产制造成本，不断提高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产品和服务。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在研发技术水平、品牌知名度、营销网络等多方面的优势，在产业监督政策下，大力发展公司绿色环保的产品，在行业逐步趋于规范化、下游行业需求稳步增长的大背景下，进一步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

### （二）行业竞争不当的风险

目前我国防水建筑材料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不够规范。截至 2015 年 10 月，营业收入达到 2,000 万元规模以上企业仅有 496 家，还存在大量无证生产的企业，通常规模很小、设备简陋、技术水平不高，长期游离于市场监管之外，通过仿冒知名品牌进行非法生产销售，造成行业内的低价恶性竞争，不仅影响被仿冒品牌企业的利益和声誉，也影响了我国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健康发展。公司在建筑防水材料行业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尽管公司加强对假冒公司产品的打假力度，但也难以完全防范产品被假冒的风险，若未来公司产品被假冒，将会对公司的品牌形象产生不利影响，并带来一定的经济损失。

对策：近几年来，我国防水建筑材料行业逐步趋于规范化，行业主管部门发布和修订了一系列防水材料相关标准和施工技术规范，对防水卷材的生产实施许可证制度，对防水工程施工实行资质证书管理制度；在产业监督政策下，促进淘汰非标产品和落后产能，发展绿色环保型建筑防水材料。公司在这种行业发展趋势下，不断加强对产品技术、质量、市场以及法律方面的管理工作，维护公司品

牌在市场的知名度，在发生假冒事件时，及时进行危机公关工作，将被假冒的风险和损失降到最低。随着未来建筑防水材料行业的不断规范，这种风险也会不断降低，作为行业内的规模企业，公司也有义务在行业完善规范化的时候做出自己的贡献。

### （三）下游行业需求波动的风险

目前公司建筑防水材料销售和防水施工主要应用于房地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受房地产行业、基础设施建设的影响很大，其中房地产业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贡献了较高的份额。近年来，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发展，我国房地产行业的供需关系逐渐发生了变化，国内房地产市场进入了调整期，商品房新开工面积同比减少，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增速同比下降，房地产市场整体规模呈现高位回落的态势。虽然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积极的政策刺激房地产市场，但是如果房地产行业继续下行，行业需求将产生一定下行的风险，公司若不能在拓展非房地产领域的业务，如加大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开发和推广力度，公司的经营会受到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已经采取多项措施来减少房地产行业波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①公司已经与多家颇具实力的房地产企业、建筑工程公司等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扩大对战略客户的供货区域范围；②公司积极开拓在基础设施建设等其他应用领域的开发和推广力度，逐步优化市场及客户结构，降低房地产领域客户的占比；③进一步发展和改进公司的销售模式和渠道，如建立经销、分销体系，不断完善公司的销售体系建设，为后续的业务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 （四）部分土地使用权及房屋产权手续不完善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厂区尚有 76.13 亩土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占厂区总面积（93.37 亩）的 81.54%，其中 54.13 亩土地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22 亩土地性质为林业用地。受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影响，相关地上建筑物亦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尽管当地土地主管部门对该地块的土地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进行了书面确认，公司相关土地、厂房在使用过程中也未发生过纠纷或其它导致土地、厂房不能继续使用的情况，但是公司仍存在因未取得相关资产权利证书而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使用该部分土地、厂房的风险，届时则有可能对

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对策：①2016年9月14日，长葛市城乡规划局出具《关于河南金拇指防水材料有限公司规划情况证明》，证明根据长葛市官亭乡总体规划（2009-2020），金拇指厂区所占土地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②2016年9月13日，长葛市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证明金拇指未取得土地证的土地面积为76.13亩，用地手续正在办理，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未曾因违反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任何处罚；③2016年9月15日，长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函》，确认“公司厂区的建筑物因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原因尚未办理房产证。上述建筑物不存在被查封或其他任何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或任何纠纷，未被认定为非法建筑，未列入拆迁范围，不存在被强制拆迁的风险。在上述建筑物所在土地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后，上述建筑物将依法办理建设规划、建设施工、竣工验收、房产证等相关房产手续，上述手续的办理不存在任何障碍。自公司设立以来未曾因违反建筑、建设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任何处罚，亦不存在被处罚的风险，不会因建筑、建设相关问题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④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建业先生作出承诺，承诺“因第三人主张权利、主管部门行使职权或其他任何原因导致公司需要搬迁、因土地、房产、建设问题受到任何处罚、或受到其他任何与土地、房产、建设有关的损失的，在有关损失金额厘定确认后，本人将在公司董事会通知的时限内赔偿公司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人拒不赔偿公司遭受的相关损失的，公司有权相应扣减公司应向本人支付的股息、分红或工资、薪酬、奖金，作为本人对公司的赔偿。”

#### （五）客户主要集中在河南地区的风险

公司作为地方性防水建材生产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河南省内地区的收入占比均在95%以上，占比较高，虽然河南省内市场需求较高，但是省内市场容量毕竟有限，公司面临客户地区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如果河南省地方性政策或省内下游市场出现不利于公司业务拓展的情况，则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进一步发展产生较大不利的影响。

对策：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加强销售团队建设的建设，逐步扩大销售网络和地区覆盖，在公司业务立足中原的基础上开拓全国

市场。

###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产品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沥青、SBS、聚酯无纺纤维布、沥青改性剂、SBS改性剂等，主要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超过50%。公司主要原材料属于石油化工产品，受国际原油价格变化以及石油化工产品供求关系的影响较大。因此，如果上述原材料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对策：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一方面将加强对沥青等原材料价格走势的预测，在沥青等原材料价格处于低位时增加储备量，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成本带来的负面影响；另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与上游主要供应商建立紧密的长期合作关系，以长期稳定地享受优惠价格，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选择质优价廉的供应商进行合作。

### （七）公司不规范使用票据进行融资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票据融资不规范的行为。2014 年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 1,300.00 万元，公司上述行为主要是为了取得银行借款，降低融资成本，补充公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银行承兑汇票的行为未造成任何经济纠纷和损失，且均已在 2014 年到期正常解付。除上述票据外，公司报告期内未再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虽然公司不规范的票据使用情况已得到了规范，但是若公司今后再出现类似不规范票据使用情况，则存在对公司的信誉及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对策：在主办券商督导下，由经办律师组织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人员认真学习了《票据法》、《票据管理实施办法》和《支付结算办法》等涉及票据结算的法律法规，提高相关人员票据结算的合法合规意识；建立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和结算业务流程，对票据的申请、开具、承兑、背书、付款等流程进行了标准化和规范化的梳理，为杜绝不规范的票据及资金使用提供了制度保障；公司出具承诺：除 2014 年度开具的 1,3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出具其他无真实交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未来将严格按照《票据法》的

有关规定执行，不再发生类似的不规范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建业作出承诺：若公司因为上述票据交易行为遭受任何损失、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产生任何法律纠纷，公司实际控制人承担所有责任并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且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 （八）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的产品由公司研发团队通过实验研究、项目实践和经验研发生产的。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若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一方面可能会对公司在研项目的推进带来不利影响；更重要的是，核心技术人员掌握着公司产品的技术开发信息，该等信息如果被竞争对手、行业内其他企业获悉，可能会对公司新产品开发及市场拓展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对策：一、建立良好的企业文化，将企业发展与员工自身的提升紧密结合，加强团队凝聚力和提高工作积极性；二、在签订的《劳动合同》中与相关人员约定了竞业限制条款；三、建立人才储备的管理机制，以应对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发生。

### （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过于集中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建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6.00%的股份，通过金辉服务中心和安迪服务中心间接持有公司 8.00%的股份，目前合计持有公司 64.00%的股份，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因此，公司客观上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股地位，通过不当行使其表决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风险。

对策：公司已经依据《公司法》建立监事会。一方面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另一方面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和外部投资者的进入，未来公司还将考虑引进独立董事制度，设立外部董事席位，进一步完善公司决策机制，减少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过于集中而带来的潜在决策风险。

## （十）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快速发展，生产经营规模将不断扩大，人员会不断增加，从而对未来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通过股份制改制和推荐主办券商的辅导，公司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针对内部控制中的不足已经采取积极的改进措施，但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或发现错报的可能性。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或内部控制未能有效执行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风险。

**对策：**公司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和机制，不断完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机制，完善信息披露机制，提高公司内部管理水平，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尽可能减少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全体董事：

王建业

王建业

段小辉

段小辉

王超

王超

吴松涛

吴松涛

王玉彬

王玉彬

#### 全体监事：

杨磊

杨磊

刘志东

刘志东

郭中华

郭中华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段小辉

段小辉

王超

王超

吴松涛

吴松涛



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20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田豪  
田 豪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田豪 田季云  
田 豪 田季云  
谢文森 杜辉  
谢文森 杜 辉

法定代表人签字: 孙名扬  
孙名扬



2017年1月20日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赵海平

经办律师签名: 赵海平 王雷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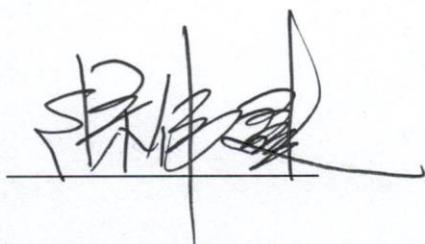


2017年8月20日

##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注册评估师签名：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王晶  
43000108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李海立  
43000387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1月20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